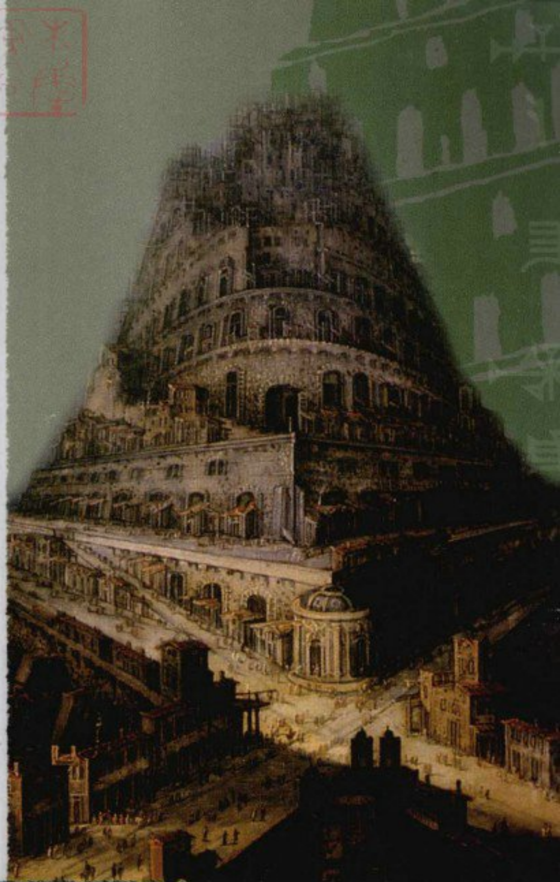


张伟平　编著

AN ILLUSTRATION TO TRANSLATION THEORIES

图解翻译学

- 翻译是人类战争的产物吗?
- 翻译学研究的到底是什么?
- 翻译究竟应当“字对字”还是“意对意”?
- “完全对等”的翻译存在吗?
- 为了达到更好的效果，翻译学家们都在进行哪些争论?
- 翻译的地位与女性的地位有何种相似之处?
- 为什么说译者始终是“戴着镣铐的舞者”?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责任编辑：杨　英
视觉设计：G吉人设计 G-REN desiG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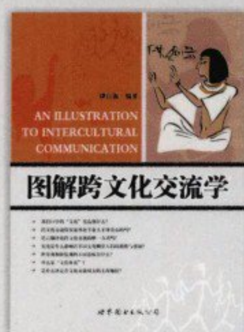
图解翻译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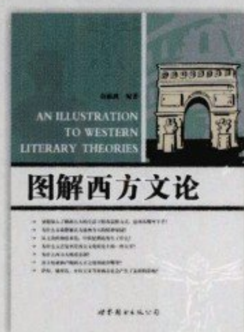
早在公元前3000年前，一些苏美尔人的楔形文字中便出现了供翻译使用的双语词汇表。在古巴比伦和亚西里亚也出现了一批翻译人，他们把统治者的命令传达到各个被征服民族。我们知道，几乎所有的古代帝国都形成于征战，而被征服的国家所使用语言都各不相同。可以说，没有翻译人，古代的帝国根本不可能存在。由此看来，翻译具有悠久的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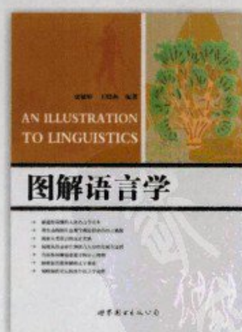
然而，翻译学却是一门年轻的学科，从成立至今仅有几十年历史。那么，翻译学是什么？它所研究的内容和范围是什么？既然没有翻译学的存在，翻译也已经有了这么长的历史，翻译学又有什么用？

希望你能从本书简单的图片和轻松的文字中，得到所有问题的答案。

AN ILLUSTRATION TO TRANSLATION THEORIES







ISBN 978-7-5062-9865-0



定价：22.00元

图解翻译学

An Illustration to Translation Theories

张伟平　编著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西安　北京　广州　上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图解翻译学/张伟平编著.—西安:世界图书出版西安公司,2010.3
ISBN 978-7-5062-9865-0

Ⅰ.图… Ⅱ.张… Ⅲ.翻译学—通俗读物
Ⅳ.H059-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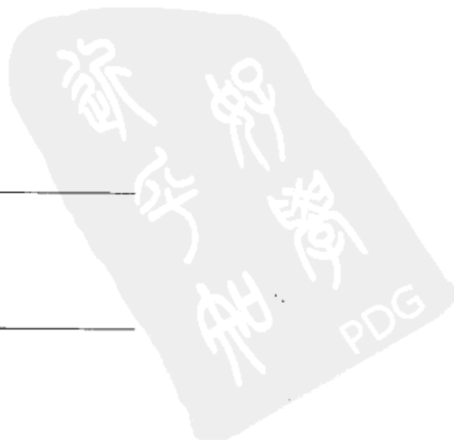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23673号

图解翻译学

编　　著　张伟平
责任编辑　杨　英
视觉设计　吉人设计

出版发行　世界图书出版西安公司
地　　址　西安市北大街85号
邮　　编　710003
电　　话　029-87214941　87233647(市场营销部)
　　　　　029-87232980(总编室)
传　　真　029-87279675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陕西金德佳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8.75
字　　数　150千字

版　　次　2010年3月第1版　2010年3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62-9865-0
定　　价　22.00元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翻译学是什么？

第二章　翻译学家们在争论什么？

第三章 译者地位—译者主体性

第四章　翻译学的现状

第五章　翻译学的展望

第一章

翻译学是什么?

大量事实表明，翻译活动已经有几千年的历史，大约于公元前3000年前的某些苏美尔人楔形文字的文本中，人们便发现了一些双语词汇表，其用途显然是供翻译使用的。在古巴比伦和亚西里亚，都有一批翻译人，他们的职责就是把统治者的命令传达到各个被征服的民族。总的说来，如果没有翻译人，古代的帝国根本就不可能存在，这些帝国无一不是形成于征战，而被征服的国家所操语言都各不相同。中国也是这样，从上古就有个职业叫“舌人”，也就是翻译。由此看来，翻译具有悠久的历史。然而，翻译学却是一门年轻的学科，从成立至今仅仅有几十年的历史，人们也许会感叹这样一项不同文化间交流所必不可少的活动，何以会有这么短的历史。翻译学是什么？它所研究的内容和范围是什么？既然没有翻译学的存在翻译也已经有了这么长的历史，翻译学有什么用？本章将就翻译学基本情况做简单的介绍。

在本章当中，你将了解到：

翻译学是什么?
翻译学研究什么?
翻译学包含哪些内容?
翻译学与语言学的关系?
翻译学与文化学及社会学的关系?
翻译学是如何诞生的?
翻译学有什么用?

翻译学是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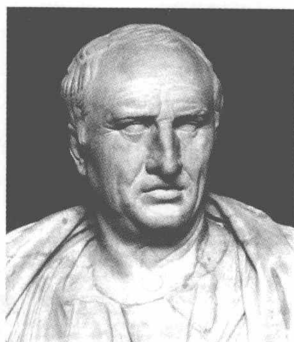
人类对翻译的兴趣几乎源于人类文明的开始，在这一领域有大量文献，最早可以追溯到公元前1世纪西塞罗对翻译的研究。但是，作为一门学科，翻译研究却仅有短短几十年的历史。

——蒙娜·贝克（Mona Bak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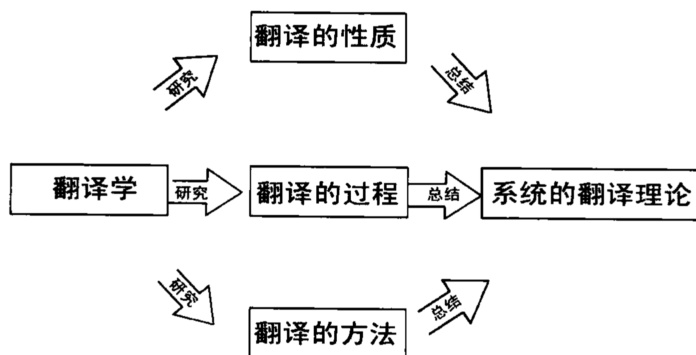
翻译学是研究翻译的科学，通过对翻译的性质、过程、方法等方面客观地科学地描写，提出系统的翻译理论。

翻译学科的学科名称多种多样，有的学者建议使用“science of translation”(翻译科学)；英文对应词 translatology 是国际上翻译学科的候选名称之一，一般认为始用于 20 世纪 70 年代，在加拿大、德国和丹麦学者的论著中流行，多指语言学途径的翻译。但是，这个术语遭到了很多英语国家学者的反对，被斥为“拙劣的新词”；法国人使用“traductologic”，但使用最广泛的是“translation studies”(翻译研究)。在《翻译学的名与实》（*The Name and Nature of Translatology*）中，霍姆斯（Holmes）建议用“translation studies”作为指代整个学科的标准称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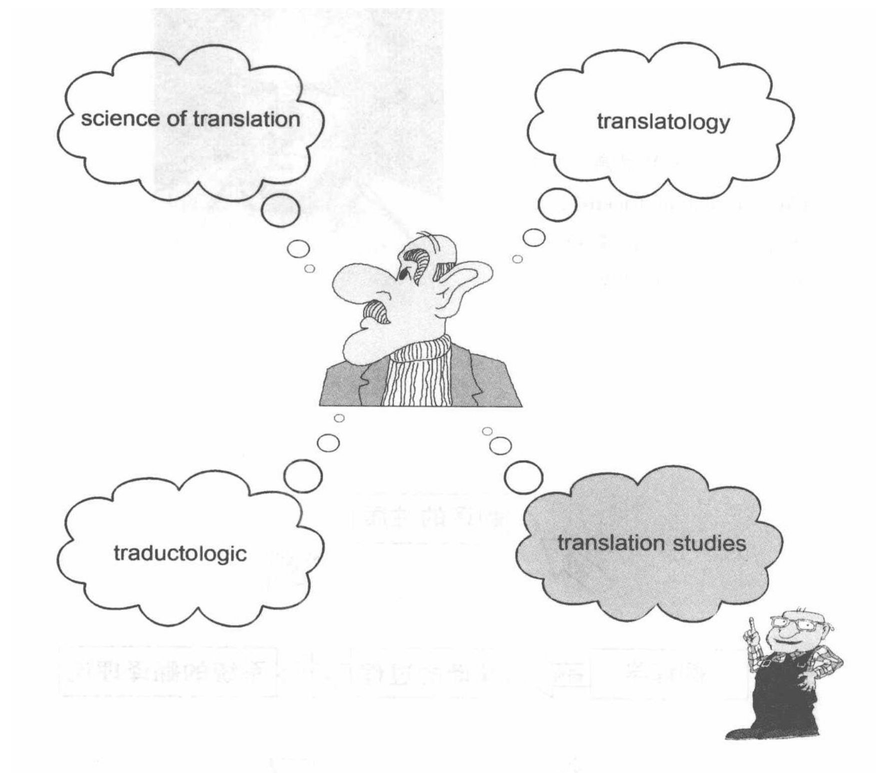
翻译研究一度将重点放在文学翻译，其他形式的翻译，包括口译，都不在翻译研究之列，并且对翻译教学等实用方面的研究也十分匮乏。20 世纪 50 年代以后，翻译研究得到很大的发展，研究领域开始涉及与翻译相关的各个领域，包括文学翻译、非文学翻译、各种形式的口译以及电影字幕翻译。“翻译研究”也开始借鉴许多学科的研究成果，研究领域涉及从理论架构到个案研究到翻译培训和翻译评估的各个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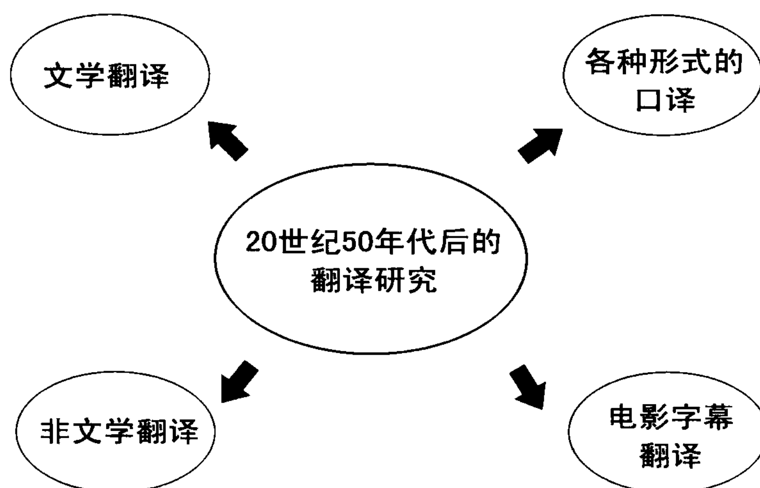
马库斯·图留斯·西塞罗(Marcus Tullius Cicero)，古罗马著名政治家、演说家、雄辩家、法学家和哲学家



翻译学通过对翻译的性质、过程、方法等方面客观、科学地描写，提出系统的翻译理论



翻译学科的学科名称多种多样，霍姆斯建议用“translation studies”作为指代整个学科的标准称呼



20 世纪 50 年代以后，翻译研究得到很大的发展，研究领域开始牵涉到与翻译相关的各个领域，包括文学翻译、非文学翻译、各种形式的口译以及电影字幕翻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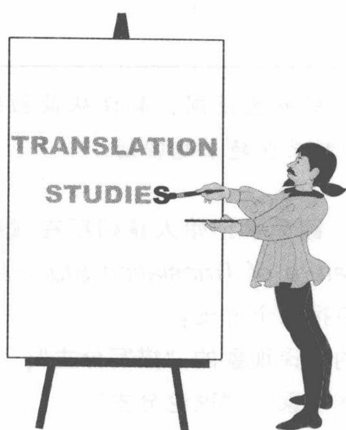
翻译学研究什么?

翻译学不是简单的科学，它将所有关涉翻译和阐释理论与实践的现象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因此它不仅是一门理论科学，而且与实践有着密切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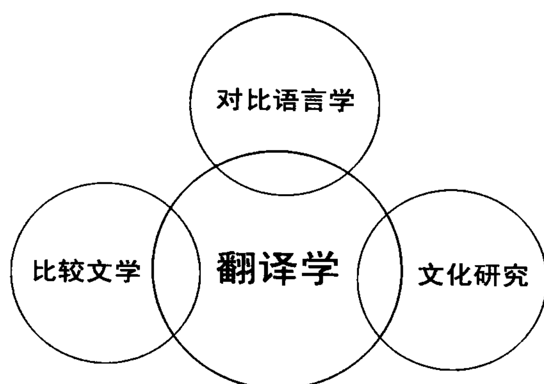
翻译学（Translation Studies）用复数，暗示着它是一种多元化的研究，即翻译学是一门综合性、交叉性学科。翻译学作为一门与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以及人文学科都十分相关的“边缘性”学科，至少可以在三个层面上得到研究：对比语言学，比较文学和文化研究。但是翻译学并不单单隶属于上述任何一个学科门类。它应该有自己的对象和研究领域以及基本的研究方法。

霍姆斯（Holmes），美国诗人、翻译家，荷兰阿姆斯特丹大学翻译教授。霍姆斯对翻译学的研究对象有清晰界定。他在谈到翻译学的研究领域时说，“翻译学的研究领域是什么呢？少数人会说它与比较文学和词典学研究相一致，其他一些人认为它与比较和对比语言学相同；而还有人认为它在很大程度上等同于翻译理论。然而，翻译学的研究领域，就算并非在任何方面都与比较术语学、词典学以及比较或对比语言学截然不同，它却的确有别于这些学科，且比翻译理论的覆盖面宽泛的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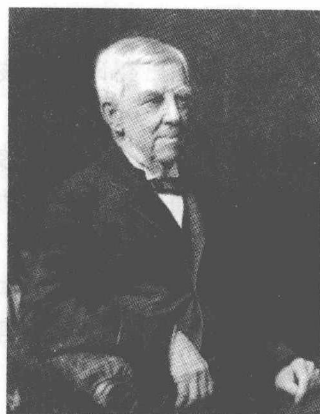
从广义上说，霍姆斯认为“翻译理论家的最终目标毫无疑问是要推出一套全面、综合、包含广泛的理论，以解释和预测那些属于翻译过程和翻译产品范围内的所有现象，而不去理会这个范围之外的其他所有现象。”由此看见，在霍姆斯看来，翻译学的研究对象就是包括翻译过程和翻译产品在内的所有翻译现象。



翻译学（Translation Studies）用复数，暗示着它是一种多元化的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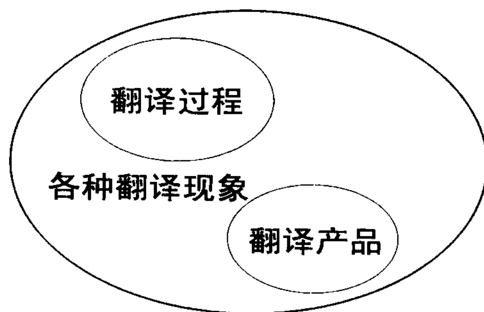


翻译学至少可以在三个层面上得到研究：对比语言学，比较文学和文化研究。但是翻译学并不单单隶属于上述任何一个学科门类



奥利弗·温德尔·霍姆斯（Oliver Wendell Holmes），美国诗人、翻译家，荷兰阿姆斯特丹大学翻译教授

在霍姆斯看来，翻译学的研究对象就是包括翻译过程和翻译产品在内的所有翻译现象



翻译学的研究对象

翻译学包含哪些内容?

翻译研究学派的成立和发展大大扩展了翻译学的研究范围，翻译从最初的语言学研究慢慢出现开始文化转向，翻译学与其他学科的联系也越来越密切。

翻译学是一门综合性学科，翻译学创始人霍姆斯在《翻译学的名与实》（*The Name and Nature of Translation Studies*, 1972）一文中首先提出：翻译学应该包括三个分支：

（1）负责描写现实世界里的翻译现象的“描写分支”；

（2）负责确立可以解释这些现象的“理论分支”；

（3）负责将从描写分支和理论分支中得到的知识应用于翻译实践和教学的“应用分支”。

霍姆斯勾画了一个整体的框架，描述了翻译研究所应该涵盖的内容。他提出的翻译学研究范围的设想，后经图里（Toury）进一步阐释和完善，受到翻译学界的普遍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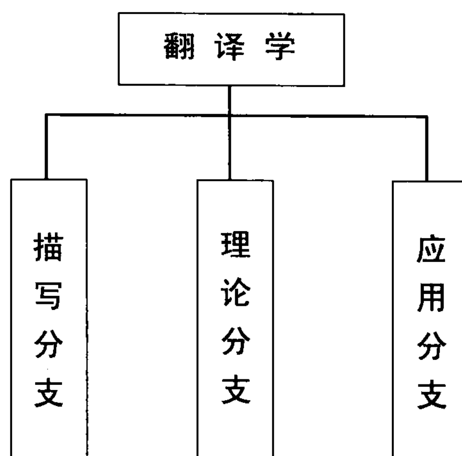
其后，巴斯奈特（Bassnett）又提出翻译学应该包括四个最基本的领域：

（1）译学史，包括不同历史时期翻译的理论研究、翻译评论、翻译授权出版的具体步骤、特定时期翻译的作用与功能、翻译方法的发展以及翻译作品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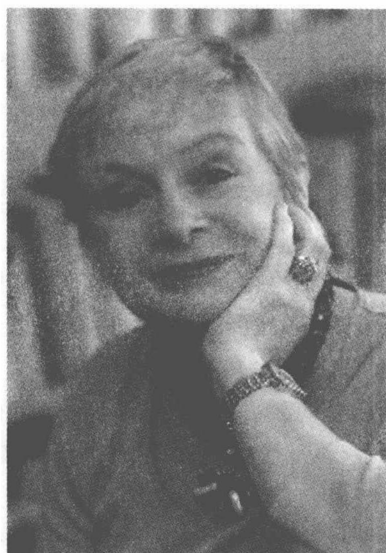
（2）译语文化中的翻译研究，包括具体文本、作者或学派本身所在的文化习俗，翻译对译语文化的影响，以及译语文化中翻译取舍的原则；

（3）翻译与语言学研究，着重译语与原语语言要素的比较研究，如音素、词素、词汇和句法等的比较研究，语言等值问题、语义问题、不可译性问题、机器翻译以及非文学翻译的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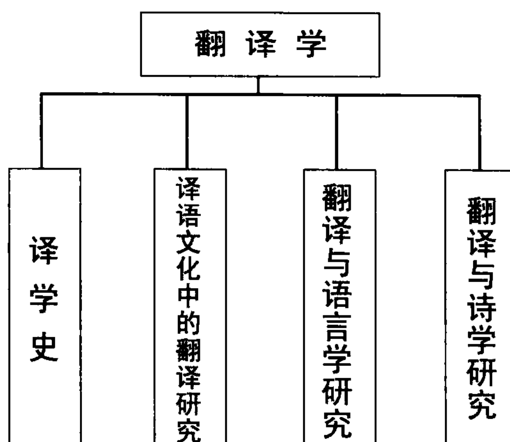
（4）翻译与诗学研究，包括概述性研究和具体文学领域的研究，如诗歌、戏剧、小说等文本翻译，或者电影文学翻译，具体译者的诗学研究、译者诗学对比研究、诗学结构研究、译文与原文相互关系，以及“作者——译者——读者”相互关系的研究等等。



霍姆斯提出的翻译学结构图



苏珊·巴斯奈特（Susan Bassnet），英国翻译理论家



巴斯奈特提出翻译学应该包括四个最基本的领域

翻译学与语言学的关系？

翻译学是一个相对较新的研究领域，近年来才获得迅猛发展。在这之前，翻译一直是作为语言学的一个分支、一种方法，只是一个二级学科，而如今它已获得了与语言学同等的地位。

翻译就是把一种语言承载的信息用另一种语言表达出来。现代语言学为翻译研究和翻译活动提供了比较科学的理论基础。提到建立翻译学，就必定要涉及语言学的问题。应该承认，语言学的发展给翻译学的发展开拓出新的思路。一方面，译者从语言学的角度，通过两种语言的话语对比，对语言中的现象及其实质有了更广泛、更深刻地了解，从而能在翻译中更自觉地掌握某些语言对比规律；另一方面，许多译论研究人员从语言学角度来研究翻译，运用语言学中的术语、概念来阐述翻译实践中出现的语言现象，总结出某些系统的经验，取得了一定成就。20 世纪 50 年代起有不少语言学家和翻译理论家试图用语言学的观点来解释翻译中的一系列问题或其中的主要问题，以致形成翻译理论的语言学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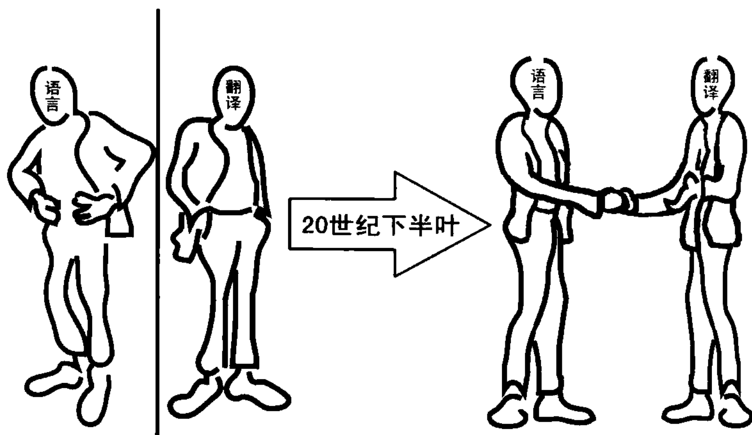
雅各布森（Jacobson）认为，“处处可见的语际交流，尤其是翻译活动应当受到语言学始终不渝的关注”，然而，语言学与翻译学的真正结合只是 20 世纪下半叶初期的事。在这之前，许多语言学家对翻译问题实际上是缺乏兴趣的。他们不仅轻视翻译问题，还为所谓的不可译论提供补充理由。有的语言学家甚至认为翻译根本是不可能的：由于语言学家了解各种语言词汇和语法结构的独特性，他们认为原文和译文的完全一致是不可能的，而既然如此，那么翻译也是不可能的。这样就产生了一种荒诞的怪论：明明存在了上千年的实践，在理论上竟然是不可能的，是子虚乌有的。

20 世纪下半叶二战结束引发的信息爆炸打破了国与国之间的界限，国际交流日益频繁，随之产生了大量的翻译需求和翻译实践。这时，语言学家开始将目光转向翻译问题，他们很快发现，不只是语言学可以为翻译理论做出巨大贡献，翻译也可以给予语言学很多回报，从这时候开始，大量的语言学理论被用于翻译研究，而翻译研究借助语言学严谨的理论架构和体系方法，获得了很大的发展。

奈达（Nida）和纽马克（Newmark）运用语言交际性和社会符号学研究翻译；威尔斯（Wilss）从话语语言学角度探索翻译；费道

罗夫（Fedorov）为代表的语言学家运用语言学研究翻译，提出了等值翻译理论；卡特福德（Catford）和巴尔胡达罗夫（Barkhudarov）等人的描写语言学译论，都是从语言学角度解决翻译问题卓有成效的探索与尝试。在此过程中，语言学家们企图把语言划分成无数基本的组成部分，确立最基本的翻译单位。他们认为，只要找到了语言之间基本翻译单位的等值方法，要解决语言之间的翻译问题就水到渠成了。音素、词素、词、句子和篇章先后被认为是翻译单位。

由于翻译总是牵涉至少两种语言，因此人们首先从语言学的角度对其进行研究是十分自然的。但是翻译活动绝不仅仅是一种语言文字的转换操作，它在本质上是一种特殊的语际交流活动，涉及一系列的超语言范畴，涉及语言外的其他文化系统。语言学派的弱点就在于它只注重原文和译文在语言上的对等，而忽视了话语的交际功能以及翻译活动与社会文化之间的关系。



语言学与翻译学的真正结合只是20世纪下半叶初期的事，在这之前，许多语言学家对翻译问题实际上是缺乏兴趣的

翻译学与文化学及社会学的关系？

随着翻译学研究领域的扩展，翻译学研究逐渐与其他研究领域融合，学科间的交叉渗透越来越明显，文化翻译学、社会翻译学的出现，都表明翻译学与文化学、社会学的关系越来越紧密。

翻译学与文化学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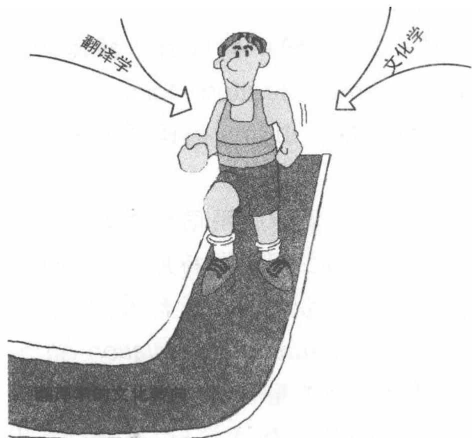
随着翻译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的发展，其与文化学的联系也越来越密切，始于20世纪80年代末，翻译学研究开始出现文化转向，研究译文的文化渊源，探讨译文产生的政治、经济、社会、意识形态等多方面的文化研究开始出现。差不多与翻译学兴起的同时，是文化学的兴起和繁荣，正是这两股思潮的合力，导致了翻译的文化学转向。翻译研究中的文化转向由翻译研究的文化学派所发展。1989年在英国Warwick大学召开的国际翻译研讨会是翻译研究转向文化研究的标志。巴斯奈特（Bassnet）和勒弗维尔（Lefevere）于1990年编纂出版了《翻译、历史与文化》论文集，并在该论文集序中响亮地提出了翻译学文化转向的口号。作为翻译学文化转向的倡导者，巴斯奈特和勒弗维尔成为翻译学文化转向的领军人物。

不同的文本，在一定的文化里都有自己的功能，以文化为翻译单位，在翻译过程中使原语文本在译语文化里发挥跟在原语文化里一样的功能，否则，即便是一字不漏、字字对等的翻译，也无法达到功能对等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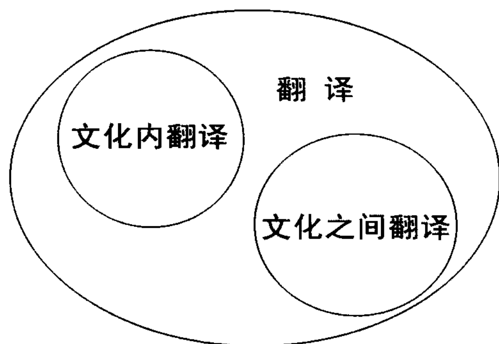
根据巴斯奈特的文化翻译观，翻译应分为文化内翻译和文化之间的翻译。因此翻译是一个文化交流的行为，一个文化里的翻译文本代表的是这一种文化。德国翻译理论家弗米尔（Vermeer）认为："翻译是一种跨文化的转换。译者应精通两种或多种文化，由于语言是文化内部不可分割的部分，译者也就相应地精通两种或多种语言。其次，翻译从本质上说是一种行为。换句话说，它是一种'跨文化的行为'。这种行为不但适用于文化相近的语言（如德语和英语），也适用于文化并不相近的语言（如芬兰语和汉语）。不同的语言之间的文化翻译不是类的差异而是度的区别。"

翻译学与社会学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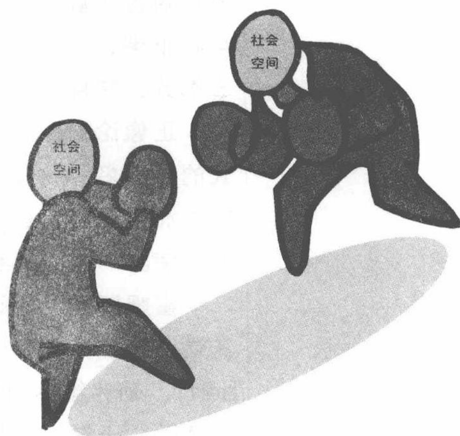
自20世纪90年代末期以来，翻译学者纷纷借鉴皮埃尔·布迪厄(Perre Bourdieu) 的社会学理论探讨翻译的社会语境化问题，把翻译视为一种社会调节活动，积极探索翻译的社会维度，促进和推动了翻译社会学的发展。基于布迪厄的社会学理论，翻译学者不再将翻译视为简单的语言间的转换，而是两个社会空间之间的权力抗衡。翻译从具有普遍性的意识形态层面来看并不是中立的，而是源于社会代理人的文化、政治习性及其拥有的各种形式的资本，为翻译学开拓了新的研究领域，提供了更为开阔的理论思维和视野。作为一种社会、文化活动，翻译是整个系统的一部分，深嵌于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环境里，并构成整个系统内部的一种操作力量。随着翻译的社会维度日益受到重视和关注，翻译学与社会学之间的关系也必将越来越紧密。



翻译学与文化学两股思潮的合力，导致了翻译的文化学转向



巴斯奈特的文化翻译观认为，翻译应分为文化内翻译和文化之间的翻译



基于布迪厄（Bourdieu）的社会学理论，翻译学者不再将翻译视为简单的语言间的转换，而是两个社会空间之间的权力抗衡

翻译学是如何诞生的?

霍姆斯的《翻译学的名与实》是翻译学的成立宣言。

——赫曼斯（Hermans）

长期以来人们觉得翻译研究只是比较文学或语言学的分支，是外语教学的一个部分，很少就其本身进行系统、深入的研究。人们甚至认为，翻译不过就是原文到译文的转换，人们要做的只是：第一，原文和译文的字面含义大致相同；第二，尽量保留原文的结构使译文不产生歧义。这种狭义的翻译观必然使人们轻视译者的地位，认为译者不如作者的地位重要。人们一直拒绝把翻译看成是创造性的活动，认为翻译只是一种机械的、第二性的活动。翻译研究只针对译文，而不针对具体的翻译过程。

对翻译学科的系统研究却是在20世纪中期以后。翻译研究（Translation Studies）以霍姆斯（James Stratton Holmes）参加第三届国际应用语言学大会而揭开序幕。由此，翻译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开始了新的发展纪元。

1972年8月21日到26日，第三届国际应用语言学大会在丹麦首都哥本哈根召开。在这次大会上，荷兰阿姆斯特丹大学普通文学系的翻译研究学者詹姆斯·霍姆斯作为会议的主题发言人，宣读了《翻译学的名与实》（*The Name and Nature of Translation Studies*，1972）一文。文中，霍姆斯提出应该把翻译看成一门学科，并且将其正式确定为“Translation Studies”（翻译学）；另外，霍姆斯还讨论了翻译学的研究对象和学科性质，尤其是勾勒了翻译学的学科框架，将翻译学划分为理论翻译学、描写翻译学和应用翻译学三部分，并且详细阐述了每一部分的具体内容。

正像论文题目所显示的那样，霍姆斯不仅赋予了翻译学一个正式的学科名称，使其“名正言顺”地在学界立足，而且以敏锐的洞察力和开疆辟土的创造力为翻译学界定了学科性质、勾勒了学科框架，使其“名副其实”。

霍姆斯关于翻译学的理论创建逐渐得到了一批学者的认可，尤其是得到了荷兰、比利时、以色列等国家学者包括兰姆伯特（Lambert）、勒弗维尔（Lefevere）、佐哈（Zohar）和图里（Toury）等人的赞同。于是，这批与霍姆斯有着同样翻译学理论主张的学者日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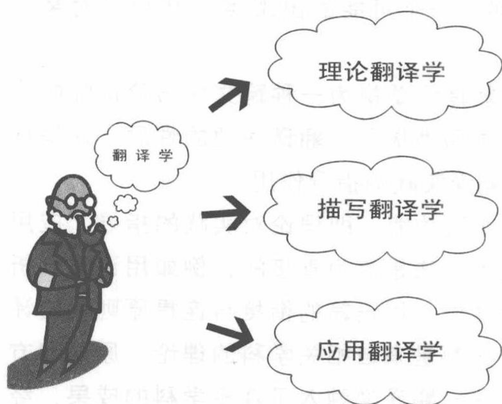
便逐渐形成了一个学派。由于霍姆斯的开拓性贡献，人们便将其奉为学派的鼻祖；更由于霍姆斯将“Translation Studies”作为翻译学科的名称，而日后该学派的许多学者都以“Translation Studies”著书立说，因此人们便称呼该学派为“School of Translation Studies”（翻译研究学派）。



长期以来人们认为，翻译不过就是原文到译文的转换。人们一直拒绝把翻译看成是创造性的活动，认为翻译只是一种机械的、第二性的活动



霍姆斯（Holmes）的《翻译学的名与实》使翻译学正式立足于学术界



霍姆斯（Holmes）将翻译学划分为理论翻译学、描写翻译学和应用翻译学三部分

翻译学有什么用？

翻译学的主要目标未必是为译者提供指导，而翻译理论的确可以帮助译者明晰自己的多种选择从而使其翻译活动更加自觉。

——霍姆斯（Holmes）

随着翻译学的发展慢慢融入新的研究领域，包括翻译教学、翻译质量评估和翻译培训，这使得翻译理论研究与实践的关系越来越紧密，其对翻译实践的指导意义，以及翻译理论自身的发展都有重要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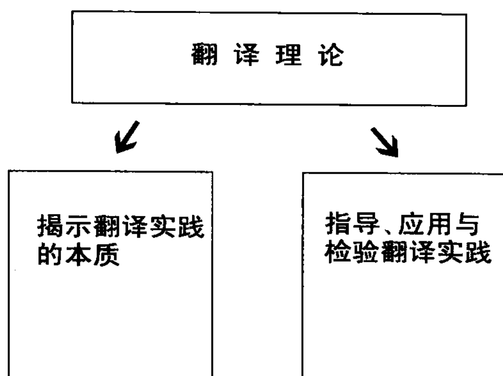
要看翻译学有什么用，让我们从翻译学与翻译实践之间的关系入手。首先，翻译理论的发展能够揭示翻译实践的本质，而错误的理论则可能误导翻译实践的发展。例如，以往对翻译活动的语言学和文艺学的定义与定位都带有片面性，未能解释其本质特征，以致这两者之间都不能调和而争论不休。以结构主义语言学为基础的翻译观把翻译活动囿于两种语言的系统与结构之中，企图通过语义-句法的转换规律寻求所传达意义的统一性，把作者与译者的主体因素、时间与空间的外部因素统统排除，因而产生了简约化、机械化和程式化的方法论体系。这样的定位同样也会影响翻译理论的解释功能，使它无法解释同一部原作在不同时期和不同译者的笔下会出现各自不同的译本这一现象。而艺术派的翻译观的“再创造说”虽然可以为这一现象提供解释，但又不能以这种定位给翻译活动提供较为可行的方法论体系，而且也把除文学以外的其他作品的翻译排除在外。这都说明这两种理论都不是对翻译活动本质的正确认识，但是它们却都是一个可能的出发点，开启了对某一方面的研究的可能。

交际理论的翻译观是把翻译活动视为一种跨文化与跨语际的信息交流与交际活动，从而更本质地揭示了翻译活动的性质。这是从理论的功能上看翻译理论对翻译实践的指导作用。

另外，理论本身也具有实践功能，即理论对实践的指导、应用与检验等功能。在这方面技术方法是最为直接的，例如用语义分析的方法辨别词义，以便选择译词，用语篇的衔接与连贯原则检验译文是否通顺。实际上这些方法都是来自相关学科的理论、原则和方法，尤其是语言学方面的方法。翻译学融入了众多学科的成果，经

过改造和整合后成为翻译学的原则和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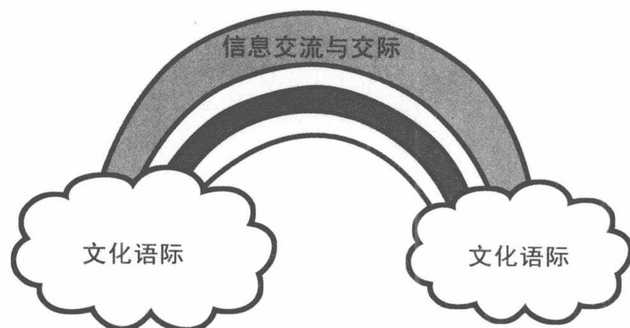
由此可见，翻译学作为一门学科的发展不仅促进了翻译实践的发展，保证其发展方向，而且对翻译理论的发展也有重要的作用。



翻译学与翻译实践之间的关系



各流派对翻译活动的语言学和文艺学的定义与定位都带有片面性，未能解释其本质特征



交际理论的翻译观是把翻译活动视为一种跨文化与跨语际的信息交流与交际活动

第二章

翻译学家们在争论什么？

从公元前 1 世纪开始，翻译学家们就对“字对字”还是“意对意”的问题争论个不休。数世纪过去了，他们争论的结果如何？玄奘从印度取回的佛经，是如何被翻译成中文的？只因多译了一个短语，译者就被活活烧死在火刑柱上。这不幸的译者“犯”了怎样的翻译“错误”？第一个用方言翻译《圣经》的译者是谁？当我们读一本用流畅的中文表述的外国小说时，可曾想到译文带来的意境是否正是原文所要传达的？还有没有更加传神的译法？而为了达到更好的效果，翻译学家们又曾怎样字字推敲，句句分析？本章内容就将带你了解翻译学发展史上出现的不同流派，听听古往今来的翻译学家们争论的问题是什么。

在本章当中，你将了解到：

- 早期的翻译理论
- 什么是“对等”?——翻译理论的中心问题
- 翻译转换模式——翻译中的语言变化
- 功能主义翻译的兴起
- 话语分析的异军突起
- 多元系统论——语言与文化功能的综合体
- 文化转向研究的盛行
- 翻译的“隐形”
- 翻译与语言的哲学问题

早期的翻译理论

直到20世纪后半叶翻译学在一个较为广泛的层面上的建立，翻译理论一直陷于“直译”（literal translation），“意译”（free translation）与“忠实”（faithful）之辩的泥沼，很大程度上只是单调的讨论一些未加界定的模糊对象。“字面意义”与“灵魂”、“字面”与“含义”（斯坦纳）。但是，早期翻译理论家，包括：圣哲罗姆（Saint Jerome）、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德莱顿（Dryden）、施莱尔马赫（Schleiermacher）和20世纪的埃兹拉·庞德（Ezra Pound）和瓦尔特·本杰明(Walter Benjamin）等等，对后期翻译理论研究所起到的基石作用却是不可否认的。

自从圣哲罗姆翻译《圣经》及其他宗教与哲学文本之后，西方社会就“直译”与“意译”问题争论了1000余年。其极端形式发展到对译者执行火刑，仅仅因为译者在翻译中加了一句话。而这些译者如同为真理献身的布鲁诺（Brüno），用自己的身体力行为语言和社会的发展做出了自己的贡献。

“字对字”还是“意对意”？——持续千年的争论

直译与意译之争持续上千年。罗马天主教会支持“正确”的、约定俗成的《圣经》翻译。任何背离既定阐释的翻译都可能被视为异端，遭到指责与禁止。部分译者的命运更为凄惨，其中最著名的当数法国人文主义者艾蒂安·多雷（Etienne Dolet)。1546年，索邦大学神学院认定，多雷在翻译柏拉图对话录中一个有关“人死亡之后的存在”的段落中，凭空增加了“一切皆是虚无”（rien du tout)这一短语，被活活烧死在火刑柱上。多雷的增词被指控为“亵渎神灵”，说他不相信灵魂的永恒。也正是因为“犯”了这一翻译“错误”，他被执行了火刑。

这种不直译或者采用不为人所接受的方式进行的翻译，后来的人们把它看作甚至用作反对教会的武器，其中最著名的就是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用中东部德语翻译的《新约》（1522）与《旧约》（1534)，这两部作品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路德在宗教改革中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同时，从语言学角度来看，他使用当地具有广泛社会意义的方言翻译《圣经》，对加强该方言的语言形式，使其成为标准德语大有裨益。有人指控路德在翻译中变更了《圣经》经文，对此，他于1530年写下了著名的《关于翻译的通信》（*Sendbrief vom Dolmetschen*)，为自己进行了辩护。在对马

丁·路德的指控中，有一点跟多雷的指控非常类似，这一指控源于马丁·路德对保罗（Paul）在《罗马书》3章28节中所说的话的翻译。

由于马丁·路德在德语译文中增加了allein（仅仅，只是）一词，而拉丁原文中又没对应的词，这种做法遭到了教会的强烈批评。根据教会的指控，德语译文暗含了“个人信仰足以使人灵魂净化，从而使”法令（即宗教法令）之功“成为多余”这样的含义。马丁·路德反驳说，他只不过是用“纯正而清晰的德语”进行翻译罢了，allein一词的使用是德语中强调的需要。

跟哲罗姆（Jerome）一样，马丁·路德反对采用“字对字”的翻译方法，因为这种方法无法传达与原文同样的含义，有时甚至会令译文晦涩难懂。他曾举“马太福音”12章34节中的一个例子来说明这一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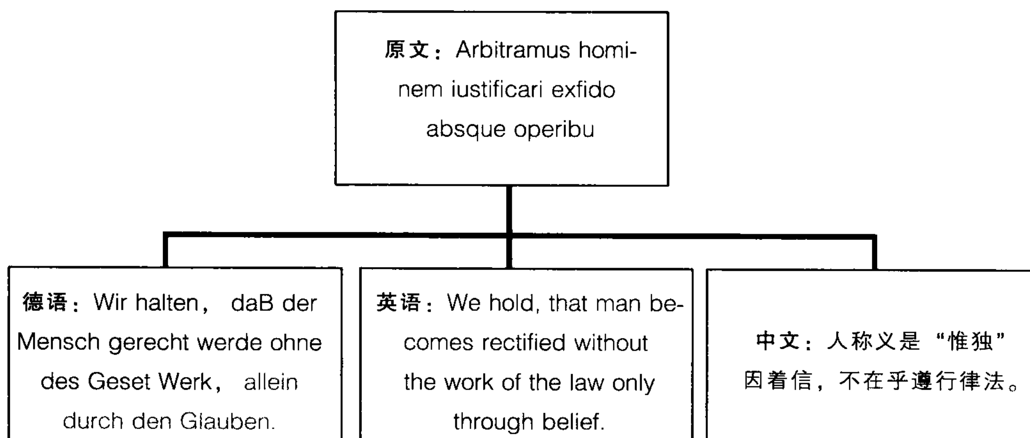
虽然与哲罗姆1100年前的论述相比，马丁·路德在处理直译与音译时并未表现出任何真正意义上的进步，但他用普通人民的语言传播《圣经》，并从原文与译文读者的角度探讨翻译问题则是至关重要的。这一做法最典型的例证当数以下这段赞美德国人民语言的段落：

> 你必须问一问家里的母亲、街上的孩子和集市上的普通男子，看看他们的口型，看他们如何说话，并用同样的方式进行翻译，这样他们就会知道并明白你是在用德语跟他们讲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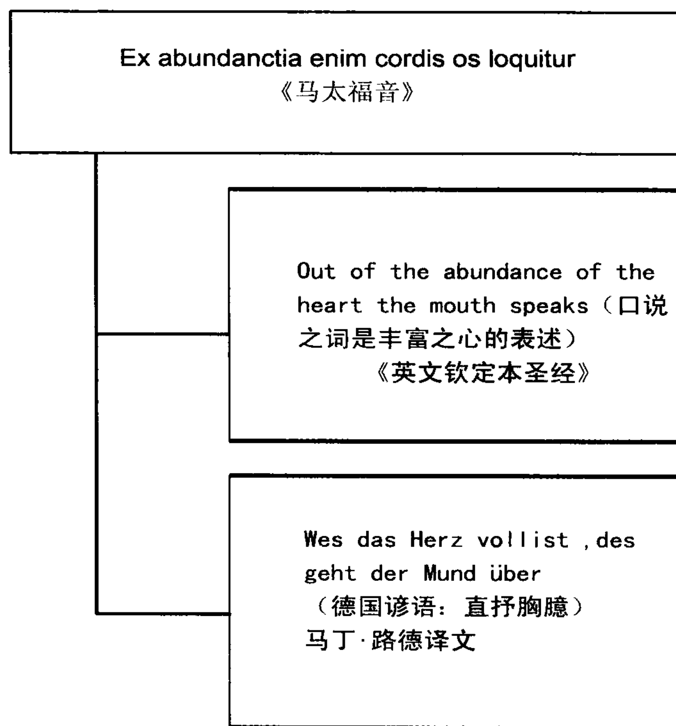
多亏了马丁·路德的德语翻译，自那以后，普通德国人的语言开始变得清晰而富有强烈的表现力。



法国人文主义者艾蒂安·多雷在翻译柏拉图对话录中一个有关“人死亡之后的存在”的段落中，凭空增加了“一切皆是虚无”(rien du tout)这一短语，被活活烧死在火刑柱上



马丁·路德对《罗马书》3章28节当中一句话的翻译



从“马太福音”12 章 34 节中一句话的翻译，可以看出马丁·路德的翻译理念：反对“字对字”的翻译方法

翻译有没有一定的原则去遵守？翻译理论方面的创建对翻译实践是否有着直接的指导意义？本部分内容介绍了描写性翻译研究之前翻译理论家们对翻译行为提出的规范和要求。

翻译的准则是什么?

20世纪翻译学的创建开创了描写性翻译研究（Descriptive Translation Studies），在这之前，关于翻译的理论具有极大的规约性，翻译家们为了创造成功的翻译，拟定了一些翻译原则。德莱顿(Dryden)的著述在翻译理论中举足轻重，但其著作却充满了其所在时代的语言：原文作者的“天才性”，原文的“力量”和“灵魂”，“完全理解”原文含义的必要性，以及翻译的“艺术性”等等。

其他翻译家也以同样的规约方式提出自己的翻译原则。法国人文学家艾蒂安·多雷（Etienne Dolet）在他的《论如何出色的从一种语言翻译到另一种语言》中，按照重要性的程度提出了翻译的五条原则：

1. 译者必须熟知原作者作品的含义，对原文中晦涩的地方应该予以澄清。

2. 译者必须对译入语和译出语有充分的把握，以保证能够完全传达原文的气势。

3. 译者应该避免“字对字”翻译，因为这会歪曲原文的内容并破坏它的形式美。

4. 译者应该使用通用的语言形式。

5. 译者应该灵活地遣词造句，防止译文晦涩难懂。

继德莱顿之后较为系统的翻译论述当属泰特勒（Alexander Fraser Tytler）的《论翻译的原则》（*Essay on the Principle of Translation*）。泰特勒在其中提出的翻译三原则为：

1. 翻译应该完整传达原作的思想。

2. 译作的风格和写作方式应该和原作的风格和写作方式相同。

3. 译文的行文应该和原文一样自如。

翻译家对于自己遵循的原则所做的有关论述，无疑都颇有价值。但它们还不是完整的理论，人们不难找到另一些事实来证明截然相反的原则。英国学者塞沃利将不同作者提出的种种翻译基本要求放在一起，得出了一份十分有趣的结果，其中成对排列的原则都是相互排斥的，这难免令译者困惑：

1. 翻译应该传达原文的词语。
2. 翻译应该传达原文的思想。
3. 译文应该读起来像原文。
4. 译文应该读起来像译文。
5. 译文应该体现原文的风格。
6. 译文应该体现译文的风格。
7. 译文读起来应该像与原文同时代的作品。
8. 译文读起来应该像与译文同时代的作品。
9. 译文可以有补充和删减。
10. 译文不应有补充和删减。
11. 应该以散文的形式翻译诗歌。
12. 应该以诗歌的形式翻译诗歌。

对立的规范同时存在，而在不同的条件下，它们又都是合理的，如何在其中做出取舍，描写翻译学派的独特见解或许可以给我们一些启示。



法国人文学家艾蒂安·多雷(Etienne Dolet)在他的《论如何出色的从一种语言翻译到另一种语言》中，按照重要性的程度提出了翻译的五条原则

须熟知原文含义，并澄清其中晦涩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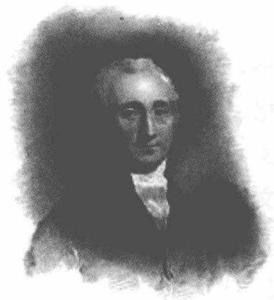
须能把握译入语和译出语

应避免"字对字"翻译

应使用通用的语言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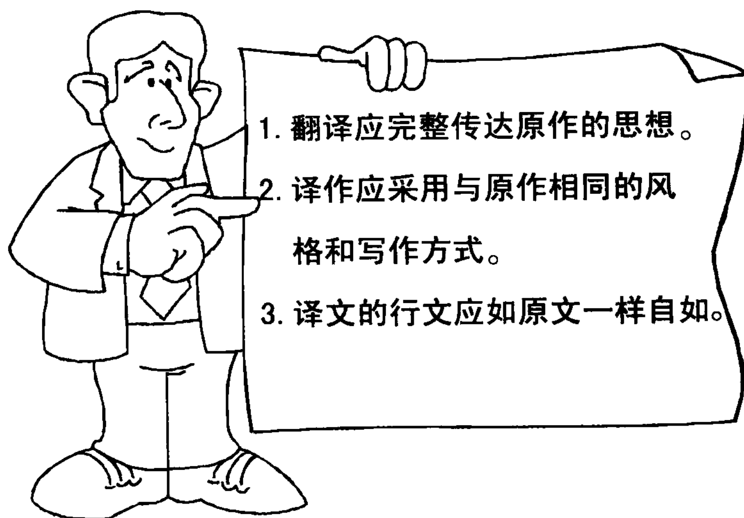
应灵活地遣词造句

重要性递减



英国翻译家亚历山大·弗雷泽·泰特勒

(Alexander Fraser Tytler)



泰特勒在《论翻译的原则》中提出的翻译三原则



译文传达原文的词语	VS	译文传达原文思想
译文读起来像原文	VS	译文读起来像译文
译文体现原文风格	VS	译文体现译文风格
译文读起来像与原文原文同时代的作品	VS	译文读起来像与译文译文同时代的作品
译文可以有补充和删减	VS	译文不应有补充和删减
应以散文形式翻译诗歌	VS	应以诗歌形式翻译诗歌

英国学者塞沃利将不同作者提出的种种翻译基本要求放在一起，得出了一些相互排斥的翻译原则，这难免令译者困惑



翻译既然与文化密切相关，就很自然的产生了另一个问题：怎样处理文本中的文化因素，尤其是原语文化与目的语文化差别较大的文本。正是在对待翻译中怎样处理文化差异的问题上，翻译界内部产生了分歧。一般来说，可以分成两种基本的策略，即归化和异化。

“归化”还是“异化”？——施莱尔马赫

施莱尔马赫（Schleiermacher），德国神学家兼翻译家，是公认的现代新教神学的奠基人，也是现代阐释学的创始人。施莱尔马赫跨越了“字对字”或“意对意”，“忠实”与“意译”等问题，认为译者只能在以下两条道路中选择一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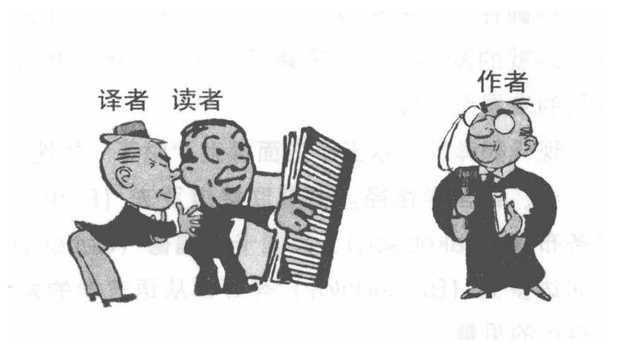
“译者要么尽可能地不打扰原文作者，让读者向原文作者靠拢，要么尽可能地不打扰译文读者，让原文作者向译文读者靠拢。”

“尽可能地不打扰原文作者，让读者向原文作者靠拢”简单地说即翻译中采取“异化”（alienation）策略，使译文尽量顺应原文作者的风格，传达不同于目的语语言特点的异域风格；而“尽可能地不打扰译文读者，让原文作者向译文读者靠拢”则是“归化”（adaptation）的翻译策略，以本国的语言文化来包装原作品。施莱尔马赫本人倾向于第一个原则，提倡“让译文读者获得德语读者在阅读原作品时同样的印象”，即让读者靠近作者的语境，这样他就能感受到异国的情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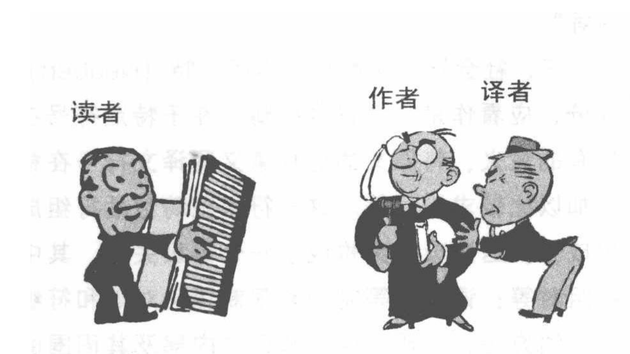
施莱尔马赫突破了传统的直译与意译的界限，对以后的学者产生了很大的影响。施莱尔马赫有关不同文本类型的思想在赖斯（Reiss）的文本类型理论中更加突出。劳伦斯·韦努蒂（Lawrence Venuti）在其《译者的隐身：一部翻译的历史》（*Translator's Invisibility: A History of Translatory*）一书中，将第一种方法称作“异化法”（foreignizing method），将第二种方法称作“归化法”（domesticating method）。概括而言，异化法要求译者向作者靠拢，采取作者所使用的原语表达方式来传达原文的内容；而归化法则要求译者向目的语读者靠拢，采取目的语读者所习惯的目的语表达方式来传达原文的内容。

如基特尔（Kittel）和波尔特曼（Bultmann）宣称，“实际上当代每一个翻译理论——至少德语地区如此——都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

跟施莱尔马赫的假说相对应。没有什么方法在根本上是全新的方法"，可见施莱尔马赫的理论的重要意义。



归化



顺化或异化

译者要么尽可能地不打扰原文作者，让读者向原文作者靠拢，要么尽可能地不打扰译文读者，让原文作者向译文读者靠拢

什么是“对等”？——翻译理论的中心问题

翻译对等（equivalence）是翻译理论的一个根本问题，是西方最早的翻译理论和翻译方法之一，对等翻译理论建立在现代语言学理论成就的基础之上，是翻译科学的发轫，并随着语言学科及相关学科的发展而发展。

现代翻译理论从五个方面探索“对等”的途径。

一、语言学途径。前苏联费道罗夫（Fedolov）、美国语言学家雅各布森（Jakobson）、英国卡特福德（Catford）、前苏联译论家巴尔胡达罗夫（Barhudalov）等等都从语言学的角度对“对等”提出了自己的见解。

二、交际学途径。代表人物为奈达（Nida）。奈达从语言作为一种多功能的交际工具出发，先提出了“动态对等”，后又改为“功能对等”。

三、社会符号学途经。诺伊贝特（Neubert）认为，翻译的对等成分，应看作是一个符号范畴，在于特定符号在特定社会场合里所具有的意义，将原文的这种意义同译文符号在相应译文场合里的意义加以比较求得对等。这一符号范畴包括符组成分、语义成分和语用成分。这些成分又构成了一个等级关系，其中，语义对等优先于符组对等；语用对等制约和限制语义对等和符组对等。这种社会符号学的方法，指明了原文和译文内部及其周围的符号与结构和语境之间的辩证关系。

四、翻译学方法途径。对双语做多层次的对比，提出多层次的对比，建立多功能的模式，就语际翻译而言，首先分为语言和社会文化两个层次，在语言方面，又可分为语言系统和语言运用（即言语）两个层次。在语言和言语之下，可有语素、字（或词素）、词、词组、句子、语篇六个层次。对这些层次的比较研究，又可从语音、语法和语义三个层次上进行。在社会文化方面，可从地理条件、生活经验、对不同文化之间的异同及其在相关语言里的反映进行系统的对比，求得对等。

五、文艺学途径。前苏联的加切奇拉泽（Gachechiladze）在《文艺翻译与文学交流》中强调，文艺翻译是文艺创作的组成部分，

它所追求的是艺术对等，译者应再现原作的艺术现实，达到艺术效果和灵感层次上的等同。

本部分将重点介绍从语言学角度对翻译对等进行的探讨，包括雅各布森、奈达、纽马克（Newmark）等翻译理论家对对等的分类和评价。

雅各布森（Jakobson）认为：语言之间的差别不在于语言能够表达什么，而在于语言必须表达什么。也就是说，一种语言可以表达的东西一定可以在另一种语言中找到某种方式来进行表达，究竟该如何表达来实现对等呢？我们来看雅各布森是如何实现他所说的意义对等的。

什么是“意义对等”？——雅各布森

雅各布森（Jakobson）是美国著名语言学家，他出生于莫斯科一个富裕的犹太人家庭，1918 年毕业于莫斯科大学。1920 年以“俄国红十字代表机构”成员身份赴捷克，先后任教于捷克、丹麦、挪威和瑞典。1941 年赴美国后，又先后在纽约高等研究自由学院、哥伦比亚大学、哈佛大学和麻省理工学院任教。

雅各布森是布拉格语言学派的代表人物。他的研究领域十分广泛，涉及诗歌语言、儿童语言、音位学和失语症等等。此外，对人类学、民俗学、信息论、量子论也有过研究，当然还有翻译理论。雅各布森对翻译理论的主要贡献体现在《论翻译的语言学问题》（*On Linguistic Aspects of Translation*，1959）一文中。该文奠定了翻译的语言学理论和符号学理论的基础。正是因为雅各布森的语言学背景，他对翻译理论的研究是从语言本身的对比分析入手的。他认为，语言之间的不同主要集中于语言本身固有的语法和词汇形式，并举例说明这些不同，比如：

性别层面的不同：房子在罗马语中是阴性的，而在德语和英语中则是中性的；蜂蜜在法语、德语和意大利语中是中性的，在西班牙语中是阴性的，而在英语中则是中性的。

（动词）体的不同：俄语中，动词的形态乃是根据动作已否完成而有所改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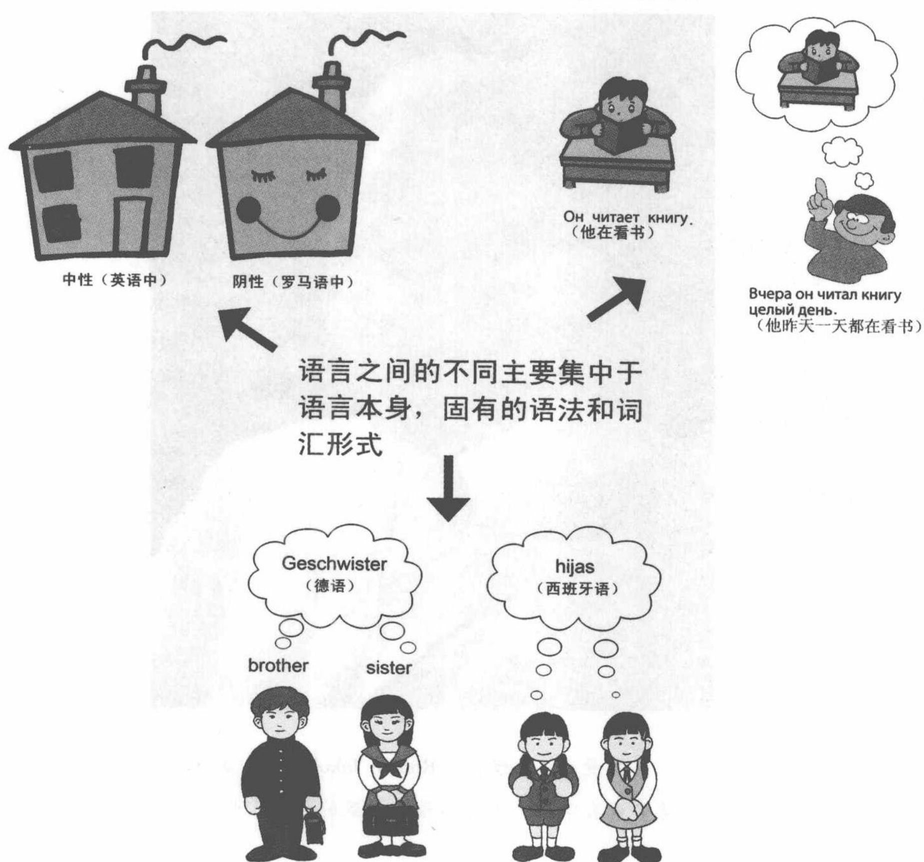
语义场的不同：如德语的 Geschwister 通常包含英语的 brother 和 sister 两者的意思；而英语的 Children 在“I've got two children”一句中，如果两个都是女孩，西班牙语会将之译成指定特定性别的 hijas。

因此，在雅各布森看来，“语言之间的差别不在于语言能够表达什么，而在于语言必须表达什么”，也就是说，不存在一种语言中的信息在另一种语言中无法表达的现象，所以他认为意义和对等问题主要应该集中在语言的结构和专门用语的不同，而不在于一种语言是否能够表达另一种语言所传达的信息。雅各布森认为，意义对

等不是简单的在另一种语言中寻找一个词汇的对应词，而在于如何用一种语言的信息来传达另一种语言所传达的信息。



罗曼·雅各布森（Roman Jakobson），美国著名语言学家，布拉格语言学派的代表人物



雅各布森认为，语言之间的不同主要集中于语言本身固有的语法和词汇形式，并举例说明这些不同



雅各布森（Jakobson）认为，意义对等不是简单的在另一种语言中寻找一个词汇的对应词，而在于如何用一种语言的信息来传达另一种语言所传达的信息

奈达（Nida）的翻译理论对中国的翻译理论发展曾经产生过深远的影响，他的《圣经》翻译实践经验也使其翻译理论带有很强的实践基础，虽然他的理论有过很多变化和自我修订，但是奈达在翻译理论方面所作出的贡献绝对是不可估量的。

“形式对等”和“动态对等”——奈达的“对等效应原则”

奈达（Nida）是美国翻译理论家，出生于美国中南部的俄克拉马城，从小笃信基督，并对语言有浓厚的兴趣。1936 年他以优异的成绩毕业于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1941 年获希腊语《圣经·新约》研究的硕士学位。1943 年获得密执安大学语言学博士学位。他自 1946 年开始担任美国圣经公会圣经翻译部的执行秘书，专门从事组织和指导圣经的翻译工作。他把语言学应用于指导圣经的翻译，创建了富有自己特色的翻译理论。

奈达为翻译摆脱词与词之间的严格对等指明了道路。他主张对等的“两个基本方向”和“基本类型”：形式对等（formal equivalence）和动态对等（dynamic equivalence），为翻译理论引入了一种以接受者为导向的概念。奈达对形式对等和动态对等分别定义如下：

形式对等：

形式对等强调要注意信息本身的形式和内容……其中要关注的是接受语中的信息应与原语中的不同成分尽可能地保持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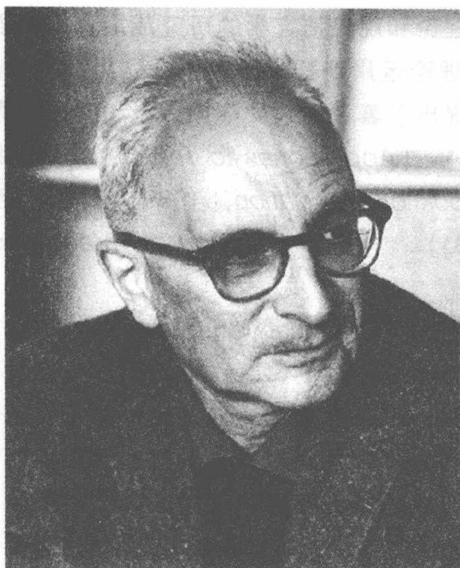
形式对等要求译文贴近原文结构，对译文的准确性有很大的要求。这类翻译最典型的是“注释翻译”（gloss translation），翻译与原语结构保持极大程度的一致，带有很多注脚，保证学生更好的理解原语文化的语言和习俗。

动态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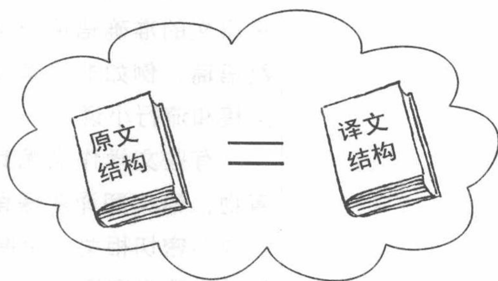
动态对等是基于奈达的“对等效应原则”，要求“接受者和信息之间的关系应与原文接受者和信息之间所存在的关系保持相当程度的一致”。信息需要根据接受者语言上的需要和文化上的期待进行调整，“以实现完全自然的表达”。“自然”（naturalness）对奈达而言是一项重要的要求。

尽管动态对等是所要追求的目标，但同时也是一个递变的概念，因为奈达认为内容和形式等传统观念之间的“冲突”并非轻易可以解决的。他强调如果要取得对等效应，“意义的对应必须优先于文体上的对应”，这是处理这种冲突的总体原则。尽管奈达的系统语言

学翻译方法曾经引起激烈的争论，但对后来许多显赫的翻译学者均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包括英国的纽马克（Newmark）和德国的科勒（Koller）。



尤金·奈达（Eugene Nida），美国语言学家和翻译家





奈达（Nida）主张翻译中应注意“形式对等”和“动态对等”。如果两种对等形式出现了冲突，那么“意义的对应必须优先于文体上的对应”

继奈达的“形式对等”和“动态对等”之后，纽马克提出了新的术语来对翻译加以区分：即“语意翻译”和“交际翻译”，旨在取代以前的术语，缩短差距。但是纽马克的意义更多是实践方面的，虽然他的理论被提及的频率没有奈达高，但其对翻译实践和翻译教学的指导意义却是巨大的。

“完全对等效应”不存在？——纽马克的翻译理论

纽马克将跨文化交际理论和现代语言学的研究成果，如格语法、功能语法、符号学和交际理论运用到翻译研究中，认为翻译既是科学，又是艺术和技能，并提出了著名的“交际翻译”和“语义翻译”法，代表作有《翻译探索》（*Approaches to Translation*，1981）、《翻译教程》（*A Textbook of Translation*，1988）、《论翻译》（*About Translation*，1991）、《翻译短评》（*Paragraphs on Translation*，1993）。

纽马克提出了“语义翻译”（semantic translation）和“交际翻译”（communication translation）的概念。语义翻译重点放在以传达者作为个体的思维过程，只有当内涵意义是信息的主要组成部分时才帮助目的语文本读者去理解这些意义，这类翻译试图使读者阅读译文所产生的效果尽可能地接近原语读者阅读原文时产生的效果。语义翻译适用于严肃文学、自传、“个人倾诉”、任何重要的政治（或其他）声明；交际翻译则将重点放在目的语文本读者、导向一种特定语言和文化，试图在合乎第二语言的语义和句法结构下，将原文的准确语境意义尽可能贴切地译出。交际翻译适用于绝大多数语篇，例如非文学作品、技术性和咨询性语篇、宣传广告、标准文稿和流行小说。

有些文学作品尤其是短篇小说，反映了特定时期特定文化中的事物，语义翻译能保留其地方特色，在翻译文学名著时，原文形式与内容密切相关，歪曲形式也就可能破坏思想内容，译者更要注意。他首先要忠实于原文作者，其次是译文语言，最后才考虑译文读者。语义翻译可保留原作的美学价值（结构美 structure，隐喻美 metaphor，声音美 sound）。在诗歌和散文翻译中，译者不可忽视任何一项因素，但可视情况有所侧重。如果原作的主题具有普遍意义（如爱情诗），且原文与译文语言具有相似的文化背景，采用语义翻译仍能达到交际目的。戏剧比诗歌更具交际性，翻译中的人物、场景的转换有时需要调整，但莎士比亚和契诃夫的作品除外。

表面看来，纽马克的这两个概念与奈达的“形式对等”和“交

际对等”相对应：语义翻译与形式对等相似，都强调再现的准确性；而交际翻译和交际对等都追求对目的语文本所起的作用。但是纽马克并不完全赞同“完全对等效应”原则，认为翻译总是跟一定的社会历史背景相联系的，“一旦语篇脱离了目的语的空间和时间，就无法取得完全对等效应”。他认为，对等效应只是一个可以尽力去追求的结果，而不应该是翻译的目的，尤其是在以下两种情况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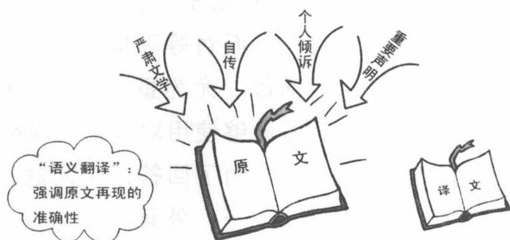
一、原语文本的目的是为了影响读者，而目的语文本是为了传达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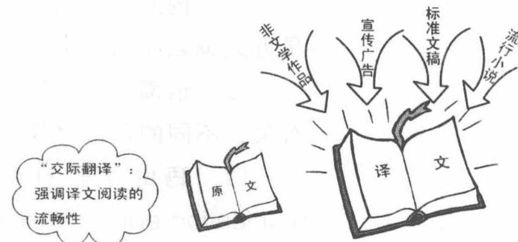
二、如果原语文本与目的语文本直接有显著的语言上的差别。

但是，在呼告类文本的交际翻译时，对等效应不仅是应该的，而且是必须的。通知、说明、广告、宣传、说服性、辩论性文本甚至流行小说的翻译正是要以这种效果的传达作为判断翻译的标准。纽马克认为这里读者的反应甚至可以作为评判翻译好坏的标准。



彼得·纽马克(Peter Newmark)，英国翻译理论家







纽马克的“语义翻译”与“交际翻译”概念



科勒（Koller）认为，等效翻译原则有取代其他所有翻译原则的趋势，尤其是取代单词、结构等形式因素为主导的原则。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本雅明（Benjamin）、纳波科夫（Nabokov）、克罗齐（Croce）等则认为直译是一种孤立而自相矛盾的现象，只适用于翻译高雅的文学作品。

如何识别翻译中的"假朋友"？——科勒的对等观

科勒在海德堡和卑尔根做过关于对等的重要研究。他针对"对等"概念提出了"对应"（correspondence）的概念，并将之与对等进行了对比，他认为，"对应"属于对比语言学领域，用来比较两种语言系统，并对比描述两者的异同，科勒所举的例子是如何辨别翻译中的假朋友（false friend）以及词汇上、形态上和句法上标记的干扰。

翻译中的假朋友可以定义为：两种语言中字面意义相同而实际意义全然不同的词语。貌合神离的假朋友是翻译中的一大陷阱，如不予辨别，会惹出麻烦。例如，这里是英汉翻译中常见的一些假朋友：busboy 餐馆勤杂工（非"公车售票员"），mad doctor 精神病科医生（非"发疯的医生"），horse sense 常识（非"马的感觉"），black tea 红茶（非"黑茶"），English disease 软骨病（非"英国病"），pull one's leg 开玩笑（非"拉后腿"），an apple of love 西红柿（非"爱情之果"），bring down the house 博得全场喝彩（非"推倒房子"），pull up one's socks 鼓起勇气（非"提上袜子"）。

而对等则指切合个别原语文本和目的语文本配合和语境的对等项目。尤为重要的是，科勒指出，掌握对应体现外语能力，而掌握并能够使用对等则体现翻译能力，那么，究竟该如何保持对等呢？

为了回答这个问题，科勒区分了五种不同类别的对等：

一、外延对等（Denotative equivalence），指与一个语篇的语言外部内容对等。

二、内涵对等（Connotative equivalence），指词汇选择，尤其是近义词之间的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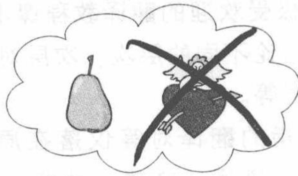
三、语篇规则对等（Text-normative equivalence）与语篇类型有关，不同的语篇对等方式不同。

四、语用对等（Pragmatic equivalence）或交际对等（Communication equivalence），强调语篇或信息接受者导向，相当于奈达的"动态对等"。

五、形式对等（Formal equivalence），与语篇的形式和美感有关，包括原语文本中的文字游戏和文体特色。

科勒要求对对等根据交际情况作层级排序，科勒提出下列几项作为与翻译相关语篇分析的清单：语言功能；内容特点；语言-文本特点；形式-美感特点；语用特点。









英汉翻译中常见的一些假朋友



科勒提出的五种不同类别的对等

语言学家眼中的对等是囿于语言层面的，文化研究学派将“对等”放到了整个文化中进行考量，由此他们开始从文化层面讨论“对等”是否必要；而到了后现代主义学者们那里，“对等”又多了一层权利竞争的意义。

现代翻译家如何看待“对等”?

自70年代以来，对等概念一直是翻译界的关键问题，因此，在一般的翻译研究读本中，例如，安德鲁·切斯特曼（Andrew Chesterman）指出“对等明显是翻译理论的中心概念”；而巴斯奈特（Bassnett）则在一篇题为《中心问题》的翻译研究中写了一段关于“对等问题”的讨论；蒙娜·贝克（Mona Baker）在其极具影响力、且时下仍极受欢迎的翻译教程课本《换句话说》中围绕不同种类的对等分类讨论不同的层次：次层对等、片语对等、语法对等、语篇对等和语用对等。

语言学派所指的翻译对等仅落在原作和译作各语言层次上，讨论语篇、语义、语用、文体、功能、文化等方面，追求语言形式、意义、信息、功能、效果等方面的等同。而从事非语言学派翻译研究的学者一直批评对等概念，巴斯奈特将其所理解的主要问题归纳为：

“翻译所涉及的问题远远超过两种语言间词汇和语法项目的替换……翻译者一旦偏离近似的语言对等，随之而来的问题便是应该如何决定所要达到的对等层的真实本质。”

文化学派则不太看重原文与译文之间的关系，他们接受了图里关于“译文就是目的语系统中……的既定事实”的假设，将注意力直接瞄准在译文在目的语文化中所发挥的作用上。因此，对他们来说，对等根本不是一个值得考虑的问题。而且，赫曼斯（Hermans）甚至将它描述为一个“烦人的概念”。他还指出：“从目标文学的角度看，所有的翻译都隐含着为达到一定目的而对原文进行的一定程度的操纵”。文化学派坚持“翻译中没有预期的对等，而只有承认的操纵”。

以本雅明（Benjamin）、海德格尔（Heidegger）、福柯（Foucault）、德里达（Derrida）、韦努蒂（Venuti）等为代表的结构主义翻译学派，在对待译文和原文的关系时则试图在理论上颠覆传统思想的方向。他们认为，不是译文依赖于原文，而是原文依赖于译文。他们不相信任何形式的对等，“任何译文都是对原文的违背，因而也就是不可能创造出任何‘纯粹’的对等物来的”。



语言学派认为原文与译文应在各语言层次上对等，而从事非语言学派翻译研究的学者们一直批评对等概念

翻译转换模式——翻译中的语言变化

由于语言之间的差异，加上文化和历史传统等各个方面的不同，在将一种语言转换成另一种语言的过程中，不能简单地用一种语言的词语代替另一种语言的词语，由原语译为目的语难免会产生语言上的细微变化，这种语言上的变化称为翻译转换（translation shift）。

20世纪50年代以来，不少语言学方法被用于分析翻译，试图将翻译过程中出现的翻译转换分门别类，本章将重点介绍几个有代表性的翻译转换分类模式，包括：

一、维奈（Vinay）和达贝尔内（Darbelnet）在《法英比较文体学》中的分类，这一经典模式产生了广泛的影响。

二、卡特福德（Catford）的语言学方法，包括对翻译转换这一术语的介绍。

三、范·勒文·兹瓦特（Van Leuven Zwart）的非常详尽的模式，用于分析"微观层面"上一些细微的翻译转换的核心概念，以及评估这些转换对更为普遍的"宏观层次"的影响。

转换是翻译中用的很广泛的变通手段。在一般情况下，转换是获得灵活对应的不可少的应变对策，而失去形式对应则常常是转换带来的必然结果。

——刘宓庆

翻译中的语言变化如何分类？——维奈和达贝尔内的经典模式

维奈和达贝尔内所提出的两种普遍的翻译策略是直接翻译和间接翻译，这两种策略包括七个程式，其中直接翻译占了三个：

借词（borrowing）：原语词汇直接转换到目的语中，它们用于英语或其他语言，目的是填补目的语的语义空缺。有时，借词被用来增加译文的地方色彩。

仿词（calque）：这是"借词的一种特殊类别"，指原语的表达法或结构以直译方式转换。

直译（literal translation）：即"字对字"翻译。维奈和达贝尔内认为，它在语系和文化相同的语言中最为常见。

在不可能直译的情况下，维奈和达贝尔内认为，必须采用间接翻译的策略，它包含另外四个程式：

词性转换（transposition）：指一种词性移译为另一种词性而意思不发生改变。维奈和达贝尔内认为词性转换"也许是译者使用得最普遍的改变结构的方式"。他们至少列出了十种类别，例如：

动词→名词

副词→动词

调节（modulation）：指改变原语的语义和视角。维奈和达贝尔内对调节颇为重视，并将之视为“优秀译者的试金石”，而转换“仅标明对目的语掌握的很好”。在内容上，调节可以细分为以下几类：

以抽象译具体

原因—结果

部分—整体

部分—另一部分

术语的反义翻译

正说反译/反说正译

主动为被动（反之亦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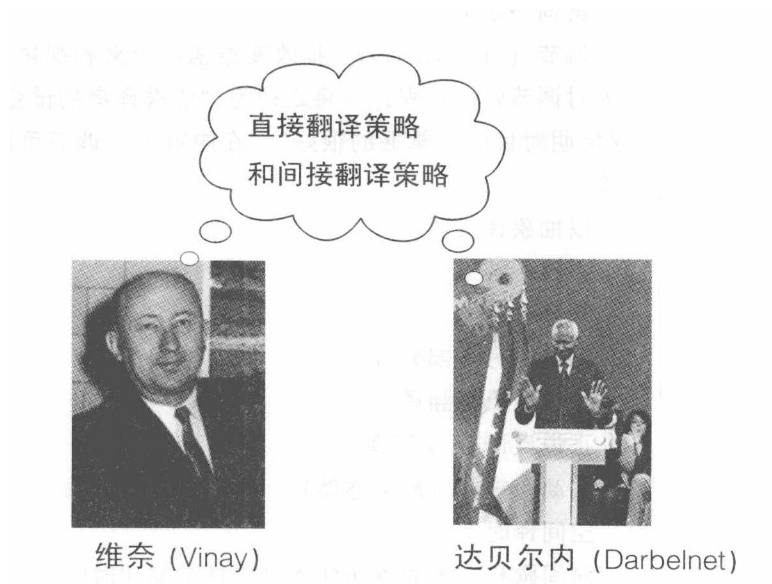
空间译时间

对间歇和界限的重新处理（包括空间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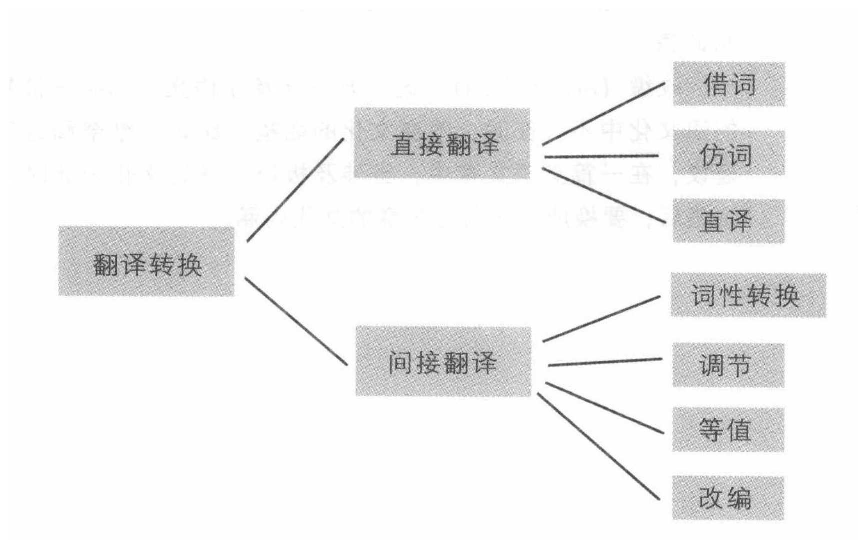
意向的改变（包括固定隐喻和新造隐喻）

等值（equivalence）：维奈和达贝尔内用这一术语指不同语言以不同文体或结构方法描述相同情景的情况。这里的等值不同于上一章所说的等值，是狭义的用法，尤其适用于翻译习语和谚语。

改编（adaptation）：这一方法涉及原语文化的某一情景在目的语文化中不存在时，改变文化的能指。比如，维奈和达贝尔内建议，在一篇英语文章中，当涉及板球比赛的文化内涵时，译成法语后，要换成环法自行车赛的文化内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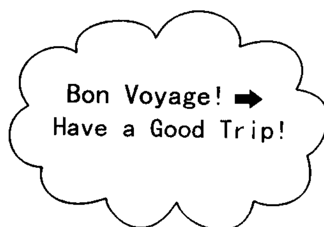
维奈和达贝尔内提出了两种普遍的翻译策略：直接翻译和间接翻译



直接翻译和间接翻译示意图



仿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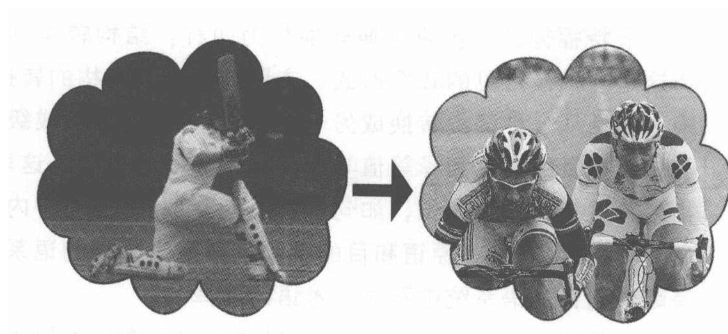


借词



直译

"借词"、"仿词"和"直译"的例子



英语中
板球比赛

法语中
环法自行车赛

维奈和达贝尔内提出的"改编"建议

卡特福德（Catford）将翻译转换定义为在从原语翻译到目的语的过程中发生的形式不对等现象。他分析了很多不同种类的翻译转换，包括结构转换、词类转换、单位转换和内部体系转换。

“层次转换”和“范畴转换”——卡特福德

卡特福德（Catford）生于爱丁堡，他有极高的语言造诣，能流利地使用法语，比较熟悉地掌握俄语和现代希腊语，还略懂德语、梵语、拉丁语、阿拉伯语、希伯来语、土耳其语和印尼语，是一位颇有影响的语言学家。“转换”这一术语似乎最早源于卡特福德的《翻译的语言学理论》（*A Linguistic Theory of Translation*）。

卡特福德以语言学理论为范畴讨论翻译中的转换，他遵循约翰·鲁伯特·弗斯（John Rupert Firth）和韩礼德（Halliday）的语言学模式，认为语言是交际性的，在上下文中发挥功能，并且是在不同的层次（如语音、词形、语法及词汇）和级阶（句子、分句、片语、词及词素）发挥功能。在这一框架下，卡特福德的转换是发生在语法和词汇层面的，对翻译转换的研究在这一框架下的最上限也只能达致句子层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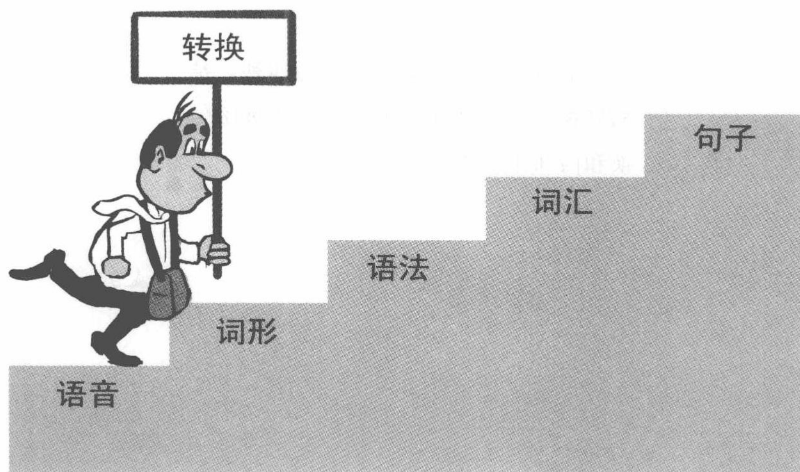
卡特福德认为有两种转换：层次转换和范畴转换。层次转换指一种语言层次上的原语单位转换为不同语言层次的等值的译语；范畴转换指脱离形式对应的转换，包括篇章结构、类别及语言体系等的转换。

卡特福德进一步将范畴转换分为四种：结构转换（卡特福德认为这是一种最常见的转换形式，主要涉及语法结构的转换）、词类转换（包括从一种词类转换成另一种词类）、单位转换或级阶转换（这类转换指目的语的翻译等值与原语处于不同的级阶。这里的“级阶”指分为层级的语言单位，如句子、从句、词和词素）、内部体系转换（这一类转换发生在原语和目的语都大致属于相同的语系，但是“翻译牵涉到目的语系统中不对应术语的选择”）。

如芒迪（Munday）所说，卡特福德已经考虑到原语语项的交际功能，其术语也是基于功能语言学。尽管如此，他的著作还是遭受批评，主要是其提供的译例过于理想化（即编出来的，而非选择真实的译例）；他从来没有考虑全文翻译，甚至没有考虑句子层面以上的翻译。他所分析的转换是纯粹语言上的，本质上是语法和词汇层面的转换。



卡特福德将翻译转换定义为在从原语翻译到目的语的过程中发生的形式不对等现象



根据卡特福德构建的框架，对翻译转换的研究最上限也只能达致句子层面



卡特福德把范畴转换分为四种：结构转换、词类转换、单位转换或级阶转换和内部体系转换





卡特福德的理论由于自身局限而饱受诟病

波波维奇（Popovic）拓展了卡特福德（Catfold）的翻译转换的概念，进一步提出了“表达转换”的说法，他的翻译转换不仅限于语言方面，而且涉及文本、文学和文化方面的替换转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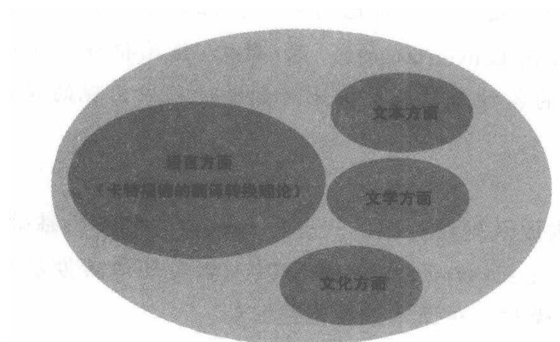
表达转换——波波维奇对翻译转换的发展

卡特福德所描述的转换是纯粹语言学的，本质上是语法和词汇方面的转换，除非译者要严格复制原文的结构，这种转换是不可避免的。所有译文都或多或少会对原文有所偏离，而很多翻译评论家都对这种偏离产生的原因不甚了解，倾向于将其视为“错误”。波波维奇（Popovic）认为这样的偏离是所有译文的共同特点，他扩展了翻译转换的概念，提出了“表达转换”的概念，来解释转换大量发生的机制。

波波维奇对转换的定义是：转换是一切不同于原文的新的东西，或者没有按照预期出现的译本。他进一步评论说，转换代表的是“原语作品译语作品措辞方面的不同”。这样，他的翻译转换不仅限于语言方面，而且涉及文本、文学和文化方面的替换转化。波波维奇不仅分析语言方面的差异，而且进一步说，译者是受各种“规范”制约的，其决策过程中的决策过程都受到规范的制约。由此产生的差异，波波维奇称并不是源于缺乏训练、马虎或者无知，而是由于译者总是试图尽量“忠实地表达原文，并从全局上把握原文”。

波波维奇强调了“表达转换”这一概念的重要性：将有关表达转换的分析应用于文本的所有层面，这有利于解释整个翻译系统及其主要和次要因素。

这是一个重要的发展，可以说转换分析是影响制约翻译过程的规范系统的一种途径。波波维奇用与列维（Levy）非常相近的术语把转换和“直译-意译”的争论联系了起来。他认为它们产生于原语文本和翻译理想之间的张力，是译者有意识要忠实地再现原文的整体的结果。对这些原则更清楚的解释见于波波维奇的简明《文学翻译分析词典》，其中“翻译的恰当性”这一词条被定义成与“忠实于原文”和“翻译中的文体等值”同义。而文体等值的定义又是“原语与译语的功能等值成分，目的在于用相同不变的意思达到表达的等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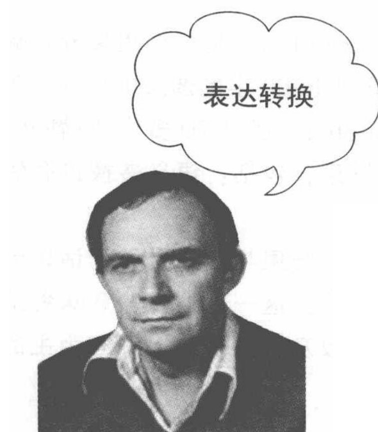


波波维奇的翻译转换理论

波波维奇的翻译转换不仅限于语言方面，而且涉及文本、文学和文化方面的替换转化



波波维奇认为，译者总是受到各种“规范”的制约，并且总是试图尽量“从全局上把握全文”，由此才产生了与原文有差异的译文



波波维奇强调了“表达转换”这一概念的重要性

不少翻译研究者都针对翻译中出现的转换作出了自己的分类，但是系统对这些分类进行分析的应该算范·勒文·兹瓦特（Van Leuven Zwart）。范·勒文·兹瓦特提出了翻译转换的比较–描述模式，借助以上提到的各种分类来系统地对翻译过程中出现的转换进行分析。

翻译转换的比较–描述模式——范·勒文·兹瓦特

以维奈和达贝尔内以及列维提出的一些翻译转换的分类为基础，范·勒文·兹瓦特（Van Leuven-Zwart）提出以一套对翻译转换的分析模式——比较–描述模式，对译本进行描述分析。

范·勒文·兹瓦特的模式“旨在描述小说文体的整体翻译”，其中包含一个比较模式和一个描写模式，像波波维奇一样，范·勒文·兹瓦特认为，这种互补性的模式所确认的倾向可以反映译者采用的翻译规范，每种模式的特点如下：

一、比较模式（the comparative model）：包括原语文本和目的语文本的详尽比较和对所有微观层次（句子、分句和短语内）转换的分类。范·勒文·兹瓦特的方法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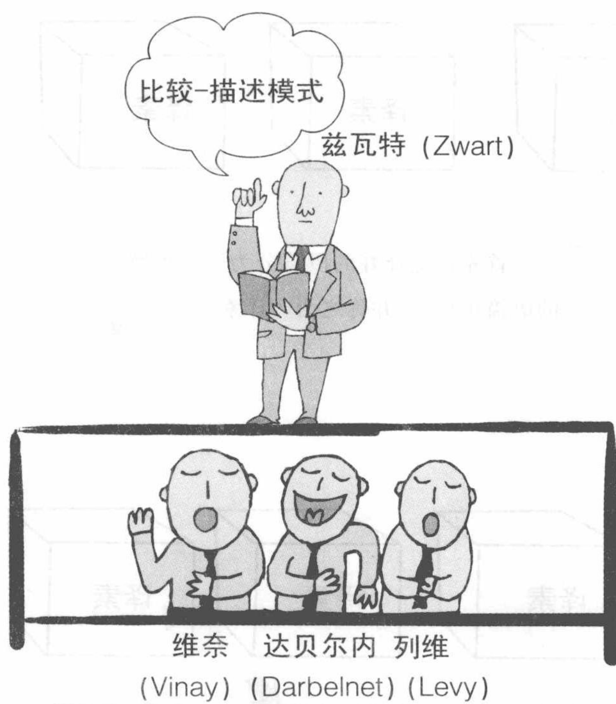
首先，将选择好的段落分为“可理解的语篇单位”，并称之为“译素”；

其次，界定了“核心译素”，即“他是原语译素中不变的核心意义”，可用作语际比较或“中间对照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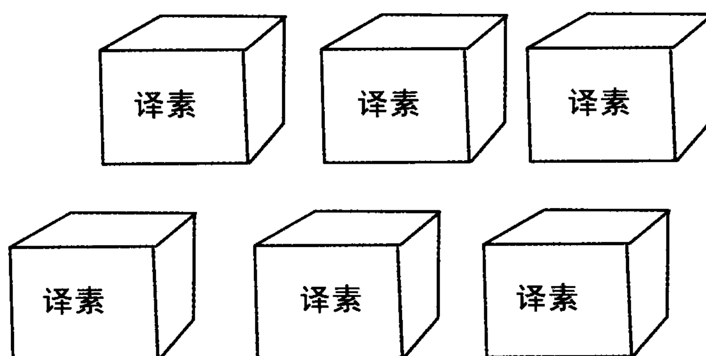
最后，比较每一不同的译素与核心译素，并确定两者之间的关系。如果两个译素和核心译素具有同义关系，转换则绝不会发生。没有同义关系则表明翻译中有转换。转换分为三类，其下又分若干小类。这三大类是调节（modulation）、更改（modification）、更换（mutation）。

二、描述模式（descriptive model）：是一个用来分析翻译作品的结构模式。这一分析模式包含从 5000 字的选文中统计每类转换的例证词，检验出现的型式（pattern）。通过 70 多位范·勒文·兹瓦特的研究生的分析，得出了一些结果，包括：语义转换占有优势，同时，具体化和解释也颇频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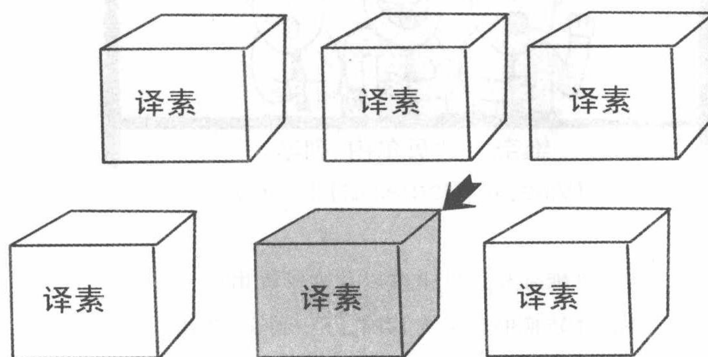
范·勒文·兹瓦特的模式将分析结果与更高层面的话语分析联系起来，并试图确认相关的翻译规范，这一额外步骤意味着范·勒文·兹瓦特的模式比维奈和达贝尔内以及卡特福德以语言为主的分析模式更进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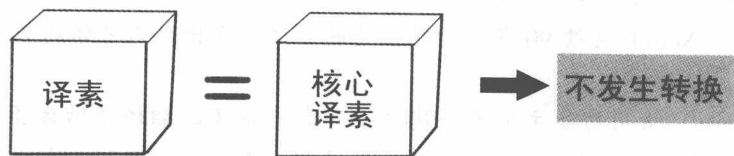
以维奈和达贝尔内以及列维提出的一些翻译转换的分类为基础，范·勒文·兹瓦特提出以一套对翻译转换的分析模式——比较-描述模式，对译本进行描述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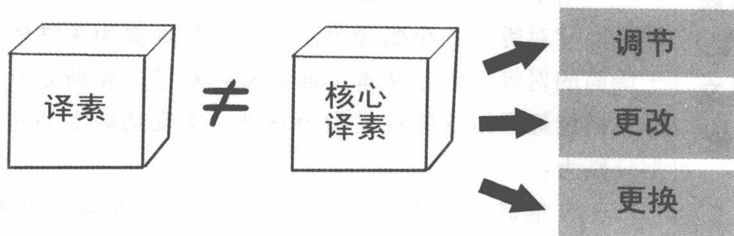


首先将选择好的段落分为“可理解的语篇单位”，并称之为“译素”



“译素”中的“核心译素”可用作“中间对照物”





范·勒文·兹瓦特的“比较模式”

功能主义翻译的兴起

20世纪70年代和80年代，翻译研究逐渐摆脱了关于翻译转换的静态语言学分类。同时，在德国出现了从交际角度出发的功能主义翻译分析方法，并逐渐兴盛起来。这一部分将向大家介绍功能主义学派对翻译的论述：

一、赖斯（Reiss）早期关于文本类型和语言功能的论述。

二、费米尔（Vermeer）以目标文本目的为中心的目的论。

三、诺德（Nord）延续90年代功能主义的传统，提出更为具体的文本分析模式。

赖斯（Reiss）借用功能主义方法建立了一套有系统的翻译评估体系。她借用了布勒（Buhler）关于语言功能的三分法（信息性功能、表情性功能和吁请性功能），将这三种功能与其相对应的语言维度、文本类型或各自使用的交际环境联系起来，划分了四种文本功能类型。

译文如何传递原文的功能？——赖斯的文本类型方法论

卡塔琳娜·赖斯（Katharina Reiss）在上世纪70年代的研究仍然是以“对等”这个概念为基础，但是她更为关注的并非单词和句子层面的对等，而是文本层面的交际对等。赖斯划分了四种文本类型，期望翻译以这四种类型为基础，实现功能上的对等。这四种类型分别为：

一、信息型文本：单纯事实的交流，交际中的焦点是内容或“主题”。

二、表情型文本：这类文本是创造性行文，作者使用了语言的美学特点，文本作者或发送者被置于一个很显著的位置，文本的形式也变得十分重要。

三、操作型文本：这类文本能够因此行为反应，目的在于呼吁或说服文本的读者或接收者按某一种方式行事。语言的形式是对话式的，其焦点是“吁请”。

四、视听类语篇：如电影、视觉和语音广告，即上述三类文本辅以视觉形象、音乐等。

尽管特定文本的类型并非单一的，赖斯认为，原文的主要功能是否得到传递，是评判疑问的决定性因素。她建议“不同类型的文本采用不同的翻译方法”。比如信息型文本的译文应该传递原语指示性或概念性的内容，翻译应该语言直白无冗杂，并根据需要使用明晰化的技巧；表情型文本的译文应该传递原语的审美性和艺术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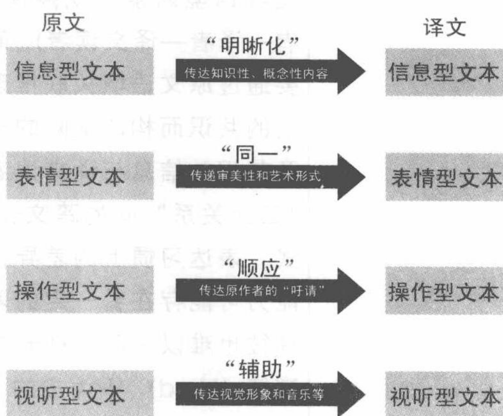
翻译应该使用“同一”策略，即译者应采用原语作者的观点；操作型语篇的译文应该是目的语接收者产生预期的反应，翻译应该采用“顺应”策略，以期对译文读者产生同样的效果；视听类文本需要采用“辅助”方法，给文字加上视像和音乐。

当然，赖斯也承认，在某些情况下，译文的功能可能与原文的功能相异。同样，目的语也可能与原语有不同的交际功能，比如，一篇竞选演说本是操作型语篇，外国一些分析人士因为想了解演说中陈述的政策及其表述的方式（即译成信息类和表情类文本），而将其翻译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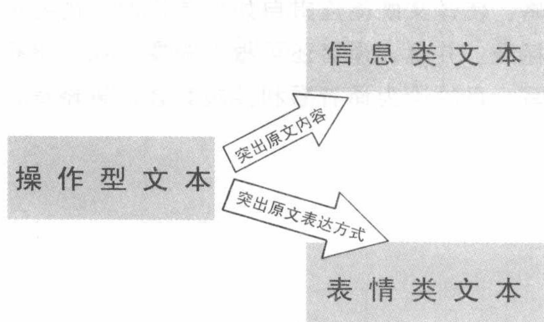


德国著名学者、翻译理论家

卡塔琳娜·赖斯（Katharina Reiss）



赖斯将文本划分为四种类型，认为翻译应当实现功能上的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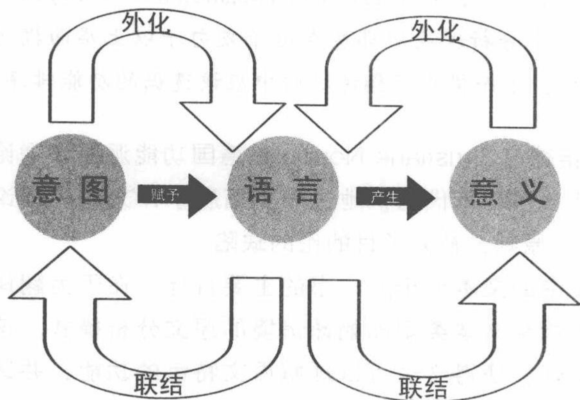
在某些情况下，译文的功能可能与原文的功能相异

翻译目的论是一种较新的翻译理论模式，它的建立可以追溯到20世纪60、70年代，当时翻译研究中的语言学取向受到挑战，反动者摈弃独霸译坛的结构主义刻板模式，以开先河者的姿态为译界注入了一股对经院派迂腐之气具有祛除力的清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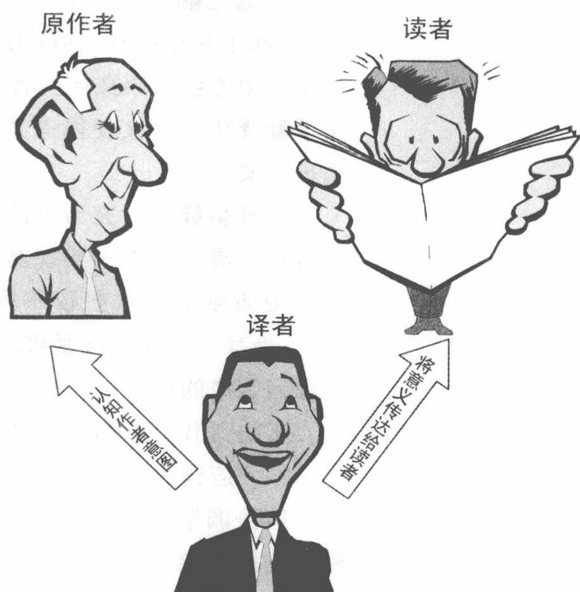
为什么要翻译原文？——弗米尔的目的论

翻译目的论（Skopos Theory）是由德国译论家汉斯·弗米尔（Hans Vermeer）发展起来的翻译理论模式，该理论基本上属于一种对翻译的外部研究，它将研究聚焦在翻译过程中各种目的的选择上，因此无疑能够弥补传统翻译研究的不足，从而为翻译的多学科探索又增加一个崭新的研究视角。

言语交际是一种有目的、有意图的活动，它传递说话人的意图。在意图、意义、语言三者的关系上，意图赋予语言以意义，意义是意图和语言相结合的产物，语言则是联结意图和意义的中介或纽带，也是这两者的外化、物化手段。因此，要确定话语意义，就必须充分考虑说话人的意图、交际场合以及听话人的背景知识、信念、态度等语境因素。就翻译而言，它们是一种“三元关系”（即原作者—译者—译文读者）间的明示推理过程。在这一过程中，译者既要通过原文语境关联推理认知原作意图和意义，与原作者达成认知上的共识而构成交际的一方，又要通过译文将自己认知的原作意图及其相关信息与译文读者交流而形成交际的另一方，从而完成这种“三元关系”间的跨文化语言交流。但是，由于文化环境、思维方式、表达习惯上的差异，原作意图极其语篇形式与译文读者的认知能力可能存在着一定的差距，原语与译语的语篇功能在很多情况下往往也难以一致。对于这种情况，继弗米尔之后，以赖斯（Reiss）、诺德（Nord）等为主的“目的论”学者提出了明确的主张。他们认为，为适应译文文本功能、新的交际环境和译文读者的要求，译者在翻译过程中应将自己放在译文读者的位置上，根据译文的预期功能来决定自己的翻译策略，使译文既能连贯自如地传达原作内容又符合目的语规范和文化标准。并且，译者还可根据需要对原文进行适当调整、删减甚至改写。目的论为译者顺利实施其翻译策略提供了可行性途径。



在意图、意义、语言三者的关系上，意图赋予语言以意义，意义是意图和语言相结合的产物，语言则是联结意图和意义的中介或纽带，也是这两者的外化、物化手段



译者既要通过原文语境关联推理认知原作意图和意义，与原作者达成认知上的共识而构成交际的一方，又要通过译文将自己认知的原作意图及其相关信息与译文读者交流而形成交际的另一方，从而完成原作者—译者—译文读者“三元关系”间的跨文化语言交流



“目的论”学者们认为，为适应译文文本功能、新的交际环境和译文读者的要求，译者在翻译过程中应将自己放在译文读者的位置上

诺德（Nord）的《翻译中的文本分析》（*Text Analysis in Translation*）一书勾画了一个更详细的功能模式，该模式吸收了文本分析理论中那些在句子或句子以上层面描述文本结构的成分。她区分了两种翻译类型，继而提出了翻译过程中应该遵循的功能排序。

翻译时首先遵守的功能是什么？——诺德的功能排序

克里斯蒂娜·诺德（Christiane Nord）是德国功能派翻译理论的倡导者之一，20世纪90年代初，她进一步拓展了译文功能理论提出了忠诚（loyalty）原则，补充了目的论的缺陷。

诺德的《翻译中的文本分析》一书的主要目标，在于为翻译学生提供一个适合于所有文本类型和翻译情境的原文分析模式。该模式以功能概念为基础，使得学生可以理解原文特色的功能，并选择适合于预期翻译目的的翻译策略。

诺德把翻译按功能区分为文献型翻译（documentary translation）和工具型翻译（instrumental translation），文献型翻译“充当原文化中作者与原文接受者之间的交流的文献”，比如文学翻译。在文学翻译中，译文使得译文读者可以了解原文的思想，但读者知道这是译文。

工具型翻译“充当目的语文化里一个新的交际行为中独立的信息传达工具，并力图实现其交际功能，而又让接受者意识到他们所读到或听到的文本曾以不同的形式在一个不同的交际情境中使用过”。换言之，译文接受者阅读译文时，感觉该译文似乎是他们自己的语言写成的原文。

诺德列出了翻译时的功能排序，认为在翻译中应该遵守以下步骤：

一、应该决定译文的预期功能。

她强调原文与译文的联系，但这种联系的质量和数量由译文的预期功能确定。这就是说，根据译文语境，原文中的哪些内容或成分可以保留，哪些需进行调整和改写，该由译文的预期功能确定。

二、必须确定那些为了适应译文受众处境的需要而经改变的功能成分。

诺德在其分析中强调了翻译委托书的重要性，她将之称为翻译指令（translation brief），译者需要比较翻译委托书中原文与译文的描述，以便发现二者有何不同之处。翻译委托书包括有关原文和译文的如下信息：预期的文本功能；受众（发出者和接受者）；文本接受的时间和地点；媒介（话语和文字）；动机（为什么写作原文，为什么将之翻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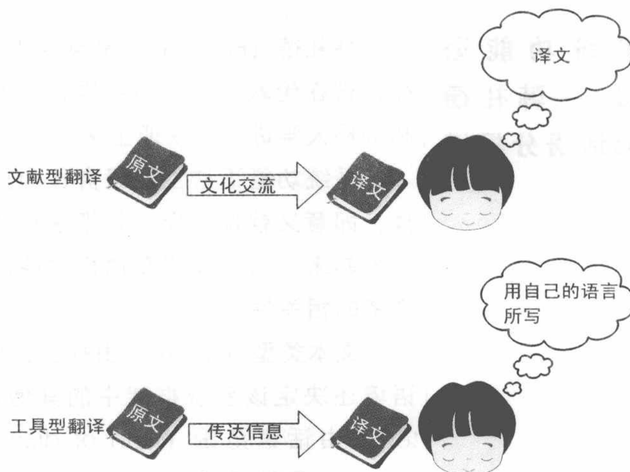
三、翻译类型决定了翻译风格：确定翻译是原文化导向还是目标文化导向。

四、有关文本的问题可在较低的语言层面上加以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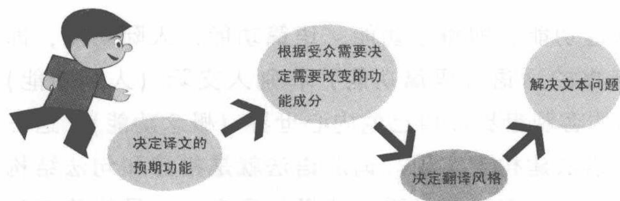
在比较了有关原文和译文的描述后，就可以分析原文了，诺德列出的文本内因素不失为进行原文分析的一种模式，这些因素包括：主题、内容、预设、组成、非语言因素、词汇、句子结构、超音段特征等。



克里斯蒂娜·诺德（Christiane Nord）



诺德把翻译按功能区分为文献型翻译和工具型翻译



诺德列出了翻译时的功能排序，认为在翻译中应该遵守四个步骤

话语分析的异军突起

90年代，话语分析（discourse analysis）在翻译研究方面异军突起。本部分与上一部分诺德的篇章分析模式息息相关，因为句子层次以上的篇章组织在本部分也会探讨。二者的不同在于，一般的篇章分析（text analysis）会集中描述篇章的组织方式（如句子结构、衔接等），而话语分析则探讨语言如何传递意义及社会和权利关系，本部分将重点介绍以下内容：

一、韩礼德（Halliday）的系统功能语法及由此提出的话语分析模式

二、豪斯（House）的语域分析和显性翻译和隐性翻译概念

三、贝克（Baker）的在语篇层面的分析

四、哈蒂姆（Hatim）和梅森（Mason）在用语和意符层面进行的话语分析

韩礼德（Halliday）在《功能语法导论》（*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的前言中指出，建构功能语法的目的是为话语分析提供可用于分析英语中任何口头语篇和书面语篇的理论框架。韩礼德式的话语分析模式主要依据他建立的系统功能语法。

系统功能语法——韩礼德的话语分析模式

韩礼德（Halliday）是英国语言学家。1925年4月13日生于利兹，曾在伦敦大学学习中国语言文学，获学士学位；后到北京大学和剑桥大学进修，获博士学位。

系统功能语法主要研究作为交际的语言，把意义看成作者的选择，即意义就是选择，并把这种选择和广阔的社会文化框架系统地联系起来。这种模式在语言功能的表层结构和社会文化之间建立了紧密的相关性。

文本类型（genre）由社会文化语境决定，除此之外，社会文化语境还决定该系统框架中的其他成分，首当其冲的是语域（register），由话语范围（field of discourse）、话语意旨（tenor of discourse）和话语模式（mode of discourse）组成。话语范围指交际的目的及主题，话语意旨则指交际者之间的关系，而话语模式指交际得以进行的方式。

语言有三种纯理功能，即概念功能、语篇功能、人际功能，即讲话者总是通过连贯的话语（语篇功能）和别人交际（人际功能）的同时，反映周围的客观世界和自己的内心世界（概念功能）。这三种纯理功能由词汇语法建构或实现。词汇语法就是措辞和句法结构的选择。功能语法的核心部分就是强调选择就是意义，具体移植到

翻译研究就是对词汇语法的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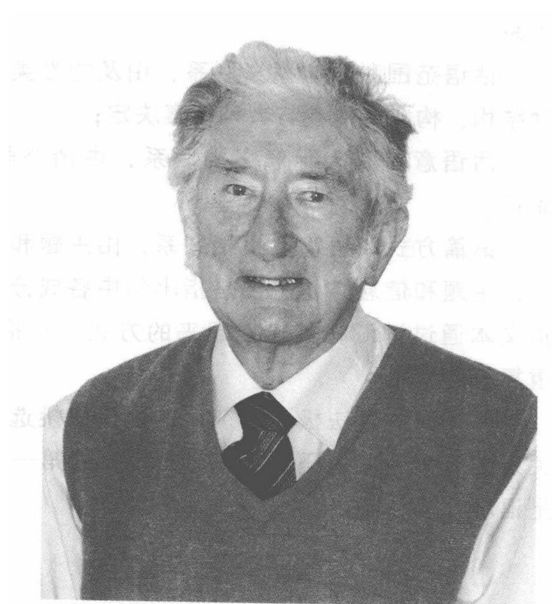
语域的三个组成部分和语言的三个纯理功能形成一一对应关系。

话语范围和概念意义联系，由及物性类型如动词类型、主被动结构、构成中的参与者等因素决定；

话语意旨和人际意义相联系，由情态类型诸如情态动词和副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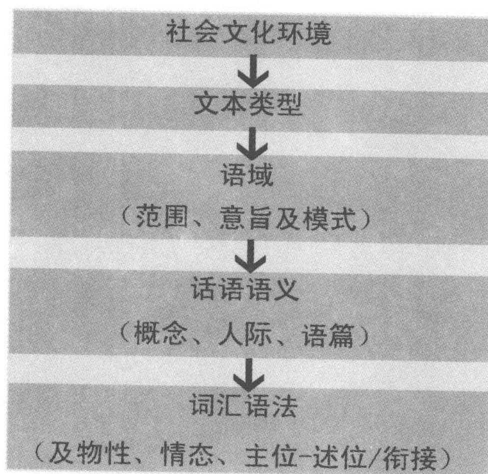
语篇方式和语篇意义相联系，由主题和信息结构以及衔接决定，主题和信息结构主要是指小句中各成分的词序和结构，衔接指文本通过词汇将其连接起来的方式，包括代词、省略、搭配、重复等的使用。

韩礼德的语法极为复杂，这里仅仅挑选和简化与翻译有特殊关系的元素，如以下豪斯（House）的第一个模式，中心概念就是语域分析。



英国语言学家韩礼德（Halliday）

语类和语域对语言的关系



韩礼德的系统功能语法示意图



讲话者总是通过连贯的话语（语篇功能）和别人交际（人际功能）的同时，反映周围的客观世界和自己的内心世界（概念功能）

朱莉安·豪斯（Juliane House）是美国当代的翻译学家，她提出了“翻译分类学”的概念，即根据原文文本功能及译文文本功能的异同将翻译划分为“显性翻译”与“隐性翻译”，并为此提出了不同的翻译质量评估模式。豪斯的理论对翻译研究及外语教学有一定的贡献。

“显性翻译”与“隐性翻译”——豪斯的语域分析

豪斯（House）在1977年即已为语篇翻译提供了一种模式，但遭到广泛的批评。因此，她在1997年出版的《翻译质量评估模式：一种重访模式》（*Translation Quality Assessment: A Model Revisited*）中将这一模式进行了修改。豪斯将其早期的模式移植进韩礼德式的话语范围、意旨、方式的语域分析中，创立了自己的新模式。这种模式对原语文本和译语文本外部特征进行了系统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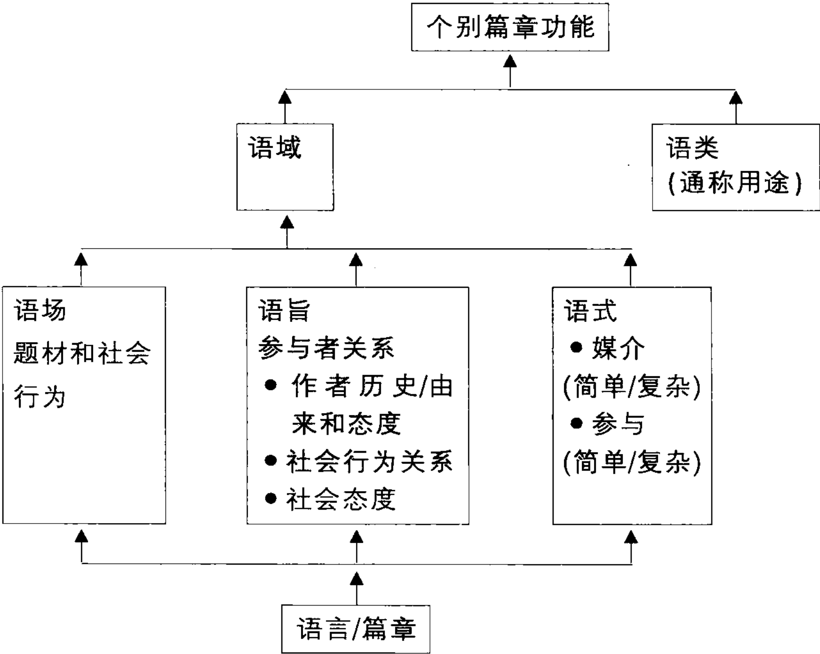
正是在此研究的基础上，豪斯提出了“翻译分类学”，即区分两种基本的翻译类型：显性翻译与隐性翻译。她所说的“显性翻译”包括讲演、文学文本等，这些一般都与原语所属文化之间存在一定联系。隐性翻译包括商业、科学文本、旅游手册等，这些只是或主要是以目的语文本的形式出现。采取“显性翻译”还是“隐性翻译”要取决于目的语文本的目的是什么。当原语文本与原语文化之间存在较大的联系，并在原语所属社会中独立存在时就需要用显性翻译，相反就要用隐性翻译；隐性翻译并不像原语文本的目的文本那样语用功能如此明显，就像它本身就是原语一样。其中的道理就像尤金奈达所说“a good translation doesn't seem like a translation”(好的翻译看上去不像翻译)。

豪斯强调显性和隐性翻译之别是一种程度上的偏重，而非二元的对立。再者，倘若需要达到隐性的功能对等，而在目标文化中并没有原文语类的存在，则应致力炮制一个隐性版本而非以隐性翻译；版本同样是用来描述语类中明显非强迫性变动的词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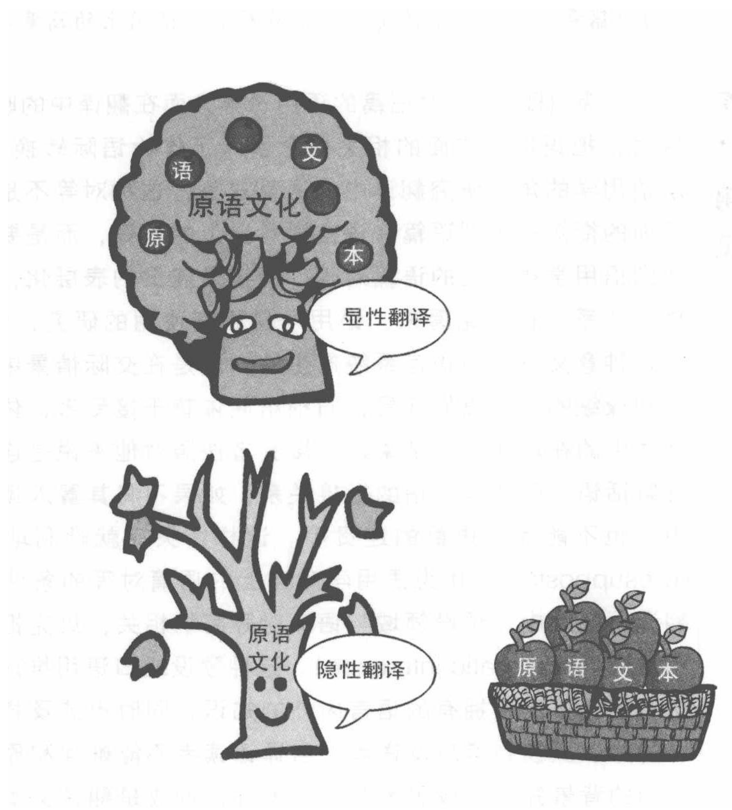
从某种意义上说，豪斯的语篇翻译理论对翻译实践能产生具体的指导作用，她的源头正是韩礼德的功能语法。



美国当代翻译学家朱莉安·豪斯（Juliane House）



豪斯提出的语篇翻译模式



豪斯认为，当原语文本与原语文化之间存在较大的联系时就需要用显性翻译，相反就要用隐性翻译

贝克（Baker）的《换言之：翻译教程》（*In Other Words: A Course on Translation*）是继豪斯（House）的《翻译价值评估——一种重访模式》（*Translation Quality Assessment: A Model Revisited*）之后，将韩礼德语篇翻译模式和系统分析法运用于翻译研究的又一力作。贝克把语篇翻译中的对等分为五个层次，即词层对等以及词层以上的对等、语法对等、篇章对等、主题结构对等、衔接和语用层次对等。最能体现其语篇翻译思想的是关于主题结构和信息结构的篇章对等、词汇连贯上的篇章对等、语用上的篇章对等。

如何将“系统分析法”结合到语用层面？——贝克的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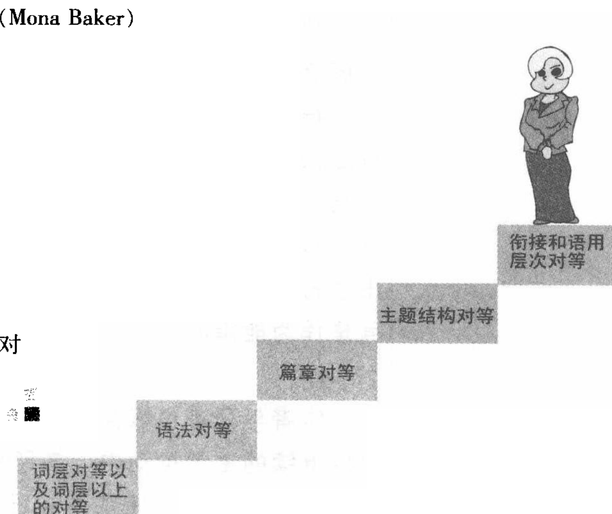
贝克（Baker）对语篇的语用对等方面在翻译中的映现作了重要探讨，把语用学方面的相关概念引入了作为语际转换的翻译研究。从语用学的角度研究翻译中的语篇对等，这种对等不是通过词汇等层面的衔接来达到语篇在语言学意义上的对等，而是要通过衔接来达到语用学意义上的语篇对等。衔接是连贯的表层化，它表明这种概念关系。在贝克看来，语用学是语言使用的研究，它研究意义，但这种意义不是由语言系统产生的，而是在交际情景中的参与者传递和操纵的。语篇的连贯，归根结底依赖于接受者，依赖于他阐释话语中的在场线索，结果是，接受者按照对他来说是连贯的方式来理解话语。即使有共指的衔接关系，如果不将其置入读者的前知识中，也不能保证语篇的连贯等。这样，贝克就顺利地将语用预设(presupposition) 作为语用学意义上的语篇对等的条件之一引入了翻译研究之中。预设领域与语篇对等密切相关，贝克把它定义为语用推理（pragmatic inference)。这种预设或曰语用推理涉及信息发送者确保接受者拥有的语言内外的知识，同时也涉及将这种语言内外的知识反馈到信息发送者。当译语读者不能确保和原文读者拥有相同的背景知识，或者因为文化差异，抑或是翻译文本由于时间关系造成的理解障碍，那种所指关系就不复存在，预设在此就显得更为重要了。

既然如此，译者就应寻求隐含意义（implicature)，即语用推理的另外一种形式。隐含意义指的是说话者真正意指的东西或隐藏的意义而不是字面意义，隐含意义不可和非字面意义混淆。隐含意义依靠对特定说话者在特定语境中预定意义或隐含意义作出成功的阐释。语用问题涉及格莱斯的“合作原则”，即数量次则、质量次则、相关次则、方式次则。译者要尽可能在译文中将这种隐含的意义不折不扣的表征出来。



英语翻译理论家蒙娜·贝克

(Mona Baker)



贝克把语篇翻译中的对等分为五个层次



译者就应寻求隐含意义

卡特福德（Catfold）的理论有一个致命弱点，他认为“翻译过程是一个单向的线性过程，只能从原语到译语”，没有把翻译当作一种交际过程，只注意原文与译文本身，没有重视译文、译者及与读者的关系。哈蒂姆（Hatim）与梅森（Mason）的翻译理论正是从这一点切入，希望能更科学地描述和解释翻译。

翻译中的“意符层次”——哈蒂姆和梅森

除了豪斯（House）、贝克（Baker）的语篇翻译模式之外，哈蒂姆（Hatim）和梅森（Mason）则从语境和语篇的符号层面来探讨翻译，把语篇模式的翻译研究推向了更广阔的领域，尤其以20纪90年代合著的两部著作为标志，即《语篇与译者》（*Discourse and the Translator*）（1990）和《作为交际者的翻译者》（*The Translator as Communicator*）（1997），这两部著作也是由韩礼德（Halliday）的语言模式研发出来的，90年代对翻译研究产生了重大影响。

哈蒂姆和梅森将符号学翻译观引入翻译研究，实现了语用观翻译研究到符号学翻译观的转向。

符号学起源于索绪尔（Saussure）的《普通语言学教程》（*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在该书中，他认为能指和所指的结合即是符号，后来皮尔斯（Peirce）将符号观发展到非语言内部的符号观，后经法国文论家罗兰·巴特（Roland Barthes）改造，提出了符号不仅仅是概念，也不仅仅是身份标签，而是相关性，即符号是作为能指和所指之间的连接物，它大于能指和所指两者的部分之和。

作者与读者赖以交流的东西是符号，语境的符号层面是使交际得以继续的主要推动力。按照皮尔斯的观点，符号是“依次发生的三重关系，其一，使联系过程开始的东西；其二，其对象；其三，符号所产生的效果（解释）。从广义上说，解释的是符号的意义”。然而解释又是一个符号，它有自己的解释，如此循环往复符号就获得了明指意义（denotation）和暗含意义（connotation）。于是符号不应被看成只与某个词或观念有关，而应看成一个不断自我更新的现象，在特定文化的集体潜意识中确定自己的意义。符号不再是单个的符号，而盛衰汇集意义的符号实体。

哈蒂姆和梅森认为，翻译应以“符号实体为转换单位”，这一过程涉及以下几个步骤：

a.识别（identification）：译者识别原语系统内的符号实体。

b.信息（information）：译者把握原语信息核心 information core。

c.解释（explication）：译者通过同义词、增补或释义等手段补足译语中无法找到的等值的原语信息。

d.转化（transformation）：译者补足原语中的意图（intention）或地位（status）等符号意义的表达。

在实际翻译中，译者应注意符号与符号之间的关联，包括：

a.句法关联（syntactic relations）：指在同一体系里，符号与符号句法的联系。如英语不好用重复，而汉语好用重复等。

b.语义关联（semantic relations）：指符号（实体）与所指的关系。如“宣传”在英语中为贬义，而在汉语中多为褒义。

c.语用关联（pragmatic relations）：指符号与符号使用者的关系。如，说“It is a curious system indeed.”可以指“万恶的体制”，如果说话者旨在批判某个体制的话。

为了解决上述关联，译者可作如下选择：按字面意义直译能指符号；只译出符号的内容；译出符号的内涵意义。译者到底应采取何种方式来译取决于多种因素的相互作用，其中最重要的是文类（文体）（genre，指文本的常规化形式 conventionalized forms of texts，如法律、讨论、书评等）、话语（discourse，指说话或思维的模式表达符号的内涵意义）和语篇（text，指承载文类和话语的具体形式，它旨在通过解决具体的问题显示话语的意义）古老的关系如下：

文体（常规性） 表达 话语（观点性） 实现 语篇（交际性、目的性）



英国语言学家巴兹尔·哈蒂姆（Basil Hatim）



哈蒂姆和梅森将符号学翻译观引入翻译研究，实现了语用观翻译研究到符号学翻译观的转向

多元系统论——语言与文化功能的综合体

多元系统论是以色列学者伊塔马·埃文-佐哈尔（Itamar Even Zohar）于20世纪70年代提出的一种理论。马克·沙特尔沃斯（Mark Shuttleworth）和莫拉·考伊是这样定义该术语的：

多元系统被认为是一个多种类，多层次的系统集合体。在该集合体中，各系统相互作用，造成了多元系统内整体上不停发生的动态演变过程。多元系统论借鉴了俄国20世纪20年代从事文学编史工作的形式主义学者的观点，认为文学作品不是作为独立的对象来研究的，而应该被视为整个文学系统中的一部分。多元系统论探讨译作和整个文学体系（从高级诗、韵文到儿童文学、通俗小说）之间的关系，阐述译入文化既决定作品如何翻译，又规范遣词造句。图里（Toury）主张，翻译属多元体系的第二体系，其作用取决于译入文化及其文学的强势和发展阶段。认为译作无固定身份，因其社会、文学和历史背景而具有多种特征。该派超脱了翻译界中"语言学派"和"文艺学派"之争，将译文与文学研究、社会和经济因素结合起来，赋予译文以历史意义。

佐哈尔提出了多元系统翻译理论，把翻译看作受系统关系制约的、动态的复杂活动，而不是先验的比较语言能力的固定参数，这导致了后来从跨文化关系的角度进行文学翻译的研究，对翻译做出了全新的解释。

翻译并非派生学科——伊塔马·埃文-佐哈尔提出多元系统论

伊塔马·埃文-佐哈尔（Itamar Even-Zohar）是以色列特拉维夫大学诗学与比较文学系教授、文化研究中心主任、哲学博士。佐哈尔生于特拉维夫市，服过两年军役，在特拉维夫大学获学士和博士学位；在耶路撒冷的希伯来大学获硕士学位，还在法国、挪威和丹麦等地进修过。

如本部分开篇所说，虽然佐哈尔的多元系统理论是建立在形式主义学者的研究基础之上，但他却反对"传统美学研究之谬论"，反对将重点放在"高雅的"文学作品上，而忽略诸如儿童文学、悬念小说等非经典文学系统和类型，以及忽略整个翻译文学体系。佐哈尔强调翻译文学是作为一个系统运作的，它表现在：

一、目的语是如何选择要翻译的作品；

二、翻译规范、行为策略都是如何受其他相关系统的影响。

佐哈尔将翻译文学看成一个独立运作的系统，而非一个派生学科。翻译文学在整个文学系统中的地位也并不是固定的，而是随着社会和其他系统的变化不断变化：可能出于整个系统的中心位置，

成为多元系统中的中心系统，也可能处于次要位置，是多元系统中的一个边缘系统。这时候，它对处于中心地位的系统无法发挥重要影响，甚至会成为一个保守的因素，保留传统的形式，与目标系统的文学规范保持一致。

所以，佐哈尔认为翻译策略取决于翻译文学在多元系统中所占据的地位。如果翻译文学占据了主要地位，译者则不会受限于目标语的文学模式，而更愿意突破常规的束缚。他们经常会拿出一篇在充分性（见下注释）上与原文非常相配的译文，再现原文的语篇关系，这样做本身就可能会产生一种新的原语言模式。另一方面，如果翻译文学处于次要位置的话，译者则会倾向于在译文使用现有的文化模式，拿出较“不具充分性”的翻译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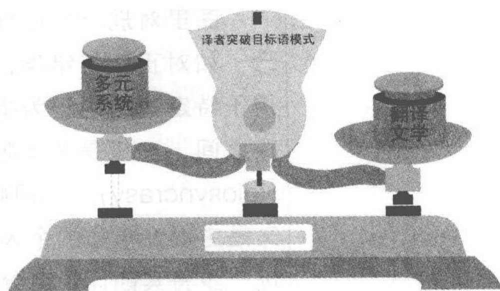
多元系统论对翻译研究的影响深远，推动了翻译研究向前发展，使得在不同语境中的翻译研究少具规约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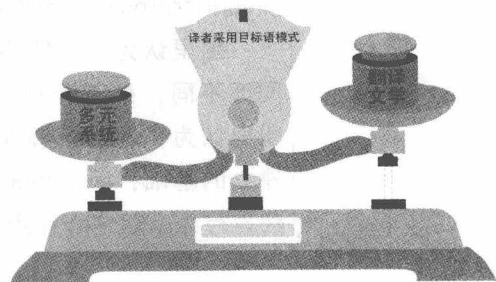
注释：充分性

图里（Toury）用语，指与翻译过程所采用的规范有关的两极连线中的一极（另一极为可接受性），如果译者完全遵循原语规范，而不顾译语的语言和文学规范，换言之，译者通过各种翻译转换，仅仅以尽可能保留原语的各种特征为己任，他的目标就是充分性。



以色列学者伊塔马·伊万–佐哈尔（Itamar Even–Zohar）





佐哈尔认为翻译策略取决于翻译文学在多元系统中所占据的地位。如果翻译文学占据了主要地位，译者则不会受限于目标语的文学模式，而更愿意突破常规的束缚；如果翻译文学处于次要位置的话，译者则会倾向于在译文使用现有的文化模式

翻译是否有一个普遍的法则，这是翻译理论家和译者一直在苦苦追索的问题。与早期多雷（Dolet）、泰特勒（Tytler）等提出的翻译原则不同的是，20世纪70、80年代的翻译研究学者们将对翻译法则的探究放到了更加广阔的层面上。

“翻译的普遍法则”是什么？——图里的描述性翻译研究

图里（Toury）是以色列特拉维夫大学诗学、比较文学和翻译研究教授，多元系统理论和操纵学派的代表人物之一，描写译学的创始人。图里和佐哈尔合作，采用多元系统理论，对1930-1976年影响外国小说译入希伯来语的诸多文化因素进行了全面的分析，1977年出版专著《翻译规范与外国文学的希伯来语翻译》（*Translational Norms and Literary Translation into Hebrew*）。在该书中，图里指出，任何翻译都不可能与原文完全切合，突破了传统的“翻译忠实观”，使翻译成了相对的概念；引入了“翻译规范”（translation norms）概念，这是图里翻译理论的核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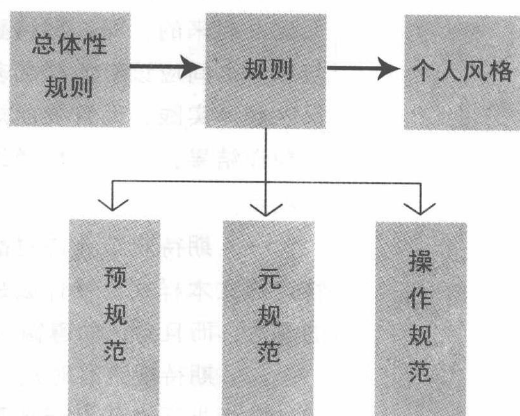
“规范”是多元系统论者经常使用的术语。对“规范”有不同的理解，传统译论或现代译论的某些分支基本上将其理解为规定（prescription），亦即指导原则，甚至理解为译者必须遵守的规则。但是，目前“规范”经常跟应用翻译理论的各个领域联系起来。它是某个译者、某派译者、甚至整个文化氛围中产生译本的实际翻译过程的反映。笼统地说，“规范”的概念因人而异，决定于把翻译理论的作用理解为可调节的、描写的，抑或是规定的。

图里对规范是这样定义的：将某一社区所共享的普遍价值或观念，如对正确与错误，适当的与不适当的看法，转换为适当的且适用于特定情形的行为指南，是社会文化对翻译的约束力。它处于两极之间，一极是总体性的规则（rules），另一极是纯粹的个人风格（idiosyncrasy）。“规则”是客观性极强的“规范”，而“个人风格”又是主观性极强的个人“规范”。两极的连线构成一个连续体。图里进一步将其翻译规范分为“预规范”（preliminary norms），元规范（initial norms）和操作规范（operational norms）。

图里认为，即便是一群人共同遵守的规范，也因翻译任务的不同而不同，如笔译和口译不同，法律翻译与一般的翻译不同等等。图里认为，规范是解释社会活动最根本的概念，也是社会秩序赖以建立的基础，因此也是解释文化活动（包括翻译）的关键，在确定翻译行为上起中心作用。



图里（Toury）是以色列特拉维夫大学诗学、比较文学和翻译研究教授，多元系统理论和操纵学派的代表人物之一，描写译学的创始人



“规范”处于“总体性的规则”和“个人风格”两极之间



即便是一群人共同遵守的规范，也因翻译任务的不同而不同

图里的规范概念强调的是规范作为描述性翻译规范而被应用于确认翻译模式的功能，然而，即使是这样按理属于非规约性的规范也会引起社会内部的不同意见，同样，安德鲁·切斯特曼(Andrew Chesterman) 指出，所有规范都会产生“规约性压力”。

“期待规范”和“专业规范”——切斯特曼的另一套规范

切斯特曼 (Chesterman) 提出了一套新的规范，包含图里 (Toury) 的元规范和操作规范，它们是译品规范或期待规范 (product or expectancy norms) 及过程规范或专业规范 (process or professional norms)：

切斯特曼认为，期待规范是根据目的语读者对翻译作品的期待而建立起来的，即：期待翻译作品应该是什么样的，以及翻译作品与原作之间应该有怎样的差别。切斯特曼认为规范的功能不仅仅是反映翻译实践，而且要能规范翻译实践。因此，期待规范应该是规约翻译结果，而不是翻译过程的。切斯特曼对期待规范提出两个重要观点：

一、期待规范允许对翻译作品的评价性判断，因为读者对一篇特定的文本样式，就什么是“充足的”或“可接受的”翻译有自己的看法，而且会认同遵循这些期待的译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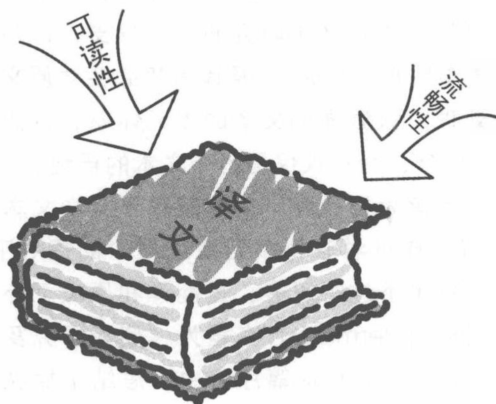
二、期待规范有时是“由某些类规范权威所确认的”。例如，教师、文学批评家及出版社聘请的评阅人可能会遵循流行的规范，鼓励符合该规范的翻译作品。这种规范或许就是说，翻译作品应该满足目的语在可读性及流畅性上的标准。换句话说，一个文学批评家可能会批评某部违反该规范的翻译作品，而且该批评可能会严重影响该作品在普通读者中的接受程度。当然，正如切斯特曼所指出的，在规范“权威”与社会整体之间有时会出现冲突。

切斯特曼认为，专业规范“规约着翻译过程的可接受的方法和策略”，因此反映的是专业翻译是如何在特定文化中产生译文的。切斯特曼认为规范的目的不仅仅用于描述，而且用来评估翻译和翻译实践。因此，它们不仅反映“专业翻译”的翻译过程，而且“一定程度上由规范权威 (如编辑、评论家、教师) 来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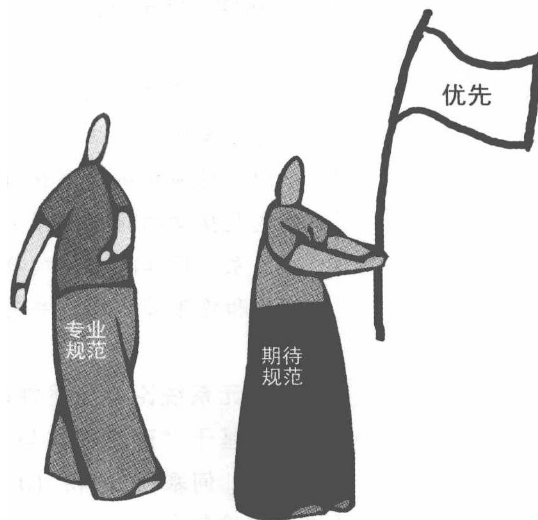
在切斯特曼看来，期待规范优先于专业规范，并规约着专业规范，专业翻译通常会遵循相关期待规范来进行翻译。期待规范不像专业规范那样受“规范权威”的约束，仅仅反映了目的语社会的观点、假设和期待。



安德鲁·切斯特曼（Andrew Chesterman），翻译界知名学者，芬兰赫尔辛基大学教授



翻译作品应该满足目的语在可读性及流畅性上的标准



在切斯特曼看来，期待规范优先于专业规范，并规约着专业规范，专业翻译通常会遵循相关期待规范来进行翻译

操纵学派的基本理念是区别于“翻译的科学”的，首先，因为他们的出发点“不是对等，而是操纵”，其次，他们关注的是文学翻译而不是技术类翻译。除了上面提到的埃文-佐哈尔（Even-Zohar）、赫尔曼斯（Hermans）、霍姆斯（Holmes），何塞·兰伯特（Jose Lambert）和亨德里克·范·戈普（Hendrik Van Gorp）和图里（Toury）等在这方面都有过专门论述。

其他译者对描述性翻译模式有何贡献?

在埃文·佐哈尔（Even-Zohar）及图里对多元系统论早期研究的影响下，国际比较文学协会（International Comparative Literature Association）围绕翻译文学召开了多次研讨会。该协会的主要研究中心分别位于比利时、以色列以及荷兰，最初的几次研讨会分别在鲁汶、特拉维夫和安特卫普召开。

该协会文集的撰稿者被统称为“操纵学派”。操纵学派即欧洲的比较文学派，他们把翻译看成是比较文学研究的一个分支，认为所有翻译都意味着对原语文学作品的“操纵”，及译者势必会对原文进行意识形态和诗学方面的处理。该派强调文学的多元体系，认为翻译是译语文化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而不仅仅是另一文本的再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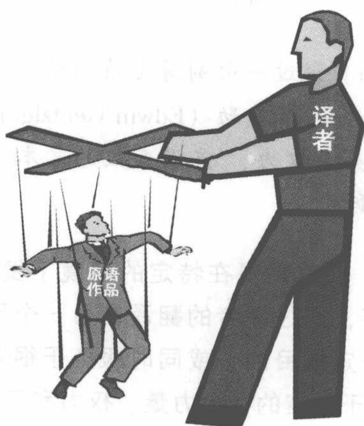
操纵学派与语言学派的宗旨大相径庭。前者着眼于文学文本的再创造，而后者着眼于等值。操纵学派将多元系统理论的指导下，将翻译置于文化活动这一大背景下进行研究，是翻译和原文之外的其他因素联系起来。赫尔曼斯（Hermans）在题为《翻译研究及新范式》（*Translation and Normativity*）这篇序言中，总结了操纵学派对翻译文学的认识：

> 它们的共同点是视文学为复杂的动态系统，深信理论模式与实际个案研究应该持续的相互作用，采取描述性的、倾向目标组织的、功能性的和系统性的文学翻译研究方法，并对制约着译作生成及接受的规范和限制因素、翻译与其他类型的文学处理之间的关系、译作在特定文学中，以及在多种文学之间互动中所处的地位和作用等内容感兴趣。

多元系统论与描述性翻译研究之间的联系是坚固的，而操纵学派正是基于“理论模式与个案研究持续的相互作用”这一理念发展起来的。何塞·兰伯特（Jose Lambert）和范·戈普（Van Gorp）吸收了佐哈尔和图里的早期研究，提出了一个方法，用以比较原文与

译文文学系统，并描述他们之间的关系。每个系统都包含对作者、文本和作者的描述。他们将该方法分为四个部分：初始数据（包括标题页、元文本和总体策略等信息）、宏观层（文本层面的宏观描述）、微观层（语言层面的转换）和系统语境（确认翻译规范，对篇际关系和系统间的关系进行描述）。

何塞·兰伯特和范·戈普承认“不可能概括翻译活动中包含的所有关系”，但他们提出了一个系统方案，避免肤浅和直觉的评论，避免“先入为主的判断和信念”。其系统方案的提出没有局限于图里 1995 年的研究，推动了描述性翻译研究继续向前发展。



操纵学派认为所有翻译都意味着对原语文学作品的“操纵”，及译者势必会对原文进行意识形态和诗学方面的处理



操纵学派与语言学派的宗旨大相径庭。前者着眼于文学文本的再创造，而后者着眼于等值

文化转向研究的盛行

以巴斯奈特（Bassnett）和勒菲弗尔（Lefevere）为代表的文化研究学派对语言学派的翻译研究不屑一顾，认为其发展“只是从词语走向篇章，仅此而已”。对语言学派不求在文化的环境中考察文本，但求在“原文和译文之间做细微比较”的方法同样轻视。巴斯奈特和勒菲弗尔超越了语言的层面，注重翻译与文化之间的相互关系、文化对翻译的影响和制约作用。这样，作为文本的翻译就走向了作为文化和政治的翻译，由此出现了斯内尔·霍恩比（Snell Hornby）提出的“文化转向”（cultural turn）的概念。

巴斯奈特和勒菲弗尔《翻译、历史和文化》（*Translation*, *History*, *Culture*）是文化转向的一本重要著作，它标志着翻译研究中一个新的发展历程的开端。本部分将介绍文化研究在90年代影响翻译研究的三个方面，即由系统理论发展而来的作为重新的翻译、翻译与性别、翻译与后殖民主义。

19世纪英国小说家塞缪尔·巴特勒（Samuel Butler）说过一句刻薄无情的话：“误解作者，误告读者，是为译者”。当代西方译论家艾德温·根茨勒（Edwin Gentzler）也公然宣称：翻译当然就是“重写”（rewriting），是服务于权力，充满变数的文本“操纵”。翻译的目的到底是为了完成语言转换，还是要重写？

翻译是一种“重写”？——勒菲弗尔的研究

翻译从来就不是独立的活动，它总是要在特定的环境下发生，翻译文本产生于一定的历史条件下，通过译者的翻译在另一个历史条件下呈现。翻译又总是服务于一定的目的，或同时服务于很多目的，而每次翻译活动的展开都受制于特定的社会力量、权力和目的。因而从文化层面来看，翻译文本的选择、翻译活动的指导原则和目标都是由一定的力量来决定的。已故当代美国学者安德列·勒菲弗尔(Andre Lefevere) 对这一“重写”问题进行了认真而系统地研究，可算是当然的“重写”权威。

勒菲弗尔是文化学派的典型代表，他在《翻译、重写以及对文学名声的操纵》（*Translation*, *Rewriting and the Manipulation of Literary Fame*）一书中阐述了关于翻译的“三要素”理论。勒菲弗尔认为，翻译是对原文的重写。翻译不能真实地反映原作的面貌，主要因为它始终都受到三种因素的操纵：诗学观（poetics）、译者或当代的政治意识形态（ideology）和赞助人（patronage）。翻译文学作品要树立何种形象，译者的观点取向和翻译策略都与意识形态和当时的译语环境中占主流地位的诗学观紧密相关。而赞助人，包括政党、阶级、宫廷、宗教组织、出版社和大众传播机构等等，

都无时无刻不在操纵着翻译活动的全过程。

勒菲弗尔以他的“三要素”论，把翻译中的重写置于历史文化的大范围中进行审视，把一向不愿为“奴”而又诚惶诚恐于“以忠实为天职”的译者从困惑中解放出来，使我们从一个全新的角度来重新审视翻译与原作的关系，重新认识作为译者的影响和作用。传统译论把翻译视作原著的复制品，因而翻译在地位上屈从于原著，翻译研究也以“原著为中心”，对原著任何的重写都被视如“叛逆”或“不忠”。而在勒菲弗尔看来，译者能不能译出与原文相近的译文已不重要，重要的是“译者在翻译过程中必然故意对原文进行改写，根本不存在要和原文对比”。换句话说，即，对原作的重写是译者根据翻译目的对原作进行选择文化解构。勒菲弗尔的这一理论对“原著中心论”提出了原则性的质疑，确定了翻译研究以“译语为中心”的理论基础。

在这一点上，勒菲弗尔并不是孤独的施行者。纵观世界翻译史和翻译理论研究史，与勒菲弗尔牵手的人比比皆是：埃文-佐哈尔（Even-Zohar）的“多元系统论”，图里（Toury）的“规范”论，斯内尔·霍恩比（Snell Hornby）的“格式塔”，费米尔（Vermeer）的“目的论”，都在不同程度上否定原文至上的观念，勒菲弗尔在英国的同伴巴斯奈特（Bassnett）更是赞同“翻译有如‘吸血’”，译者应对原作“粗暴地妇占（womanhandle)”！而解构学派则坚信只有将原来的“器皿”击成“碎片”，将原作“置之死地”才能重塑“后起的生命”！翻译不再是原作的复制品，翻译过程中的重写也并非是对原作的“淹没”，而是原作的“再生”，是原作“生命延续”的阶段。看看庞德（Pound）是如何让李白在美国复活，看看在中国早已死去的“寒山诗”是如何成了“垮掉的一代”的精神食粮，再想想英国的二流作家哈葛德（Haggard）是怎样在林纾的笔下家喻户晓，想想在挪威并非最突出剧作家易卜生（Ibsen）是怎样在《新青年》上光芒四射的，翻译中的重写对译者、读者和原作的意义不言而喻！那么，翻译家为什么还要甘于作“茧”？翻译家要提高自我价值，首先必须有勇气让自己“现身”，让原作“隐形”。“亦步亦趋”是永不可能建立起“卓尔不群”的学科体系的！




勒菲弗尔对“原著中心论”提出了原则性的质疑


一个不容忽视的事实是，20世纪上半叶的主要译作均系女性所为。女性在翻译史上的地位是举足轻重的，包括近现代的许多翻译理论家都为女性。然而长期以来，翻译（译作）都被视为从属性的角色，是女性、隐性、被动的，而原作者和原文被比拟为男性、阳性、主动的，“女人”和“译者”同属于边缘地位。

翻译的地位与女性地位相似？——西蒙的女性主义翻译理论

翻译被比作女性，中西方都有这样的传统。例如，鲁迅、茅盾、郭沫若都曾提到“翻译是媒婆，创作是处女”；鲁、茅对此持否定态度，而郭则持肯定态度。西方在这方面有过之而无不及。歌德（Goethe）曾不客气地说，翻译家是下流的职业媒婆。1654年，法国修辞学家兼翻译家吉尔·梅纳日（Gilles Menage）宣称，文采斐然、有违原意的翻译是“不忠的美人”。而同时代的译笔优雅的法国翻译家佩罗·德·阿布朗古尔及译风跟他相类似的翻译家被法国人称为“不忠的美人”。

翻译中的性别政治问题随着女权主义批评理论的完善和深入，此问题于20世纪90年代后期进入翻译研究的视野，引起了圈内外批评家的浓厚兴趣。当代加拿大女权主义批评家谢莉·西蒙（Sherry Simon）于1996年推出这方面的专著《翻译的性别：文化认同与传译的政治》（*Gender in Translation: Cultural Identity and the Politics of Translation*），对翻译中被贬抑的处于从属地位的性别政治问题首次进行了较为系统的讨论。西蒙认为，女权主义译论就要关注翻译的这种女性气质，“去识别、批评将女性与翻译贬抑至社会–文学阶梯底层的那一团概念”。

女性主义作者认为父权制下的语言在很大程度上限定了女性的思考与写作，从而尝试使用新的词语、新的拼写、新的语法结构、新的意象和比喻，以及一些“文字游戏”，旨在超越父权语言的成规，突出女性的身份特点和人们对女性的常规认识。她们认为“女性拥有自己能随意使用的语言会为她们的创造带来影响，对她们进行革命性思考以及创造新作品产生作用”。

显然，女性主义作品的语言除了表达文本意义，同时也是一种身份政治的手段，本身就带有浓厚的实验性质。翻译时，译者必须在具有不同的语言表达方式的不同文化中创造一种与原文对应的行文方式，使译作同样能引起人们对性别问题的思考。

西蒙在讨论性别翻译时引用了近代西方历史文化及翻译实践中一个很有名的个案。马林奇（Malinche）是玛雅人的奴仆，后来成

为科尔特兹（Cortez）人的翻译和情人。作为16世纪殖民时期的双面人物，她既是英雄，又是叛徒，又是译员，又是人质，同时还是“他者”。传说，她将阿兹特克（Aztec）帝国出卖给了西班牙人，为科尔特兹人做情妇出卖了自己的土著同胞；她所生下的后代是梅斯蒂索民族（Mestizos）或称之为墨西哥混血儿。就是这样一位有着语言天分、翻译才能和迷人性格的女性，把自己当作他者（语言中介）出卖身体，充当了妓女或妻子的角色，实施了对自己的语言、文化的背叛。那么，混杂性文本（翻译）是否是殖民地妇女被殖民者强奸生下的混血儿的一种模仿？殖民地的女性难道只是用身体翻译自己和阐释自己的性别和文化吗？“忠诚”是否必要？又如何去实现忠诚呢？

女性主义译者重新表述了她们对“忠诚”的定义，西蒙为女性主义翻译制定的规则是：“忠诚既不是对作者也不是对读者，而是对写作方案（writing project）——一项作者和译者都参与的方案——而言的”。这种与“性别政治”息息相关的“写作方案”在这里代替“文本”成为最高指示。于是，女性主义译者对于文本的种种为传统翻译观念所不容许，至少是不鼓励的变动，就不但不是大逆不道的，而且是为了一种忠于身份认同之追求而必不可少的“正义”行动。这是任何其他译论流派都不曾达到的激进态度。





长期以来，翻译（译作）都被视为从属性的角色，是女性、隐性、被动的，而原作者和原文被比拟为男性、阳性、主动的



如果说，结构主义和女性主义等关心的还只是文化的一般问题的话，那么后殖民主义关心的是政治、民族、种族、帝国主义等政治色彩特别浓厚的问题。后殖民主义的发展及其与翻译研究的融合，为翻译研究带来了新的视角。

翻译中的“霸权”语言——斯皮瓦克的后殖民主义翻译理论

后殖民主义翻译研究又称后殖民主义学派或政治学派。随着20世纪80年代翻译中“文化转向”和对文化的深入研究，到了90年代，文化研究越来越带有强烈的政治倾向，最后发展成“后殖民主义”和“后帝国主义”理论。后殖民主义翻译研究与当代西方文化理论中的后殖民主义理论有密切关系，它从原殖民地文化出发，结合了西方中心主义和文化霸权主义。后殖民翻译理论把翻译和政治联系在一起，探讨弱小民族语言的文本被翻译到强大民族的语言时译者因意识形态、权力等因素的影响而采取的不同翻译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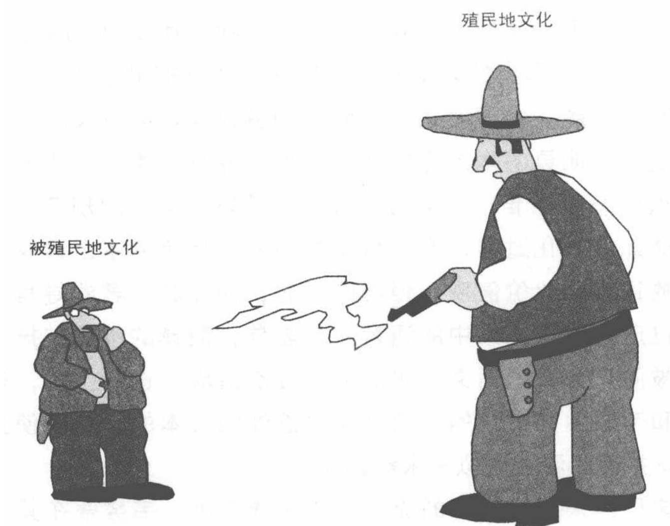
上一部分提到女性主义理论由最初的反抗男权中心和压迫拓展为20世纪80年代以来的反对一切文化霸权。这时，他所关注的已不再仅限于生理上的女性和男性，而扩大为一种泛女性意识：女性与男性成了权力关系中的角色象征，故而种族、民族和阶级的范畴已被纳入了其理论视野和论述之中。如，殖民主义者扮演着男性的角色，被殖民者扮演着女性的角色；西方世界是男性，第三世界是女性；在阶级关系中，剥削阶级是男性的象征，被压迫阶级是女性的象征。这样，女性主义者视翻译为政治行为的观点有了进一步发展，这一方面的理论中坚人物是斯皮瓦克（Spivak)。她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发表出版了一系列卓有影响的作品，如《翻译的政治》(*The Politics of Translation*) 等。她的著述将翻译实践与后殖民理论紧密联系起来，拓展了女性主义翻译理论的研究空间。

后殖民主义兴起的时间，学界有不同的看法，一般认为是在19世纪后半叶就已萌发，而在1947年印度独立后始出现的一种新的意识和新的声音。其理论自觉和成熟是以赛义德（Edward Said）的《东方主义》（*Orientalism*）（1978年）出版为标志。在赛义德之后，最主要的理论家有斯皮瓦克、霍米·巴巴（HomiK Bhabha）等。斯皮瓦克将女权主义理论、阿尔都塞（Althusser）理论与德里达(Derrida）的解构主义理论整合在自己的后殖民理论中，从而成为一个极有影响的批评家。孟加拉学者斯皮瓦克在1993年《翻译的政治》一文中特别关注翻译所导致的一系列意识形态问题以及大量的变形现象（distortion)。她将它们置于女权主义、后殖民主义、后

结构主义三维空间中予以文化阐释，并不遗余力地清理不同维度之间存在的张力。她严厉地批评那些西方女权主义批评家——她们主张欧洲之外的女权主义文本都应该译成强权者的语言“英文”。她指出，这样一种翻译时常都被一种“翻译腔”（tranlationese）所表述，它会贬抑那些富于政治色彩但却较少拥有权力的个人或文化的身份认同。她说：

> “在批量的英文翻译中，会出现民主的法则被诱骗为强者的法律的可能。这种情形发生于所有的第三世界文本译为一种翻译腔之际，其结果是一个巴勒斯坦女性的文本常常与一个台湾男性的文本有异曲同工之处。”

斯皮瓦克就此提出了后殖民主义是如何聚焦翻译与殖民化之粘连的问题的。她说，翻译在殖民化过程中以及在“播撒”殖民地人民的意识形态化建构的形象方面起着十分巨大的作用。换言之，从原文到第三世界语言的翻译往往是不同的政治活动，巴斯奈特（Bassnett）与勒菲弗尔（Lefevere）称之为“翻译的不光彩历史”。这一问题似乎与语言的“政治”问题有关，与语言的扬升有关。无论如何，从语言上反抗发达国家的“霸权”，构建第三世界的话语权，翻译在这方面的作用非同小可。



后殖民翻译理论把翻译和政治联系在一起，探讨弱小民族语言的文本被翻译到强大民族的语言时译者因意识形态、权力等因素的影响而采取的不同翻译策略



翻译的“隐形”

流畅而通顺的翻译一直为大多数译者奉为翻译的原则，即长久以来翻译理论家和实践者们所推崇的规划传统。在这一传统下，译者的主体性被大大削弱，他们不得不服务于某一权威，或者是社会总体约束，或者是出版商的要求。译者从而也就成为“隐形”：越是读起来不像翻译的翻译越被视为好的翻译，它们不自觉地采用遵循目的语特点的流畅、自然的语言，改变原语来适应目的语的语篇类型，在翻译中加进解释性文字，去掉原语中的障碍，按照译语的读者预设和偏好组织译作的语言。韦努蒂(Venuti)认为，这种归化的翻译策略一直在英美翻译中占据统治地位，这与英美文化与他者文化之间的不平衡是相对应的。他提倡打破这样翻译的“隐形”，用一种不同的翻译策略来为弱势文化争得一席之地。

如果说归化派的代表人物是奈达，异化派代表人物可以算是韦努蒂。奈达的翻译交际理论主张通过归化让读者更好的理解原文，避免文化冲突，最终达到翻译的“功能对等” (Functional Equivalence)。而韦努蒂则提出了“反翻译的概念”，主张“刻意在目的语的文本中，在风格和其他方面突出原文之异”。

对异化与归化的再讨论——韦努蒂的抵抗式翻译

劳伦斯·韦努蒂 (Laurence Venuti) 是美籍意大利学者，是美国解构主义翻译思想的创导者，他通过对西方翻译历史的研究，批判以往翻译中占主导地位的以目的语文化为归宿的倾向，并提出反对译文通顺的结构主义翻译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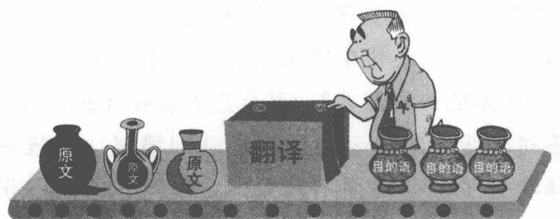
韦努蒂的两部代表作分别是《译者的隐身》(*The Translator's Invisibility*, 1995) 和《不光彩的翻译》(*The Scandals of Translation*, 1998)。他在《译者的隐身》中用批判的观点指出了传统“归化”翻译策略的问题。由于要达到交际目的就只能使异域文本不再显得陌生，使其以明显的本土形式让人理解，并且根本上，由于要以西方的意识形态为标准，在英语中形成一种外国文学的规范，因此翻译就是必然的归化过程，在异域文本中写入特定的本土读者对象易于理解的语言文化价值观。但与此同时，他在其专著的导言中抱怨说，通过压制异域文本中的语言文化差异，翻译的事实被抹去痕迹，译本被同化为目的语文化中的主导性价值观，进一步说，是以民族主义和帝国主义文化的价值观来塑造外国文本的，从而使其显得可以认识并因此看上去似乎未经翻译。

由于对这种抹杀文化差异的流行翻译实践不满，韦努蒂在其一

系列研究论述中反复强调使用以“异化策略”为主的“阻抗性”翻译原则，提出了一种反对译文通顺的翻译理论和实践。其目的不是在翻译中消除语言和文化的差异，而是要在翻译中表达这种语言上和文化上的差异。这也是结构主义翻译思想的一个基本观点。韦努蒂在对历史上英国、美国和欧洲国家的文本和翻译进行了考察之后指出，翻译可以是研究和实现差异的场所，并恢复和修订被遗忘的译文，以建立一种新的翻译传统。

异化策略也被韦努蒂称为“抵抗”（resistancy），是一种不流畅或疏远的翻译风格，已在通过凸显原文的异质性身份，保护其不受译入文化的支配，显示译者的存在。

作为一位后殖民主义翻译理论家，韦努蒂的认识更进一步，他把归化和异化看做是“探索性概念……旨在促进思考和研究”，而不是对立的两极：“两种策略有一种非本质的可变性，因此只有在产生译文及译文发生影响的文化情境中，才能对其加以定义。”根据韦努蒂的看法，这就意味着这两个术语的意思会随着实践和地点的改变而改变，不过，有一点是不变的，即归化和异化都需要考虑译文在多大程度上将外语文本与译语语言文化同化。



韦努蒂提出“反翻译的概念”，主张在风格和其他方面突出原文之异



韦努蒂认为要在翻译中表达原文与译文在语言上和文化上的差异

诺曼·夏皮罗曾经提出，“译文应力求透明，以致看起来不像译文。好的翻译就像一块玻璃，只有玻璃上的一些小小的瑕疵——擦痕和气泡。当然，理想的是最好什么也没有。”韦努蒂（Venuti）在其《译者的隐身》中首先提到了这一说法，然后借此开始了自己的攻击。

“隐形”的译者——韦努蒂的研究

“译者的隐身”（invisibility）是指在译文中看不见译者的痕迹，即所谓“不可见性”。隐形是韦努蒂使用的一个术语，“用来描述译者在当代英美文化中的状况和活动”。在韦努蒂看来，隐形通常是这样造成的：

首先，译者本身倾向于译成“流畅”的英语，译出一篇地道而“可读”的译文，由此造成一种“透明的幻觉”（illusion of transparenc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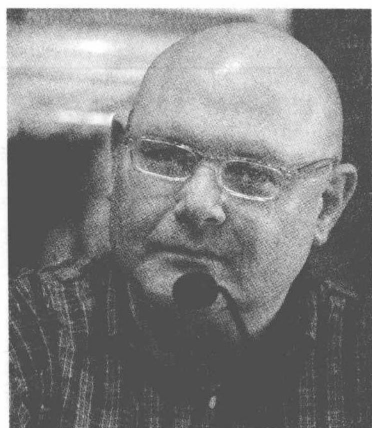
其次，由于目的语文化阅读翻译文本的典型方式：

翻译文本——无论是散文还是诗歌，小说还是非小说，读起来流畅，没有任何语言或风格上的独特之处，从而显得透明，看上去反映了外国作者的人格和意图或是外语文本的实质意义——也就是说，译文看上去根本不是译文，而是“原作”。只有这样，多数出版商、评论者和读者才认为是可以接受的。

韦努蒂认为，这种现象最重要的成因是“通行的作者身份观念”：译文被看做是派生性的，其质量和重要性都是次等的。因此，自德莱顿（Dryden）以后，英语文化中的做法是隐藏翻译行为，使得“翻译很少被视作文学学术的一种形式”，甚至直到现在还是如此。

另一方面，韦努蒂对出版界对译者的压制也感到愤怒，他描述了译者的典型命运：译者为了挣得往往不多的固定费用，常常一份合同接着一份合同地翻译，出版商（而不是译者）发起大部分的翻译活动，而且通常力图把翻译成本降到最低。正像韦努蒂所说的那样，出版商通常不愿意给译者版权或版税。韦努蒂对此感到痛惜，认为这是出版行业的另一种压迫，但由于译者在整个网络中非常软弱，这种压迫并不罕见。同时，在翻译策略上，出版商通常又有权力控制译者的行为，要求译文“易读”，译者的主体性就大大受到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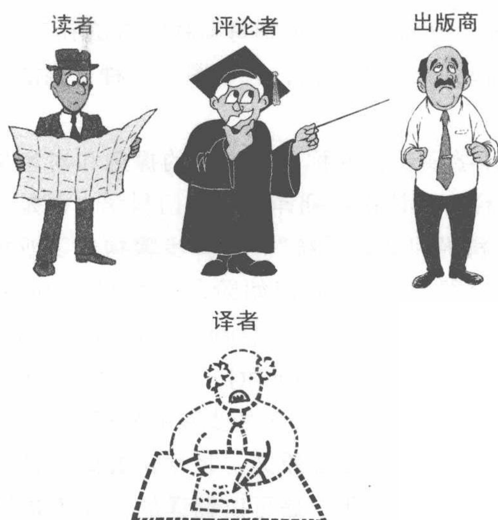
以上种种，都导致了译者的隐形，所以韦努蒂提倡异化译法或“抵抗式翻译”，以便译者的形迹可见。



韦努蒂（Venuti），美籍意大利学者，美国解构主义翻译思想的创导者



译者本身倾向于译成“流畅”的英语，由此造成一种“透明的幻觉”



译文看上去根本不是译文，而是“原作”，这样多数出版商、评论者和读者才认为是可以接受的

翻译与语言的哲学问题

至此，我们已经从文学、语言和文化等方面考察了翻译理论的问题，本部分将引进翻译研究中的哲学视角，探究哲学是如何看待翻译现象的。本部分介绍了对翻译研究产生过重要影响的哲学理论家，包括斯坦纳（Steiner）、本雅明（Benjamin）、德里达（Derrida）等，重点讨论了斯坦纳的阐释步骤、庞德（Pound）的能量化语言观、本雅明的翻译"纯语言"观，以及德里达的解构主义运动与翻译的相关性。

既是阐释者，又是译者，当他带着特定的目的来理解文本时，便破坏了各种力量的均衡。只有当他试图恢复这种能量的平衡时，才算是忠实于他的文本，才能是他作出负责的反应。

——斯坦纳

翻译是一门精确但缺乏系统的艺术——斯坦纳的"阐释步骤"

阐释学（Hermeneutics）的基本意义是"解释的艺术"，阐释学与翻译的联系主要在于如何解释原语与目的语之间纯语言差距之外的文化和思维差异，如何恰当地理解原语，表达目的语。翻译中的阐释是译者对原语文本在理解基础上做出的评判、解释，是他在用目的语诉诸书面表达之前所经历的心理历程，是附着于理解和表达这两个环节的。

阐释派运动的源头可以追溯到德国浪漫主义学者施莱尔马赫（Schleiermacher）和20世纪的海德格尔（Heidegger）。其中斯坦纳（Steiner）的巨著《通天塔之后》（*After Babel*）对翻译的阐释学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在该书中斯坦纳将阐释学方法界定如下："考察如何'理解'一篇口头或书面言语，并试图以一种普遍的意义模式来审视这一过程"。

斯坦纳对翻译的阐释学描述，或称"就意义的探究和对意义挪用性的转换"，是基于这样一种认识：翻译并非一门科学，而是"一门严谨的艺术"，"极其精确但缺乏系统"。阐释步骤构成了斯坦纳描述的核心，共分为四个部分：（1）起始阶段的信任（initiative trust）；（2）攻占（aggression）或插入（penetration）；（3）吸纳（incorporation）或具体化（embodiment）；（4）补偿（compensation）或复原（restitution），斯坦纳对各步骤的分析如下：

（1）信任：译者首先要接受并信任原文，将原文看做是代表世界上的某些东西，这些连贯的"东西"是可以翻译的，而不是没有

意义的东西。

(2) 攻占：斯坦纳认为这是一项兼具“进攻性、强索性与侵略性”的行径。这种“挪用性”与“暴力性”的理解观，是从海德格尔那里寻得理论依据的。根据圣哲罗姆 (St. Jerome) 的描述，译者将原文俘虏过来，然后满载而归。斯坦纳在此用了一个隐喻，将译者征服原文和提取意义比作一个露天矿区——“译者侵入、提取，然后满载而归；其相似点就在于将露天矿区比作给地表留下一个大伤疤”。

(3) 吸纳：这是斯坦纳阐释学的第三步。它指的是原文意义，经译者在第二步提取以后，随即被带入目的语，这种语言已经早已充满它自己的词汇和意义，接着就会出现各种各样的同化。

(4) 补偿或“实施互让互惠”：斯坦纳认为这是“翻译行为和翻译品行的头等要事”。斯坦纳描述了那种侵略性挪用和对原来意义的合并，认为原文因翻译行为得到了“加强”，只要确定原作值得翻译，加强就会立刻出现，随后向另一种文化的转化过程，又使原文得以拓展和扩展。



弗里德里希·施莱尔马赫，德国神学家、哲学家



马丁·海德格尔，德国哲学家

庞德（Pound）把翻译视为一种批评活动，至少从理论上看，它又试图参与创作。它既选择，又减少重复，并以某种方式来建构知识，这样下一代也仍能从某些仅存的部分中找到些许的痕迹。

——维埃拉（Vieira 巴西翻译理论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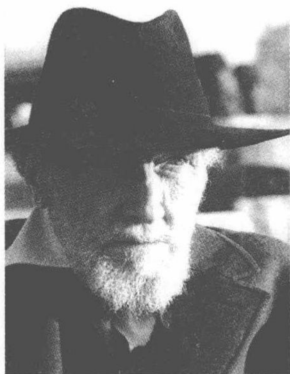
“文化斗争的一项工具”——庞德的实验主义译法

庞德（Pound），美国诗人、评论家，1885 年 10 月 30 日出生于美国爱达荷州的海利。他的父亲是土地局的职员。16 岁时他进宾夕法尼亚大学学习，1903 年转入哈密尔顿大学，1905 年又返回宾夕法尼亚大学攻读罗曼语言文学。1906 年去普罗旺斯、意大利、西班牙，回国后在印第安纳州的华巴施大学任教。数月后他被认为行为不检点而辞退，于是离美赴欧。在伦敦结识了一批作家和诗人，他把自己和这些友人称为意象派诗人。1914 年编成《意象派诗选》第一辑。不久他又热衷于旋涡派的活动而脱离了意象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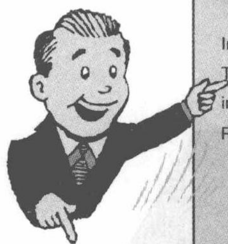
庞德一直很活跃，尽管其侧重点可能有所不同，但他总是勇于试验，不断地审视语言的表达特质，以求通过简洁的语言、节奏、声音和形式而非意义的手段来凸显语言的能量。他在翻译中总是试图摆脱维多利亚时代和爱德华时代的英语的束缚，以古雅（也许未必清晰）的风格来进行实验，在翻译诗歌时，摹仿原诗的格律，并仿造原语文本的词汇造词。

庞德的实验主义做法和他对当时诗学信条的挑战，不断为后来众多的翻译家和理论家提供了灵感，他们将其思想解读带进了各自的作品中，庞德这种利用翻译的方式，也被誉为“文化斗争的一项工具”；他在翻译中刻意于拟古和异化，由此也导致了他的“边缘化”。

庞德的翻译批评观连同他自身“创造性”的翻译形式，还对巴西诗人产生了重要影响。对于巴西翻译学者而言，这种重新散发活力就是从原文中取得生命的能量，并在受到滋养的目标文本中得以再现。庞德也因此以多重面貌继续获得“再生”或“借用”。



庞德（Pound），美国诗人、评论家



In a Station of the Metro
The apparition of these faces
in the crowd;
Petals on a wet,biack bough.



在地铁站
这几张脸在人群中幻景般闪现；
湿漉漉的黑树枝上花瓣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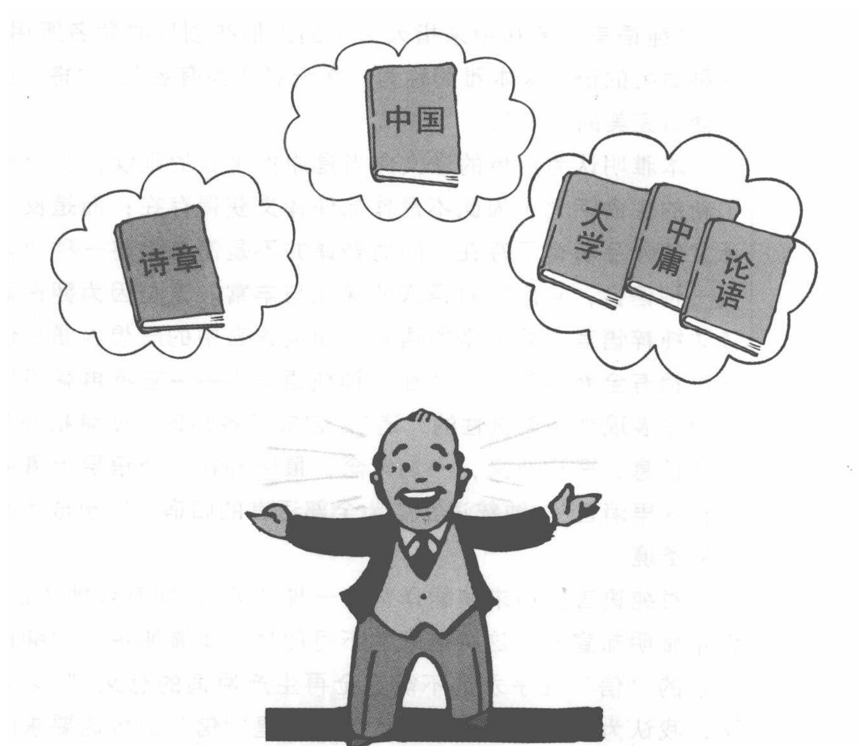


庞德所作的意象派诗歌《在地铁站》





在翻译诗歌时，庞德力求以古雅的风格来进行实验



庞德在促进中西文化交流方面付出了很大努力。他在长诗《诗章》中阐述孔子学说，在《中国》中收集并翻译了十几首中国古诗，还曾译过《大学》、《中庸》、《论语》等



从本雅明（Benjamin）对语言与翻译的介绍中，我们已经看到了寓言的影子：救赎的圣音在天空中飘荡着，而渴望救赎的世界却只能在与上帝隔绝的关系中拥有破碎的梦幻。

让“纯语言”散发灵光——本雅明的思想

本雅明（Benjamin）是德国语言哲学家和文艺批评家，他在探讨语言和翻译的性质时提出了“纯语言”这个术语。凯利（Kelly）认为本雅明对语言的观念是“神秘主义、美学和哲学的混合体”，反映了本雅明的语言观：语言本质上是神秘、神圣甚至是神奇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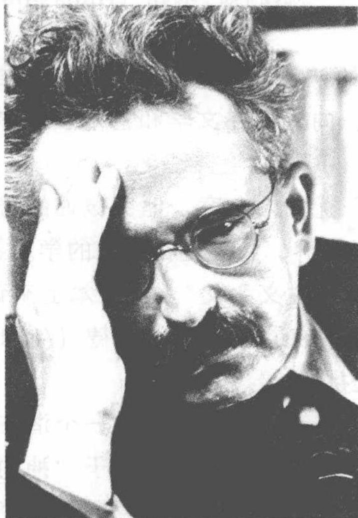
“纯语言”最初用来指天堂中的人们在创世时命名所用的语言，这种命名的语言被本雅明称为“将无名译为有名”，“将不完美的语言译为完美的语言”。

本雅明认为出色的译文应当是原作生命的延续，并使原作拥有了新的生命活力。因此不是作品使译文获得存在；而是反过来，是译文使作品获得了存在。同时翻译并不是简单地将一种语言转换为另一种语言，它应是对语言的深化与丰富。这是因为翻译最终要去传达纯粹语言，即上帝的语言。而纯语言中的思想内涵将使人类的语言拥有全新的意义，“在这种纯语言中——它不再意指什么，而作为非表现性和创造性的‘道’，它成了各种语言所意指的东西——一切信息，一切意义，一切意念，最终都在一个语层上遭遇，并注定在这里消亡”。纯粹语言成为全部语言的归宿，它也成为翻译所追求的圣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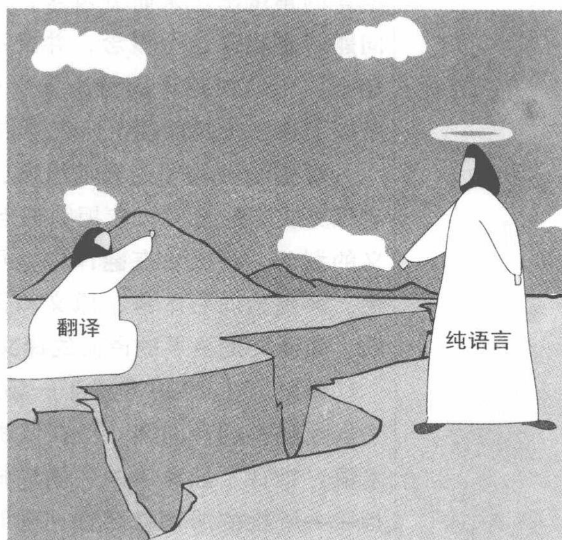
对纯语言的追求使翻译坚持一种“信”，即有效地传达纯语言。但本雅明却宣判了这种追求的不可能性。本雅明说：“翻译中个别词语的‘信’几乎永远不能完全再生产原词的意义。”这里面的含义，我认为可以涉及两个层面：其一是“信”的传达要求的是纯粹精神领域的传达。但当人类的语言堕落为词语之后，词语的工具性无论如何是传达不了纯粹语言的。这便暗示了人类语言试图翻译上帝语言的失败。其二是“信”要求忠实传达作品的意义与语言。但作品的意义与语言本身就是处于变动中的；译者自身运用的语言也是一个不断变化的过程。因此，那种追求译文的绝对忠实可信也是不可能的。

一个明显的事实是，本雅明在追求一种纯粹翻译，这种翻译因此具有一种超验性。但是，人类与上帝间的那个不可挽回的裂痕的存在使得这种超验性被悬搁了起来。从某种意义上讲，这种追求更具有冥思的色彩和审美的色彩，那种借助翻译向纯语言的回归当然

也具有乌托邦的色彩。但这一切面对堕落的词语时却只能自我封闭起来。



本雅明（Benjamin），德国语言哲学家和文艺批评家



由于人类与上帝之间存在着不可挽回的裂痕，所以本雅明认为在翻译中追求纯语言是不可能的

解构一词使人觉得这种批评是把某种整体的东西分解为互不相干的碎片或零件的活动，使人联想到孩子拆卸他的父亲的手表，将它还原为一堆无法重新组合的零件。一个解构主义者不是寄生虫，而是叛逆者，他是破坏西方形而上学机制，使之不能修复的孩子。

——希利斯·米勒（Hillis Miller）

“解构主义”的提出——德里达

解构主义产生于60年代后期的法国，其代表人物为德里达（Derrida），他创建了解构主义学派，向人们在文学和艺术领域中已经习以为常的思维模式发起挑战。

德里达出生在阿尔及利亚的一个犹太人家庭。他突破性的著作写于20世纪60年代。此后，他在学术界，特别是在美国的学术界，产生了巨大影响。德里达被称为“解构主义之父”。从根本上来说，解构主义是反传统的，对自柏拉图（Plato）、亚里士多德（Aristotle）以来的西方传统的形而上学发起挑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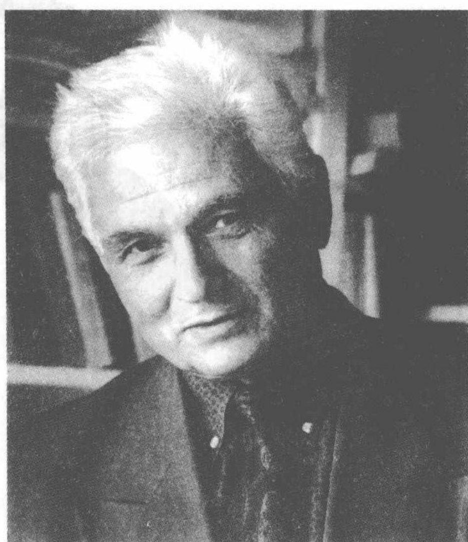
解构主义认为，自柏拉图以来“形而上学”形成了一个潜在的定势：万物背后都有个根本原则，这种终极的东西近似于“神的法律”，背离其就意味着走向谬误。解构主义就是打破这种霸道的秩序，是对“结构主义”或传统哲学的反叛。德里达的理论动摇了整个传统人文科学的基础，也是整个后现代思潮最重要的理论源泉之一。

严格来说，解构学派并未提出具体的翻译理论，但是由于它从语言的角度出发来研究哲学，认为古往今来所有哲学所关注的中心问题就是翻译这个概念，并且不站在与西方思想传统完全相反的立场上，借助对翻译的讨论提出一系列关于语言和哲学的重大问题，所以他在当代翻译理论研究中占有独特的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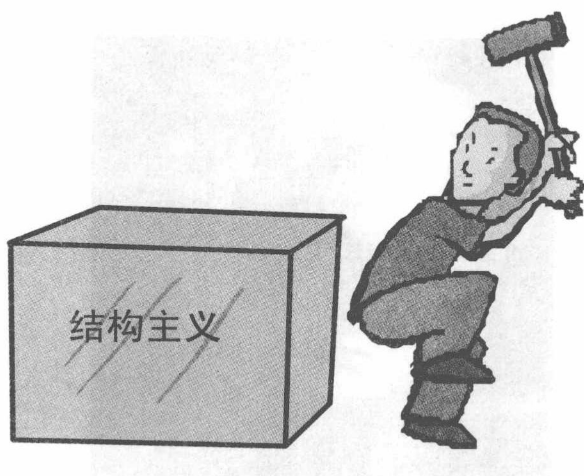
解构学派的理论无视原文，认为文本中并没有什么深层结构或者预先决定的意义，它拒绝任何类似“原文”与“译文”、语言与意义的划分，指出：在翻译中，可以看到语言并不指向任何外在的事物，而是指向它本身，原文和译文之间的关系是可以无限向前追溯的，即译文是更早的译文的译文。

德里达在1998年做了一场题为“何为关联翻译”的演讲，直截了当地触及翻译问题。他在演讲中讨论了关联性（relevance）这一术语，批评了翻译中的关联性概念，认为一个关联的翻译有赖于能指——所指的所谓稳定性，同时又试图达到完全透明之目的（用现代翻译术语来表达，就是“归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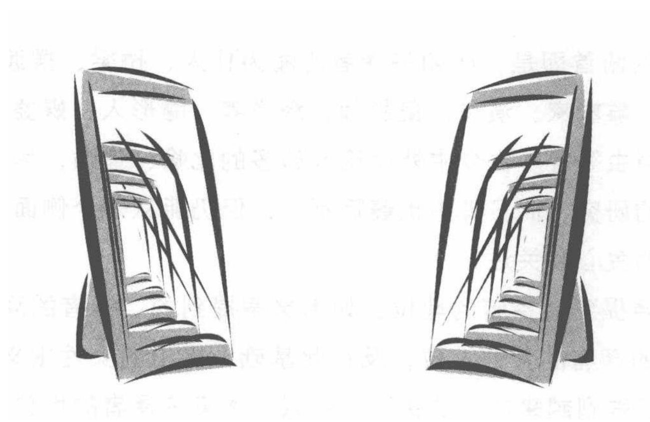
虽然德里达的翻译理论的知识有限，不过他对文本所做的文化与宗教批评，却拓展了翻译研究的深度与广度，有助于翻译过程的描述。



“解构主义之父”德里达



以德里达为代表的解构主义是对“结构主义”或传统哲学的反叛



德里达认为，原文和译文之间的关系是可以无限向前追溯的，即译文是更早的译文的译文

第三章

译者地位—译者主体性

关于翻译的比喻俯首即是，比如将译者比喻为仆人、桥梁、摆渡人、协调者、画家、钢琴演奏家、雕塑家、演员、摄影师、叛逆者、隐形人、媒婆、杂家、学舌鹦鹉、传声筒、应声虫等等。古今中外译论家诸多的比喻、借喻，尽管只是一般性的提出，缺乏深入的研究，而且其中也褒贬不一，但仍能从一个侧面表明译界对译者作用和身份问题的关心和关注。

我们在前面已经提到过译者的地位，如韦努蒂提到的“译者的隐形”、女性主义翻译研究者提出的译者的女性地位，及在此基础上提出的女性主义的翻译策略。可见，译者的地位正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所以，本章将译者的地位单独列出，旨在强调译者在翻译中的主导地位和能动性作用。

在本章当中，你将了解到：

- 对译者地位的忽视
- 从译本到译文——为译者正名
- “译者为中心”的翻译观

对译者地位的忽视

尽管很多著作中都提到过译者的问题，但是译界对译者问题的看待或者流于主观，或者在讨论过程中把重点放在译本的处理策略上，而并未就译者本身的主体性地位做本质讨论，因而，译者往往处于被忽略的地位。

阅读相关文献的时候，我们总会明显地感觉到，许多译论的主题思想与核心内容并没有集中在译者行为方面，也没有专门论证译者的地位和作用，更没有把译者的中心地位和主导作用作为理论的支点而系统地提出来。许多理论只是附带地提到了译者的功能问题，或者只是在论及主旨的时候在客观上具有解放译者的效果。

例如多元系统理论重点是在文学系统与非文学系统的多元交互，目的论侧重于行动皆有目的和翻译受目的的制约，“后殖民主义”（包括女性主义、政治学等）翻译理论更关心民族、种族、意识形态、权力、性别等政治色彩非常浓厚的问题。

就连对译者地位比较重视、在解构主义等理论中具有代表性的翻译理论也是如此。例如，被称为解构主义代表之一的韦努蒂（Venuti）连续出版了《翻译再思》（*Rethinking Translation: Discourse, Subjectivity, Ideology*, 1992）、《译者的隐身》（*The Translator's Invisibility: A History of Translation*, 1995）、《翻译丑闻录》（*The Scandals of Translation: Towards an Ethics of Difference*, 1998）等著作，其中《翻译再思》是他的一部比较重要的著作。在这本由他编辑的文集中，最有影响的理论和特色之处，不是关于译者解放和译者地位的问题，而是关于“归化”和“异化”问题。韦努蒂认为，“对抗”（resistancy）策略能有助于使译文保留原文语言文化的差异和陌生度，这样可以标出译语文化主导价值的界限，并避免由此使另外一种文化强行归化。

韦努蒂强调的是“异化”，这样才能使译者“显形”。然而，韦努蒂的“归化”和“异化”，从方法论的视角来看，应该说与“归化”和“异化”都是一样的。换句话说，这里的“归化”、“异化”并不是问题的本质，而只是方法问题或策略问题，或者只是从客观效果上来说的。这种理念归根结底还是在于语篇，而并非落脚在产生语篇的“译者”。

由以上可以看出，尽管不少论者已指出了译者主体作用的重要

性，但在以往的论述和相关研究中，系统阐明译者是怎样以其“中心”的地位具体“主导”翻译活动的译者行为研究却嫌不足，而针对译者主导行为的相应制约机制的专题研究，则属空缺。此外，虽然不同时期的翻译理论和研究都对译者的素质、能力等方面提出了共同的“高标准”、“严要求”，但在对翻译的定义中迄今仍鲜见以译者为中心的翻译定位。



长期以来，许多译论的主题思想与核心内容并没有集中在译者行为方面，译者总是处于被忽略的地位

从译本到译文——为译者正名

“译者是翻译过程中的决定因素；而过去的翻译研究却把译者这个翻译中的主体排斥于翻译研究之外，这不能不是一个极大的失误”。

——彭卓吾

“在对译者作用的认识上，囿于译者地位的成见，或许还出于习惯性的对‘人’的漠视，又一次表现出理论上的疲软，止于随感、杂谈而不前，译者的主观能动性因无所依附而底气不足”。

——杨晓荣

“长期以来，翻译研究几乎把重点局限于语言层面的探讨，而忽视了翻译活动中最积极的活动因素，即翻译主体的主观能动作用”。

——许钧

从以上三个引用，可以看出翻译学界对译者定位的缺乏。实际上，即使是在有关译者的著述里，特别是在有些书名中就有“译者”的著述里（如 Hatim & Mason），对译者主体的定位问题也并没有给予系统的、充分的论述。

尽管自从受“后殖民主义”思潮影响的翻译观流行的近十、二十年以来，译者的主体性受到了重视，译者的“自主权”有所扩大，译者的思想得到了解放，但是对译者的中心地位和主导作用的认识并没有因此而发生根本性的变化，译者的职业形象和地位也并没有因此而得到实质性的改善。一个比较明显的例证是，埋怨和不满现有翻译理论对译者主导作用和主体地位的关注和重视不够、立论欠缺、研究有限的种种批评，大都是近十、二十年里提出的，如前面列举的数例，许多对现状的不满均是近十年，特别是 2000 年前后提出的。究其原因，应该说，这与迄今尚没有关于译者中心地位和主导作用的“主论”、“专论”不无关系，与迄今尚没有关于译者问题的专门的、系统的理论支撑不无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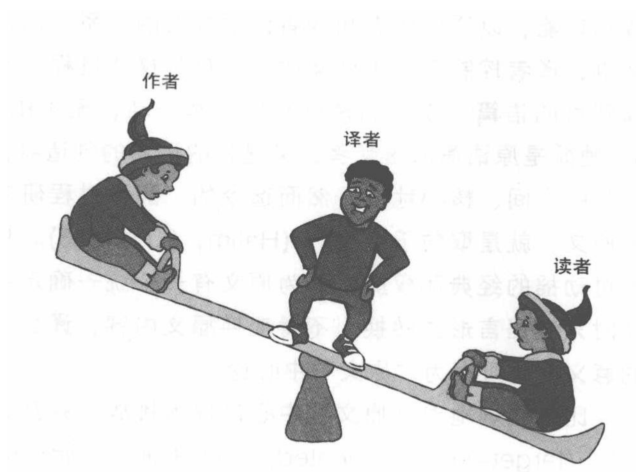
翻译研究中对译者的作用既不能“视而不见”，也不能只是停留在一般的呼吁从译者“主体”到译者“中心”（Robinson，1991；Venuti，1995），不再进一步探讨“译者背后的总的原因”、机理和特征，而应当做的是，确立译者在翻译活动的“中心”地位，从机制

上、特别是从理论上真正对译者的“中心地位”和“主导作用”给予明确的定位，并据此对翻译过程做出新的、全面系统的描述和诠释。而观察“译者为中心”的若干视角译者地位和译者功能可以从不同视角进行观察。

在译界公认的、翻译终极的“原文—译者—译文”三元关系流程中，译者居中，地处“中央”，是适应“原文”和选择“译文”的“中枢”。另一方面，在“作者—译者—读者”三者构成的权力话语的跷跷板上，地处“中央”的译者作为支点，又可以主动调整其位置和功能，以适应作者和读者话语权力的关系。而用符号学的术语来讲，译者控制着产生译文的整个符号操作过程。于是，从原发语篇到目的语篇，整个翻译过程的一举一动，无不由译者一手完成；他/她既是原语篇的接受者、又是目的语篇的创造者，处于“上情下达”的中间、核心地位。然而迄今的“翻译过程研究依然不是取向于原文、就是取向于译文” (Hatim，2001：43)。将原文视为神圣不可动摇的经典和权威，认为原文有一个统一确定的客观意义；翻译时只做语言形式转换，不得变换原文内容，译文要“忠实”原文的意义，此可视为“原文”中心论。

比较明确地对“原文”中心论提出挑战、并开始“译语文化取向” (target-culture oriented) 的翻译研究，始于佐哈尔和图里先后提出的译语文本理论 (Target Text Theory) 和多元系统理论，此可谓之“译文”中心论。但是，如果从译者的角度来看，又会让我们看到在上述“译文”中心论的主导下，译者这个操纵者背后又存在一个更大的操纵者，这就是译语文化和意识形态的操纵。那么，过分地强调“译文”中心是否也会导致像过去那样过分地强调“原文”中心一样的偏颇呢? 显而易见，一方面，在“原文”中心论主导下的译者，无从摆脱原语文本和原语文化的控制；另一方面，在“译文”中心论主导下的译者又陷入了译语文化的控制之中。难怪葛校琴一针见血地指出，“译者从原文中心论的思想桎梏中解放出来，又套上了译语文化给他们的枷锁”。可以看出，如果仅以原文和译文两极为视点考察翻译活动，难免不会出现“极化”现象，甚至会出现“两个极端性倾向” (吕俊)。但是，如果我们换一个视角，从译者居中的位置向两端审视，就有可能找到两极中的平衡点，就有可能避免偏颇，由此演绎出来的译论构架也有可能会相对平衡。

实际上，“翻译告诉我们更多的是译者的情况、而不是所译作品的情况”（赫尔曼斯）。这也恰如杨自俭所指出的：“译学的本体论就是原文（客体）和译者（主体）的关系问题，原文为第一性，译者为第二性，这是传统的二元对立的本体论，一种新的人学本体论投射到翻译理论上就是译者本体论”。



在“作者一译者一读者”三者构成的权力话语的跷跷板上，地处“中央”的译者作为支点，又可以主动调整其位置和功能，以适应作者和读者话语权力的关系



葛校琴一针见血地指出，“译者从原文中心论的思想桎梏中解放出来，又套上了译语文化给他们的枷锁”



“译者为中心”的翻译观

传统翻译理论本体论说的是原文（客体）和译者（主体）的关系问题，原文为第一性，译者为第二性。以译者为中心是一种新的人学本论者，译者为第一性，原文为第二性。解放译者，使其不再“戴着镣铐跳舞”。

翻译理论家沃尔特·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曾预言，翻译有其特定的规律：既不倚重原文，也不倚重读者，而是享有自身独特的自由（根茨勒）。翻译理论家安德鲁·切斯特曼 (Andrew Chesterman) 也曾提出：“翻译已越来越多地被看做是一种过程，一种形式的人类行为。因此，理论也应当去寻求建立这种行为的法则”。

那么，翻译活动中译者“行为的法则”又是什么呢?这些问题需要从译者的视角探讨翻译规律和译者行为。当我们从译者行为的视角考察翻译活动的时候，便会很容易发现，翻译过程中存在大量的适应、选择的现象，译者又总会在翻译过程中进行大量地适应、选择的操作。由于从适应与选择的视角可以把翻译定义为：译者适应翻译生态环境的选择活动（这里的“翻译生态环境”，指的是原文、原语和译语所呈现的世界，即语言、交际、文化、社会，以及作者、读者、委托者等互联互动的整体），这样一来，翻译定义中就出现了“译者”、“适应”、“选择”，表明翻译活动中无论是“适应”还是“选择”，都是由“译者”完成的：适应——是译者的选择性适应；选择——是译者的适应性选择；译者集适应与选择于一身。

于是，顺理成章地，以“译者为中心”的理念也就首次明确地置入了翻译的定义之中，使译者的地位和作用得以实质性地凸显。这里提出以“译者为中心”，目的就是突出译者在翻译过程中的这种中心地位和主导作用，并力图从译者为中心的视角对翻译活动做出新的描述和解释，从而形成一个以译者为中心的翻译观。这样，就能确立译者的中心地位，使译者真正成为主宰者，从而名正言顺地由译者来主导翻译活动的全过程。



新的人学本论者以译者为中心，使其不再“**戴着镣铐跳舞**”



翻译活动中无论是“适应”还是“选择”，都是由“译者”完成的，译者集适应与选择于一身



“译者为中心”，就是要突出译者在翻译过程中的这种中心地位和主导作用

第四章

翻译学的现状

翻译学从诞生至今不到五十多年的发展历程见证了一个与各学科合作、共同发展、逐渐丰富的过程，本章介绍了翻译学发展的现状，第一部分介绍了翻译研究在力图综合各种研究方法方面所作的努力，主要介绍了斯内尔·霍恩比的“综合法”(integrated approach)。第二部分介绍了几位学者结合文学、文化及语言学研究方法的跨学科研究。最后一部分介绍了随着科技发展，翻译工具的发展。

在本章当中，你将了解到：

- 包罗诸多领域的“综合法”是否可行？
- 跨学科方法的巨大发展
- 新兴技术改变翻译学

包罗诸多领域的“综合法”是否可行?

历史上对翻译的研究通常是将其置于某一特定理论框架、或借助某一种方法进行的。如斯内尔·霍恩比（Snell Hornby）分析的两个主要流派：莱比锡学派和操纵学派，前者视翻译研究为应用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后者则把翻译研究归属于比较文学研究之下。在霍恩比看来，不应该将翻译研究置于某一具体学科之下，翻译研究应该是一门有自己研究方法的独立学科，并且这门学科的研究方法应该是综合的。

斯内尔·霍恩比（Snell Hornby）是维也纳人，教授、翻译家，欧洲翻译协会的创始人之一。她吸收了语言学派和文学派翻译理论的长处，以格式塔整体理论为基础，提出了翻译研究的综合方法。

在其专著《翻译学：综合法》（*Translation Studies, An Integrated Approach*）中，霍恩比回顾了众多语言学和文学的概念，并尝试把它们全都归到一个包罗万象的“综合法”下。霍恩比的翻译法区分了三种翻译，包括文学翻译、普通语言翻译和特殊语言翻译，每一种翻译下又划分了具体的文本类型。

文学翻译：圣经、戏剧/电影、抒情诗、现代文学、古籍、1990年前的文学、儿童文学和通俗小说。

普通语言翻译：报章/一般信息文本、广告语言。

特殊语言翻译：法律语言、经济语言、医学语言和科技语言。

之后，依照有待分析的文本类型，霍恩比引进了文化史、文化研究、社会文化研究及区域研究；对于法律、经济、医学和科技翻译，并引入了相关领域的研究。

霍恩比试图将翻译的诸多领域结合到一起，消除施莱尔马赫于1813年描述的商业研究与艺术翻译之间的隔膜，这是个有趣的尝试。但是这样一个包罗万象的理论方法难免会出现问题，如芒迪提出的，其中一些分类并不恰当，例如将所有“报章文本”全部归为“普通语言翻译”，认为专业学科研究只对特殊语言翻译有用（芒迪认为文学文本也同样需要对一些专业背景知识的了解）。

虽然我们对霍恩比的分类方法提出了异议，但消除各种语言之间生硬的界限还是极受欢迎的，只讨论文学翻译（20世纪50年代以前的做法），或者技术翻译（文本类型和功能分析学者们分析的重点）是片面的，而霍恩比则综合分析了各种文本类型，如她本人所

说，打破“文学与其他语言之间的生硬界限是本研究的中心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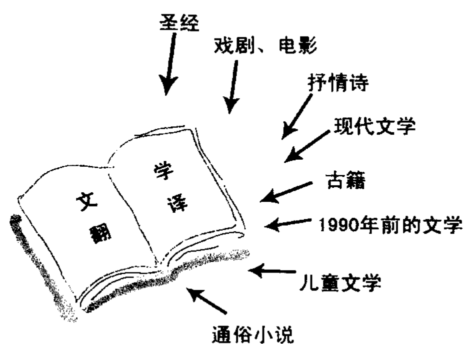
然而，霍恩比实际上对翻译的贡献不仅如此，她的理论预示了翻译研究的一个重大发展，即从跨学科角度进行翻译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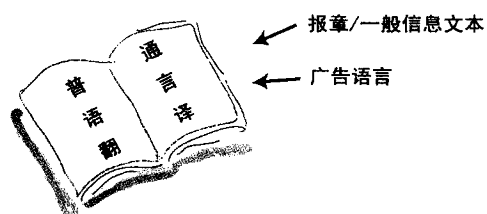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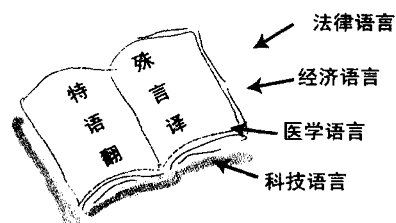


莱比锡学派视翻译研究为应用语言学的一个分支，而操纵学派则把翻译研究归属于比较文学研究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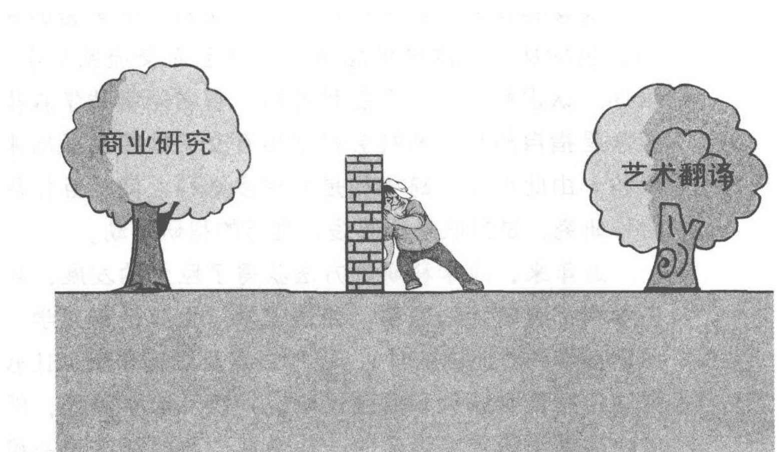








霍恩比的翻译法区分了三种翻译，包括文学翻译、普通语言翻译和特殊语言翻译，每一种翻译下又划分了具体的文本类型



霍恩比试图消除施莱尔马赫于 1813 年描述的商业研究与艺术翻译之间的隔膜

跨学科方法的巨大发展

随着现代科学的发展及学科之间的融合，跨学科研究引起了越来越多的学者的注意。跨学科研究可以促进不同类型的知识和技术直接的联系和发展。翻译研究的跨学科研究将多种语言和文化研究方法融会贯通，为我所用，发展出了符合本学科特殊需要的新型研究模式。

西方学者G·伯杰克在《跨学科——大学的教学和科研问题》指出，跨学科是两门或两门以上不同学科之间紧密的和明显的相互作用，包括从简单的学术思想，甚至全面交流整个学术观点、方法、程序、认识和术语以及各种资料。著名学者钱学森指出，所谓交叉科学是指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相互交叉地带生长出来的一系列新生学科。由此可见，跨学科是一种多学科之间相互作用、相互补充的合作研究，是打破学科界线，进行的科研活动。

近年来，跨学科研究方法获得了巨大的发展，翻译学与其他很多学科都有密切的联系，如语言学（尤其是语义学、语用学以及应用语言学和对比语言学）、现代语言及语言研究、比较文学、文化研究（包括性别研究和后殖民研究）以及哲学等等，然而，这仅仅是传统翻译学研究中涉及的一些领域，新的翻译研究跨学科方法引入了更多的学科领域，涉及历史、跨文化、后现代主义、阐释学、互文学、专业术语、医学、法律等等。

安东尼·皮姆（Anthony Pym）在其有关翻译史的论述中，采用了“跨学科”甚至“跨文化”这样的字眼，质疑翻译学是否仍然可以沿用霍姆斯（Holmes）提出的结构图；他描述了自己当时同时进行的两个项目：西班牙托莱多（Toledo）12世纪的翻译学校以及19世纪法德两国间诗歌翻译的交流。这两个项目本质上都属于跨学科研究，因为其中的分析均采用了不同学科的方法论，但具体的分析方法又有很大的区别：“中世纪的学者争论的是逗号的使用，现代主义学者则忙于辩解社会等级、性别及各种进步或非进步的思想”。这恰好突出地说明，一位现代主义学者在研究翻译史时面临的迥异但有趣的现象。

有迹象显示，翻译研究学者们正越来越多地以跨学科研究的视野来看待翻译现象：例如，尼南贾纳（Niranjana）从后结构主义的视角对后殖民主义进行了透视，韦努蒂（Venuti）的著作则吸纳了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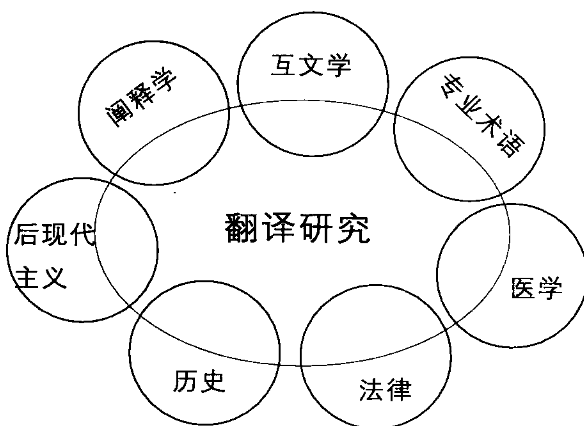
结构主义、文学理论与批评、历史学、哲学以及法国的语篇分析理论。韦努蒂从自己从事文学翻译的角度出发，对语言学方法提出了批评，指出“语言学方法为翻译规划了一个守旧的翻译模式，不必要地限制了翻译在文化变革中的作用”。

玛丽娅·蒂莫兹科（Maria Tymoczko）在其专著中结合了文学、语言学以及翻译学中的多个概念，将文学翻译者与以殖民语言创作的后殖民作家进行了平行对比。

以上跨学科翻译研究都显示了翻译学与其他学科越来越紧密的联系，而其发展必然会促进翻译学与其他相关学科的共同发展。

著名学者钱学森指出，所谓交叉科学是指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相互交叉地带生长出来的一系列新生学科





新的翻译研究跨学科方法引入了更多的学科领域，涉及历史、跨文化、后现代主义、阐释学、互文学、专业术语、医学、法律等等

新兴技术改变翻译学

纸质词典、百科全书是传统翻译借助的翻译工具，随着现代科技的发展和科学理念的更新，以及翻译学科与其他学科的融合，翻译工具越来越便利，新兴科技正改变着翻译学。

科技的发展不可避免地激发了新的研究领域，并且使得人们对既有研究领域重新审视。本节列出了随着科技发展出现的一些先进的翻译工具，借助它们，译者的翻译效率大大提高。

电子词典：

利用计算机技术、汇集语言（单语、双语或多语）里的词语，按某种次序排列，并一一解释，供人们查阅外语、翻译或外语翻译。这是一项从20世纪60年代开始发展的高新技术，开始只有万余单词容量的单片机，至今已发展到存有大量语料的双语语料库。查询方便快捷，体积较小。

光盘词典：

是以光盘为介质的一种电子词典。欧美国家从20世纪60年代开始发展，至90年代初期达到出版高峰。国内外常见的如《汉英机器词典》、《牛津英语词典》、《美国传统有声词典》、《朗文交互式英语词典》、《韦氏新世纪词典 Power CD 版》、《东方快车》、《金山词霸》等等。这类词典大多技术比较成熟、界面设计比较复杂、查检入口多、信息丰富。

芯片词典：

最早出现的电子词典。把词典的各项信息储存于芯片。经过三、四十年的发展，芯片词典的收词量不断增加，功能不断完善，查检更为方便。我国市场上的芯片词典主要有快译通、好易通、商务通、佳能、名人等系列。

互联网：

现在，各种网络搜索引擎提供世界主要语种的自动机译，可以翻译单页也可以翻译整个网站。除此以外，互联网提供的搜索服务也大大便捷了信息的搜索和更新，使译者可以在极短的时间内了解所需要翻译的内容，甚至搜索到别人的翻译内容，进行加工比较，得出自己的译文。

机器翻译：

机器翻译的研究是建立在语言学、数学和计算机科学这三门学科的基础之上的。语言学家提供适用于计算机进行加工的词典和语法规则，数学家把语言学提供的材料形式化和代码化，计算机科学家给机器翻译提供软件手段和硬件手段，并进行程序设计，三者相辅相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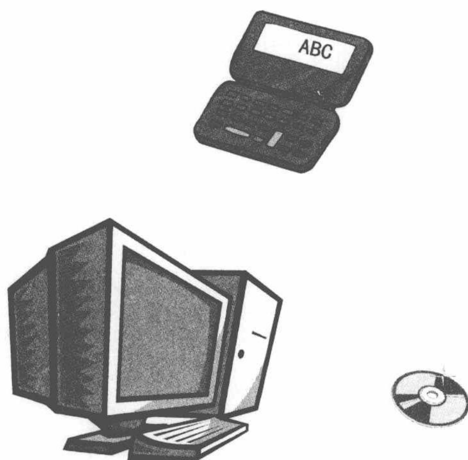
机助翻译：

是一个完整的文字处理系统，在人的参与下完成整个翻译过程，翻译质量与人工翻译等同，但翻译效率可提高一倍以上。有的还配有增强工具，可将翻译过的资料转换为资料库，避免重复翻译。

翻译软件：

指计算机辅助翻译使用的软件，一般用于专门用途文体的翻译。有的虽冠以 AUTO，但并非完全代替人工进行翻译。实际上译者只是利用其提供的操作平台，减少重复的和机械的劳动。

本节描述的科技发展进一步证明英语是全球主要的交流语言，但也表明翻译的商业用途增加了。此外，作为今后翻译研究的工具和主题，资讯科技的作用必然会大大加大，该领域目前出现的大量想法也无疑会激发人们重新评估并且重新激活一些较为陈旧的翻译模式。



随着科技发展出现的一些先进的翻译工具

第五章

翻译学的展望

自霍姆斯的《翻译学的名与实》以来，翻译学经历了70年代的肇始、80年代的中兴、90年代以来的衍化约30年左右的发展历程，通过对语言学派研究翻译范式的反拨和超越形成了自己独特的研究范式，凭借翻译学的学科建构工程塑造并巩固了翻译学的独立学科地位，并在它所酝酿、倡导和推动的翻译学文化转向中直接促成了翻译学外部研究的兴盛和繁荣，其学术成就和理论贡献是非常卓越和突出的。然而，由于翻译研究学派自身理论背景的某些缺陷，由于其非此即彼的二元对立思维模式，由于它所设定的理论目标的复杂性和长期性，由于它在吸纳当代西方学术思潮时缺乏一种清醒的学科本位意识等众多原因，翻译研究学派在为翻译学研究作出重大理论贡献的同时也相应地暴露出来许多缺陷和不足。翻译学正处在发展的十字路口，应该与别的学科合作，还是实现自己走下去，是翻译学研究者们应该认真考虑的问题。中国的翻译研究学者们又该如何对待西方翻译研究的成果，促进中国翻译事业的发展呢?

在本章当中，你将了解到：

- 合作还是分裂？
- 我国翻译学如何发展？

合作还是分裂?

随着翻译学的发展，翻译学的发展呈现出两种发展趋势，一方面，翻译学与别的学科联系越来越紧密，呈现跨学科发展的趋势，另一方面，翻译学摒弃了语言学的研究方法，慢慢忽视了对翻译本体的研究，在这种合作与分裂并存的形势下，如何保证翻译学正确的发展方向呢?

借用麦卡蒂的话说，翻译学正在一些现存的学科领域的缝隙中发挥作用，展示出跨学科研究的特点，问题是，这对于翻译整个学科而言在多大程度上是优势，而又在多大程度上是劣势。

翻译学辖下的各个领域相互竞争，旨在取得主导地位。其中最显而易见的恐怕就是语言学学者与文化理论学者的分裂。前者在 50 年代和 60 年代非常兴盛，但近十年来，随着一些学者将翻译触角深入其他学科，或者采用其他一些学者将研究触角伸入其他学科，或者采用其他学科的研究方法，语言学理论遭到冷遇。一些学者 ，如苏珊·巴斯奈特 (Susan Bassnett) 和勒菲弗尔 (Lefevere)，都毫不留情地漠视了奉行语言学方法的学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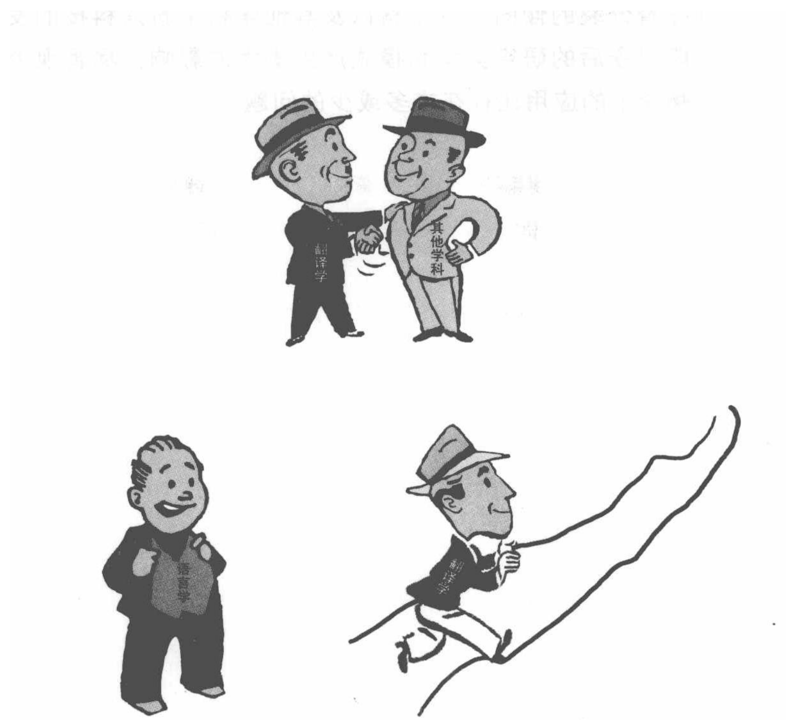
翻译研究学派为翻译学研究贡献了全新的理论研究模式，在研究取向上从原语走向译本，在研究对象上从形式走向功能，在研究角度上从共时走向历时，在研究性质上从规范走向描写，而在研究视野上从微观走向宏观，这些都是对语言学派的反拨和超越。

鉴于翻译研究所呈现出来的不同兴趣和摩擦，我们不禁要考虑，这个学科有朝一日是否会完全瓦解，各个分支相互分离，抑或以前分离的学科 (现代语言、文化研究及语言学等) 又会重新结合起来? 今天，翻译研究发展迅速，当代学者所面临的关键问题是个人的专长到底应该有多长。翻译学学者今后所需的是在自己的领域再专一些，同时更多地与其他学者开展合作研究项目。然而，就目前而言，跨学科方法似乎可以成为融合语言学与文化研究的一种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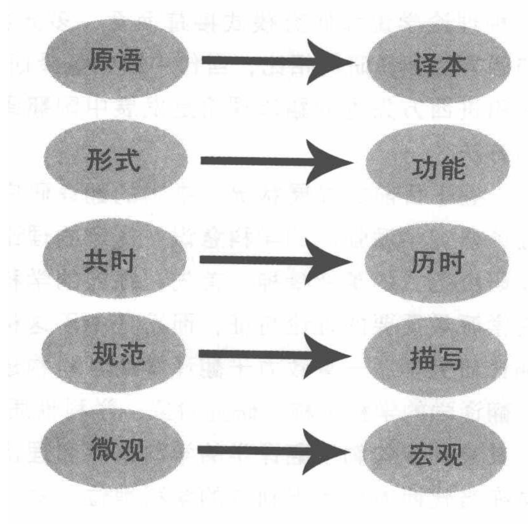
自从斯内尔·霍恩比 (Snell Hornby) 的 “综合方法” 的提出，翻译学的跨学科特征开始受到重视，最显著的标志就是几部涉及多个学科领域的文集的出版，以及近来出现的一些个人的研究。这些新型的研究正在创造一些适合翻译研究的方法论。

大量的翻译研究采用了许多不同学科的技巧和概念，然而构建跨学科的方法论实非易事，因为很少的研究者能够掌握所必需的多

个学科领域的专业知识，而每个研究者原来的学术背景无可避免地限定了各自研究方法的重点。真正的跨学科方法可让翻译学在大学里取得主导地位，但由于文化和语言学研究方法相互排斥，也还存在着分裂的倾向。本学科以及其他学科中新兴科技的发展，极有可能对今后的研究类型和模式产生重大的影响，尽管现今新兴科技在翻译上的应用还存在或多或少的问题。



翻译学的发展呈现出两种发展趋势，一方面，翻译学与别的学科联系越来越紧密，另一方面，翻译学摒弃了语言学的研究方法



翻译研究学派为翻译学研究
贡献了全新的理论研究模式

我国翻译学如何发展?

鉴于目前的情况，中国翻译研究应该积极地借鉴西方当代翻译研究学派强烈的学科意识、宽宏的理论视野及其对旧有翻译观和研究范式的革新精神等长处和优点，在明晰其优势和劣势的基础上，对该学派的翻译理论和思想进行系统的引入和批判性的接受，促进翻译学研究在中国的真正发展和繁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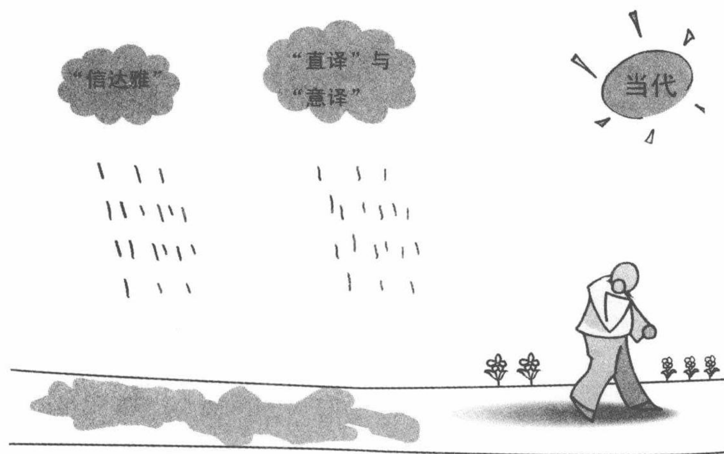
当代中国的翻译研究，早已走出了严复“信达雅”三字诀的阴影，也摆脱了有关“直译”与“意译”的无休止争论，呈现出一番各种理论学说和研究模式接踵而至、多元共生的繁荣景象。然而，与西方的翻译研究相比，当代中国的翻译研究还存在着相当的差距。而引进西方先进的翻译理论是发展中国翻译理论的一个简洁而有效的方法。

鉴于目前的发展状况，中国的翻译研究应该积极借鉴当代西方翻译研究学派强烈的学科意识、宽宏的理论视野及其对旧有翻译观和研究范式的革新精神。首先，强烈的学科意识是当代西方翻译研究学派最重要的理论特征，而正是由于这种强烈的学科意识才促使翻译研究学派一直致力于翻译学的学科构建工程，至今已详细界定了翻译学的学科名称、研究对象、学科性质、外部关系等核心范畴，尤其是初步勾勒了翻译学的学科框架和理论体系，从而奠定了翻译学在当代西方学术界独立的学科地位。对于当代中国翻译研究学者来说，不应该局限于“什么是翻译学”、“要不要建立翻译学”、“如何建立翻译学”等问题的争论，而应该直接借鉴当代西方翻译研究学派强烈的学科意识并将其相关的研究成果引入或应用到中国的翻译学科建设中来，从来尽快建立起中国的译学理论体系并为国际翻译学科的发展作出贡献。

其次，宽宏的理论视野也是当代西方翻译研究学派的重要理论特色之一，而长期停留在语言和文学层面上的中国翻译研究恰恰缺少这种宽宏的理论视野，尽管目前已有少数学者开始尝试着从政治、文化、哲学、意识形态等角度来探索翻译问题。为了拓展狭窄的理论视野，也为了丰富自己的研究类型，中国翻译研究应该积极借鉴当代西方翻译研究学派宽宏的理论视野，并借此形成以翻译过程外部制约因素以及译作功能、作用及影响为主要对象的翻译学外部研究。

再者，对旧有翻译观和研究范式的革新精神是促进当代西方翻

译研究学派取得卓越理论成就的主要因素之一，而这种革新精神也是中国翻译研究应该积极吸纳和借鉴的合理内核。翻译研究学派不畏语言学派在翻译学界业已稳固的主导地位，大胆地挑战其以“对等”为核心的翻译观，并颠覆性地在研究取向、研究对象、研究性质、研究角度、研究视野等方面对该学派的研究范式进行全面的反拨和超越。中国的翻译研究，因为其传统译论所带来到道德本位、群体本位思想和人文主义的语言观等挥之不去的历史烙印，一直以来就是继承多于创新、沉稳有余而进取不足，这在中国翻译研究界围绕语言学研究模式以及翻译学独立学科地位等问题所作的讨论中有鲜明的体现。因此，中国翻译研究应该积极借鉴当代西方翻译研究学派对旧有翻译观和研究范式的革新精神，以批判的目光来审视现有的各种理论学说和研究模式，从而在否定之否定中发展和前进。



当代中国的翻译研究，呈现出多元共生的繁荣景象

